



Kindstar Globalgene Technology, Inc.
康聖環球基因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60



2025
年度報告

目錄

2	釋義
7	公司資料
9	五年財務概要
10	主席致辭
12	業績回顧與展望
1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1	企業管治報告
6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3	董事會報告
14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54	綜合現金流量表
1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核數師
「北京海思特」	指	北京海思特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海思特臨床檢驗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成都聖元」	指	成都聖元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及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中國的」一詞應具備相應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2023年修訂版），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 「康聖環球」	指	康聖環球基因技術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已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960）
「COVID-19」	指	2019冠狀病毒病，一種由名為嚴重急性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2的新型病毒引致的疾病
「CRO」	指	合約研究機構

釋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與上市有關股份的全球發售
「本集團」或「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中國綜合實體）
「廣州基準」	指	廣州市基準醫療有限責任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廣州康丞唯業外商獨資企業」	指	廣州康丞唯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廣州希諾」	指	廣州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華西康聖達」	指	四川華西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相關詮釋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上市規則所界定為我們關連人士或關連人士聯繫人的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
「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	指	康聖環球（北京）醫學技術有限公司（前稱康興聖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康聖貝泰生物科技」	指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康聖環球武漢」	指	康聖環球醫學特檢技術服務(武漢)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康聖投資」	指	康聖環球(武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	指	康聖環球醫學科技(武漢)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康聖真源」	指	武漢康聖真源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4月21日，即本年度報告付印及公佈前就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及數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7月16日，即股份於聯交所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購股權」	指	認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所授出股份的權利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釋義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2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中國綜合實體」	指	根據可變利益實體架構，其財務業績均已按作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方式合併及入賬處理的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3年3月14日、2015年12月20日及2016年12月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新培晶」	指	上海新培晶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前稱上海美眾臨床檢驗中心有限公司及上海美眾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上海希諾」	指	上海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拆細」	指	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4.我們股東於2021年6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所述的股份拆細，於轉換優先股後，董事獲授權將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股份，故此，於股份拆細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為5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25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天津康聖達」	指	天津康聖達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前稱歐諾安（天津）醫學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其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武漢海希」	指	武漢海希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
「武漢康聖達」	指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新疆康聖達」	指	新疆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家中國綜合實體
「%」	指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控股股東」、「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語的涵義。

本報告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如任何表格的總數與所列數額的總和有任何不符之處，皆為約整所致。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士昂醫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涂贊兵先生

柴海節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瑞璿先生

彭偉先生

黃璐女士

王國璋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

夏新平博士

顧華明先生

王鋼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夏新平博士 (主席)

黃瑞璿先生

顧華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顧華明先生 (主席)

夏新平博士

涂贊兵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士昂醫生 (主席)

黃璐女士

姚尚龍博士

夏新平博士

顧華明先生

公司秘書

柴海節女士

李美儀女士 (於2025年8月29日辭任)

授權代表

柴海節女士

李美儀女士 (於2025年8月29日辭任)

涂贊兵先生 (於2025年8月29日獲委任)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

3203至3209室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湖北省武漢市

東湖新技術開發區

高新大道666號光谷生物城生物創新園D2-1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20室

公司網站

www.kindstar.com.cn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Services Limited

Harbour Place

2nd Floor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472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武漢分行

中信銀行光谷自貿區支行

股份代號

9960

五年財務概要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2025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33,565	927,568	967,260	1,386,591	930,673
毛利	410,880	439,563	451,129	603,055	485,770
毛利率	44.0%	47.39%	46.64%	43.50%	52.20%
除稅前利潤／(虧損)	(40,385)	(56,190)	43,322	83,316	(1,453,988)
年內利潤／(虧損)	(55,149)	(60,681)	36,447	77,484	(1,454,23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	2024年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683,985	1,528,339	960,630	976,544	530,791
流動資產	2,070,533	2,246,527	2,708,579	2,748,800	2,658,168
資產總值	3,754,518	3,774,866	3,669,209	3,725,344	3,188,95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230,943	96,063	30,457	10,062	11,738
流動負債	737,813	854,445	743,771	861,553	452,413
負債總額	968,756	950,508	774,228	871,615	464,151
總權益／(虧絀)	2,785,762	2,824,358	2,894,981	2,853,729	2,724,808

主席致辭

尊敬的股東們、合作夥伴們、親愛的康聖同仁們：

我謹代表康聖環球董事會及管理層，向長期以來信任與支持公司發展的各界朋友致以最誠摯的感謝。

2025年，是醫療行業監管常態化與精準醫療需求爆發式增長交織的關鍵之年。面對宏觀環境的波動與挑戰，康聖環球展現出極強的經營韌性與戰略定力，成功實現了從「單一血液優勢」向「多學科矩陣協同」的業務結構升級，在夯實底盤的同時，開闢了全新的增長曲線。

回首2025：戰略升級與多點開花

2025年，集團確立了「大血液築基、大腫瘤領航」的資源配置策略，成效顯著。我們的傳統優勢板塊——血液學檢測進一步夯實了集團業務的「基本盤」。

更為令人振奮的是，通過2025年內對基準醫療的深度整合以及2026年初對上海真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戰略收購，康聖環球在實體瘤精準診療領域完成了從「單點突破」到「全鏈閉環」的戰略躍升。以上佈局完成後，康聖環球正式構建起覆蓋腫瘤早篩早診、伴隨診斷、複發監測(MRD)三大核心環節的完整業務閉環，成功邁出從「血液病龍頭」向「泛腫瘤平台」躍升的關鍵一步，具備了為腫瘤患者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務的強大能力。

此外，神經科學、風濕免疫及婦兒專科等業務線亦表現亮眼，樣本檢測量增長率普遍超過50%。我們通過實驗室共建模式，全年共建業務收入實現48%的顯著增長，這種深度綁定的運營模式不僅構建了高黏性客戶壁壘，更確保了業務在複雜環境下的高連續性。

創新引領：雙星閃耀與技術主權

堅持科研創新是康聖環球立足行業的根本。2025年，我們在高壁壘技術上持續突破，分別鎖定了確定的市場紅利與未來的技術高地。

主席致辭

首先是我們成熟的癌症早篩產品矩陣。依托前述戰略併購帶來的整合優勢，我們的早篩產品線已徹底跨越概念驗證階段，擁有了堅實的循證醫學證據。我們精準切入肺癌、胃癌等中國高發、市場規模巨大的主流癌種賽道。面對萬億級藍海，我們已準備好以成熟的解決方案迅速搶佔市場份額，將巨大的臨床需求轉化為公司強勁的增長動力。

此外，由集團參投的拓瑞晶自主研發的新一代超多重PCR平台，憑藉「高通量、快速度、強分型」的顛覆性性能，在複雜病原體和基因突變的分型檢測中展現出無可比擬的優勢，為臨床決策提供了更快速、更精準的依據。2026年，該平台有望從研發逐漸走向商業化落地，以極高的技術壁壘構建獨家護城河，成為驅動公司下一輪爆發式增長的核心引擎。

展望2026：犯其至難而圖其至遠

展望2026年，中國精準醫療行業正步入「深水區」，機遇與挑戰並存。我們將以「犯其至難而圖其至遠」為行動綱領：於「至難」處，主動跳出舒適區，集中資源突破多組學數據整合及前沿伴隨診斷技術，以「IVD+LDT」雙軌協同築牢護城河，確保在核心技術上擁有絕對的話語權；於「至遠」處，通過「引進－消化－創新」的路徑，推動優質技術與臨床場景的深度融合，構建可持續的增長生態。我們深知，唯有敢於挑戰最難的技術高地，方能抵達最遠的未來彼岸。

長風破浪會有時。康聖環球將以「攻守兼備」的矩陣構築差異化壁壘。我們堅信，憑藉全體康聖人的智慧，定能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回報，為患者提供更精準的診療，引領中國精準醫療邁向新高度。

最後，再次感謝全體員工、客戶、合作夥伴及股東的鼎力支持！讓我們攜手並進，共創2026新篇章。

主席
黃士昂

香港
2026年3月27日

業績回顧與展望

2025年，康聖環球在醫療行業監管常態化與精準醫療需求激增的雙重環境下，展現了極強的業務韌性與前瞻性的擴張邏輯，實現了業務結構的戰略性升級。儘管宏觀增速有所放緩，但本公司核心業務表現平穩，我們繼續多技術平台的協同優勢與覆蓋全國的專科化服務網絡，確保了經營底盤的穩健。本公司傳統優勢板塊——血液學檢測繼續發揮「壓艙石」作用，通過技術迭代與渠道下沉，進一步鞏固了市場份額。同時，我們重點佈局的實體瘤板塊市場潛力開始顯現，神經科學、感染性疾病及自身免疫等非血液學專科領域增速顯著，多學科矩陣有效分散了政策性波動風險，為本公司的長期可持續增長奠定了堅實的資源基礎。

專科特檢業務保持穩健

在多年深耕的基礎上，本集團已在血液學、腫瘤學、神經科學及傳染病等核心專科領域構建起深厚的技術壁壘。基於對行業趨勢的敏銳洞察，我們進一步優化了大血液穩定基本盤，大腫瘤提供增長線的戰略資源配置。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實驗室共建模式持續深化與核心醫院的戰略綁定。2025年，全板塊共建業務收入實現48%的顯著增長，這不僅驗證了本公司特檢技術向院內場景輸出的成功轉型，更通過深度運營構建起高黏性的客戶壁壘，為本公司在複雜的行業環境下確保了業務的高連續性。

2025年，血液學檢測服務終端覆蓋率進一步提升，年內實現新增合作醫院超100家，推進了與福建協和醫院、上海中山醫院、廣西醫科大學附屬第二醫院等多個血液精準平台的共建；加速落地了與羅氏診斷偕手的淋巴瘤疾病精準診療標準化體系建設。我們的兒血板塊持續深耕兒童血液腫瘤專科醫院及大型三甲醫院兒童血液科室，全年合作醫院近300家。板塊內的NGS檢測IG/TCR重排技術產品能為臨床淋系血液腫瘤患者微小殘留病(MRD)提供精準檢測，年內銷售額增長接近50%，其臨床認可度與技術壁壘在業務規模的快速釋放中得到充分印證。

業績回顧與展望

在實體瘤領域，集團展現出強勁增長勢頭，依托「腫瘤知情」與「腫瘤未知」雙策略佈局，實體瘤MRD檢測業務實現爆發式增長，收入同比翻倍。報告期內，臨床送檢與藥企合作雙輪驅動，新增天津醫科大學腫瘤醫院、同濟醫院等頭部單位，並與真邁生物深化戰略合作，共築高通量測序生態閉環。院內共建業務取得實質性突破，華中科技大學附屬同濟醫院共建NGS平台已正式運營，通過整合上下游形成了成熟的實驗室全流程解決方案。技術層面，集團成功研發基於全基因組測序(WGS)的個性化定制MRD產品，精準鎖定早期肺腺癌、乳腺癌等ctDNA低釋放腫瘤場景。未來，集團將圍繞該核心技術開展高水平臨床研究，確立在微小殘留病灶監測領域的學術高地。

2025年，是基準醫療正式納入本集團的第一個年度。我們通過吸納基準醫療的團隊和產品，在實體瘤早篩早診領域落下了戰略佈局的第一子。報告期內，各明星產品線均實現突破。專注於肺癌早篩的費益檢®PulmoSeek®Plus繼年初納入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第二批醫療機構自行研製體外診斷試劑(LDT)試點以來，於2025年12月與聯合開發單位廣州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共同完成了LDT備案工作的提交，實現了院端檢測的完整落地。這一合規入場券為我們的肺癌早篩業務構建了差異化競爭壁壘，打開了這一藍海賽道的規模化增長空間。

2025年，基準醫療旗下的尿路上皮癌檢測產品泌益檢UriFind®實現從早期開發向常態化採購放量的歷史性拐點跨越，檢測量穩步回升。公司構建了極具競爭力的准入漏斗矩陣：開發階段醫院逾200家，授權醫院達140餘家。這一穩健的准入梯隊不僅印證了產品的臨床核心價值，更為集團未來業績的持續釋放提供了確定性支撐。專注消化系統的無創胃癌早檢產品衛益檢Gastromia®於2025年底通過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三類醫療器械體外診斷試劑的註冊審評，並已於2026年1月份獲批第III類醫療器械註冊證。依托基準醫療的核心技術平台及自有腫瘤板塊，康聖環球已完成實體瘤全病程管理體系的戰略構建，全面覆蓋了從早期篩查、輔助診斷到複發監測(MRD)及伴隨診斷的完整業務閉環，其檢測能力已深度滲透至呼吸、消化及泌尿三大核心系統的實體腫瘤領域，形成了跨學科、全方位的臨床服務能力。隨着基準醫療多款明星產品的商業化落地，集團的「大腫瘤」板塊將實現從「戰略儲備」向「業績驅動」的平穩轉化。

神內領域，我們在實現疾病檢測全覆蓋的基礎上，通過臨床需求的精準挖掘，全年新增檢測項目41個，新增83家合作送檢醫院。此外，本公司依托與南方醫院及南醫醫聯體的深度戰略協同，持續提升區域醫療資源的整合效率。同時，神內業務線積極探索與多家神經退行性疾病上游企業的合作潛力，為捕捉未來增量空間奠定戰略基礎。

婦兒專科業務方面，我們在2025年新增了涵蓋質譜、免疫及分子診斷平台的特檢項目，重點突破了糖尿病抗體、足細胞損傷及單抗藥物濃度監測項目等前沿領域，顯著增強了在該細分賽道的市場競爭力。明星項目兒童神內依托MOG-IgG多中心研究及CBA檢測技術，在國際期刊發表重大研究成果，通過學術驅動模式強化了臨床端的品牌背書。兒童內分泌以多種類固醇激素檢測、維生素群檢測項目、微量元素為明星項目，通過與數家國內頂尖兒童專科醫院的深度業務聯動，有效擴大了臨床覆蓋面與品牌影響力。

2025年，我們密切洞察市場趨勢，持續優化新專科特檢業務的戰略佈局。在風濕免疫檢測領域，本公司深度聚焦妊娠免疫異常與腎損傷兩大核心應用場景，深挖臨床檢測需求和完善產品體系，報告期內，該板塊呈現出「穩健存量與爆發增量」並行的良好態勢，樣本檢測量增長率超過50%。在心血管檢測和內分泌檢測領域，我們持續強化相關技術平台的研發轉化與臨床交付能力，目前，兩大板塊均穩定開展逾200項檢測項目，體系化優勢進一步凸顯。年內，相關板塊研發成果轉化取得關鍵突破：新增獲批質譜檢測項目一類試劑備案1項，獲批二類體外診斷試劑盒1個，新增實用新型專利2項。以上項目落地，助推了我們與國內多家頂級醫療機構的深度臨床協作，為相關業務的長期可持續增長提供了核心驅動力。

科研創新驅動行業發展

堅持創新驅動發展，是我們在立足行業的根本。2025年，集團科研部門發表文章13篇，申請了56項專利，其中25項授權，包括6項發明專利，並獲得了54項著作權。報告期內，集團共計新增研發檢測項目131項，包括分子生物學檢測技術相關項目48項，流式細胞術檢測技術相關項目21項，細胞遺傳檢測技術相關項目11項，血液病理檢測技術相關項目6項，臨檢及病理等相關項目45項。

業績回顧與展望

研發方面，我們在報告期內持續多個重點項目的開發，包括基於NGS技術的急性髓系白血病MRD監測，多發性骨髓瘤144種基因突變，基於NGS檢測的全基因組ROH三倍體預測軟件研發，血液腫瘤相關的CNV和CN-LOH解讀數據庫的建立，血液腫瘤相關的融合重排解讀數據庫的建立，近30項不同種類的FISH項目等多項高精尖檢測項目。我們在多項CAR-T臨床監測及療效評估領域也取得了顯著進展，研發項目涵蓋CAR-T細胞體內擴增數量、轉基因拷貝數及患者免疫功能狀態等核心指標。同時，基於前沿靶點研究，公司已成功開發多項針對多發性骨髓瘤(MM)及T細胞靶點的特檢項目，技術應用實現重大突破。

本公司同時與羅氏診斷共同開發了針對淋巴瘤ctDNA-MRD檢測的產品。目前，我們正聯合全國頂尖淋巴瘤中心開展大規模真實世界觀察性研究，階段性數據已充分驗證其檢測性能與預期高度吻合；同時，部分領先機構已啟動基於該體系的干預性研究，推動其從監測工具向臨床決策支持進階。技術層面，該產品依托深厚的淋巴瘤全基因組數據積累與真實世界驗證周期，構建了複合型技術壁壘，其底層設計的複雜性與數據門檻顯著抬升了仿製成本，形成了難以逾越的市場護城河。

佈局高壁壘技術 驅動未來增長

2025年，本公司核心免疫組庫產品——應用於血液腫瘤微小殘留監測(MRD)的淋思康®(LymScan)實現跨越式增長，相關板塊收入同比激增近50%。憑藉極高的臨床替代價值，該業務的客戶黏性顯著增強，並成功通過百濟神州的供應商體系審核，達成深度商業合作。在技術背書方面，附屬公司康聖貝泰的Ig/TCR技術能力持續保持全球領先水平，連續兩年(2024-2025)榮獲EuroClonality EQA全球頂級認證，印證了本公司在該領域的技術話語權。針對健康監測市場，本公司完成了「康貝測Plus」T細胞免疫功能評估產品的重大版本更迭，其核心指標——克隆型檢測數量提升達18倍，並同步完成了相關知識產權申報。此外，集團在數字化轉型領域實現關鍵突破：首個健康人群免疫數據集順利完成掛牌認證。

依托強大的研發轉產能力，集團旗下專注試劑開發的平台——海希生物已構建起涵蓋NGS捕獲類、多重擴增、通用建庫、單基因及融合基因檢測、以及器官移植相關產品的多元化試劑產品矩陣。於本公告日期，研發轉產品類已突破180種，通過精準對接臨床需求，相關業務在院端市場的滲透率顯著提升，營收同比增長達76.8%。海希生物積極響應測序平台國產化趨勢，完成了現有NGS靶向捕獲系列試劑盒的性能升級與平台適配。目前，本公司生產的NGS試劑盒已實現對華大智造(MGI)、真邁生物(GeneMind)、賽陸醫療(CeloPharma)等國內主流NGS測序平台的全面兼容，極大地拓寬了產品的應用邊界。2025年推出的74種融合基因篩查試劑盒，憑其卓越的覆蓋度與檢測靈敏度，處於國內領先水平。該產品發佈後迅速獲得臨床認可，目前已在多家頂級醫療機構及知名第三方檢測機構實現規模化銷售。

科研服務及CRO

憑藉卓越的研發創新實力與生信技術積澱，本集團已成為國內外多家頂尖生物科研機構及製藥企業的核心多組學科研合作夥伴。在硬件能力與交付效率方面，自2023年成為亞太區首批PacBio官方認證Revio服務商以來，集團於2025年再度引入多台PacBio Revio系統及華大智造DNBSEQ-T7等尖端設備。目前，本公司擁有3台PacBio Revio測序系統，通過國內與海外專屬平台的差異化定位，精準賦能全球科研需求。通過全面升級最新的SPRQ試劑，單Cell產出提升高達49%，使本公司在三代測序的總交付能力與通量上穩居全國前列。在技術矩陣與產品深度方面，我們依托由三代測序、納米孔測序、二代測序、多平台單細胞測序(10X、墨卓等)及前沿空間轉錄組學(10X HD、Stereo-seq)構築的全維度技術矩陣，集團的平台規模與通量已躋身亞太區第一梯隊。2025年，我們進一步拓展了地中海貧血三代檢測、DMD基因捕獲、AAV基因組測序及HiFi-C等特色產品線，實現了科研服務的深層賦能。科研服務板塊全年實現合作醫院及企業新增超過130家，整體收入實現近人民幣4,000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全球化戰略取得實質性突破，初步完成康聖序源新西蘭測序中心的建設與運營儲備。該中心不僅是集團物理版圖的延伸，更是服務能力全球化覆蓋的核心支點：通過依托PacBio Revio平台及本地化Kindstar Cloud生信分析系統，該中心可提供從樣本清關、提取建庫到數據交付的全流程長讀長測序服務，精準對接海外科研及藥企需求。

業績回顧與展望

2025年，集團收到試驗業務新增合同及增項合同8個，涵蓋多發性骨髓瘤、急性髓系白血病、骨髓增生異常綜合征等多個治療領域。總計新增合同金額人民幣574萬元，合作夥伴涵蓋國內外知名藥企和細胞治療研發機構。

互聯網醫院

2025年是康聖友醫戰略轉型的跨越之年。發展至今，平台合作醫生資源實現規模與質量的雙提升，覆蓋血液科、皮膚科、婦兒等10餘個核心科室，其中副高以上職稱專家佔比進一步優化。期內，平台用戶池實現健康迭代，總用戶數增長逾萬人，月均活躍度與服務滿意度持續處於行業高位。

在業務模式上，康聖友醫全面推行「互聯網醫院送檢範式」，通過合規化、線上化、透明化的流程設計，徹底打破傳統「信息黑箱」，實現了從樣本採集到報告解讀的全鏈路閉環。2025年，以直接送檢業務為核心引擎，全年收入同比增長超過100%，多元增長矩陣已初步成型。在技術賦能上，2025年公司正式對接DeepSeek等尖端人工智能平台，將AI能力深度融入互聯網醫院的全流程服務體系。通過「醫療+AI」的智能化場景，顯著降低了報告解讀的專業門檻，重塑了患者的就醫體驗。此外，通過深度運營醫生IP與公私域聯動，康聖友醫正從單一檢測服務向「臨床數據+人文關懷」雙驅動的平台型生態邁進。

對外投資與併購

2025年，本集團加速整合產業鏈上下游資源，通過旗下武漢瑞江康聖創業投資基金，順利完成對分子診斷創新企業武漢拓瑞思診斷技術有限公司（「拓瑞晶」）的天使輪投資。拓瑞晶依托哈佛大學原創技術，致力於開發具備高通量、快速度、強分型能力的新一代超多重PCR平台。目前，拓瑞晶已順利完成新一代對流PCR裝置、反應卡盒及核酸提取卡盒的設計與樣機測試。用於感染性疾病病原體篩查的反應體系已完成多靶標可行性驗證，配套的核酸提取效率、流路連接測試表現優異。2025年內，拓瑞晶相繼攻克了原理驗證機與工程機的研製，並成功開發出超多重芯片工藝，完成了從原理原型到工程化轉化的全鏈條驗證。

目前，研發團隊正加速集成自動信號讀取與結果生成功能，力求打造極致的「標本進－結果出」智能化POCT體驗。本次投資將進一步夯實康聖環球在前沿分子診斷領域的領先地位。未來，雙方將通過樣本資源共享與醫學轉化深度協同，將拓瑞晶的超多重技術優勢轉化為更具效率的臨床解決方案，持續拓展集團在精準醫療領域的服務廣度與深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現金儲備充足，擁有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約人民幣18.8億元。2026年，本集團將重點佈局多組學數據整合平台、AI病理分析及自動化實驗室技術。通過「引進－消化－創新」的技術路徑，本公司將依托戰略合作夥伴資源，加速前沿檢測技術的本土化驗證與產業化落地。通過推動優質技術與臨床場景的深度融合，本公司將進一步提升核心技術儲備並夯實技術壁壘，持續強化集團在精準診斷領域的差異化競爭力與服務廣度。

數字化、信息化與人工智能化

2025年，本集團深化「數字化、信息化、人工智能化」三位一體轉型戰略，通過底層架構重構與數據治理，驅動經營質效全面升級。集團成功上線「區檢雲V2.0」平台，實現了檢驗業務與物資管理的統一化治理。該平台通過標準化接口支持多系統互聯，顯著降低了基層醫院接入的技術門檻，配合智慧訂單系統的升級，本公司實現了從物流開箱到前處理的全程追蹤，有效降低了錯誤送檢率。

此外，康聖大數據與數據治理平台已完成核心框架搭建，通過標準數據元建模與主數據管理，集團初步建立了字段級統一規範，為後續數據要素資產化與AI大模型訓練夯實了底層根基。依托LIMS系統的持續升級與全流程數字化管理，集團實現了報告交付時效的縮短與運維效率的提升，持續強化了覆蓋多院區協同的數字化護城河。

2025年，本集團憑藉多技術平台協同優勢與專科化服務網絡，展現出極強經營韌性。然而，在快速變革的醫療周期下，醫學檢測行業的先行者必須在夯實經營底盤的同時，以前瞻視野驅動技術主權的構建與業務版圖的進化。展望2026年，我們將堅定推行「穩健底盤與尖端突破」的雙輪驅動戰略，在深耕核心專科、築牢盈利底盤的同時，憑藉「IVD+LDT」雙軌協同，「大血液築基+大腫瘤領航」的資源矩陣，持續引領產業升級。我們有信心以「攻守兼備」的業務矩陣，在行業轉型浪潮中構築差異化競爭壁壘，為本公司的長期價值回歸積蓄深厚勢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表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2025年同期的變動情況（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933,565	927,568	0.65
銷售成本	(522,685)	(488,005)	7.11
毛利	410,880	439,563	(6.5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9,853	120,475	24.39
銷售及營銷開支	(308,160)	(282,171)	9.21
行政開支	(118,375)	(100,268)	18.06
研發成本	(95,864)	(105,799)	(9.39)
其他開支	(63,812)	(116,902)	(45.41)
融資成本	(14,907)	(11,088)	34.44
除稅前虧損	(40,385)	(56,190)	(28.13)
所得稅開支	(14,764)	(4,491)	228.75
年內虧損	(55,149)	(60,681)	(9.1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8,742)	(54,588)	7.61
非控股權益	3,593	(6,093)	158.97

收入

我們將業務分為九個分部，包括血液學檢測、神經學檢測、婦科相關檢測、遺傳病及罕見病檢測、傳染病檢測、腫瘤檢測、常規檢測、科研服務及CRO及其他。

下表載列於所呈列期間按經營分部劃分的分部收入及分部收入佔比。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血液學檢測	563,127	60.3	585,108	63.1	(3.8)
神經學檢測	95,052	10.2	95,351	10.3	(0.3)
婦科相關檢測	50,243	5.4	53,881	5.8	(6.8)
遺傳病及罕見病檢測	40,943	4.4	44,747	4.8	(8.5)
傳染病檢測	35,443	3.8	39,432	4.3	(10.1)
腫瘤檢測	44,796	4.8	21,722	2.3	106.2
常規檢測	41,276	4.4	42,394	4.6	(2.6)
科研服務及CRO	59,570	6.4	44,656	4.8	33.4
其他	3,115	0.3	277	0.0	1,024.6
總計	933,565	100.0	927,568	100.0	0.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呈列期間本集團檢測服務的平均價格及檢測次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檢測量 (千次)	平均價格 (人民幣元)	檢測量 (千次)
血液學檢測	720	782	692	846
神經學檢測	1,226	77	1,340	71
婦科相關檢測	76	657	117	460
遺傳病及罕見病檢測	262	155	235	190
傳染病檢測	193	184	227	173
腫瘤檢測	1,612	28	1,009	21
常規檢測	63	653	71	597
總計	354	2,536	382	2,358

檢驗服務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檢驗服務板塊整體收入保持穩健，傳統優勢業務受宏觀環境、行業競爭加劇及價格壓力影響短期承壓，而新興增長極表現亮眼，有效對沖傳統業務波動。

具體而言，血液學檢測服務作為核心基本盤，報告期內收入達人民幣563.1百萬元，同比僅輕微下降3.8%；神經學檢測服務報告期內收入人民幣95.1百萬元，與去年基本持平。與此同時，戰略新興業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長強勁：腫瘤檢測服務報告期內收入同比大幅增長106.2%至人民幣44.8百萬元，成為重要增長引擎。

科研服務及CRO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科研檢測服務及CRO實現收入為人民幣59.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人民幣44.7百萬元增長33.4%。憑藉卓越的研發創新實力及更廣泛的科研平台佈局，我們以高度專業化的服務驅動合作醫院及客戶數量顯著增長，從而實現了收入的穩定提升。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與執行檢測服務人員有關的員工成本、第三方機構或實驗室產生的成本、原材料成本及其他。「其他」主要包括第三方物流、折舊及攤銷以及租賃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以實際數字及佔銷售成本的百分比列示）。

	2025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成本	145,517	27.8	133,130	27.3	9.3
外包成本	92,466	17.7	92,884	19.0	(0.5)
原材料	161,998	31.0	148,967	30.5	8.7
其他	122,704	23.5	113,024	23.2	8.6
總計	522,685	100.0	488,005	100.0	7.1

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88.0百萬元增加7.1%至人民幣522.7百萬元，這是由於(i)報告期內本集團整體收入規模略有增長，帶動相應成本基數上升；(ii)業務結構變化導致原材料成本佔比提高；及(iii)併購附屬公司完成併表後，其實驗室運營成本併入集團；疊加內部組織架構優化相關成本，致使銷售成本上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毛利率及分部業績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綜合毛利約人民幣410.9百萬元，同比下降約6.5%。由於新增實驗室帶來的固定運營成本增加，導致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同期的47.4%下降3.4個百分點至44.0%。

我們的管理層會獨立監察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業績乃根據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進行評估，即計量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或我們的部分業績與我們的除稅前利潤計量一致，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行政開支、研發開支、其他開支、融資成本、上市開支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虧損。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分部業績明細（按實際金額及佔分部收入百分比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同比變化 %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 %	分部業績 人民幣千元	佔分部收入 %	
血液學檢測	107,179	19.0	122,048	20.9	(12.2)
神經學檢測	15,270	16.1	19,554	20.5	(21.9)
婦科相關檢測	(880)	(1.8)	867	1.6	(201.5)
遺傳病及罕見病檢測	2,593	6.3	4,544	10.2	(42.9)
傳染病檢測	1,800	5.1	3,786	9.6	(52.5)
腫瘤檢測	(2,396)	(5.4)	10,767	49.6	(122.3)
常規檢測	(695)	(1.7)	465	1.1	(249.5)
科研服務及CRO	(814)	(1.4)	(4,509)	(10.1)	(81.9)
其他	(4,687)	(150.4)	(130)	(46.8)	3,505.6
總計	117,370	11.0	157,392	17.0	(25.4)

註： 腫瘤檢測分部業績剔除了因併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影響。

報告期內，受行業政策深化及檢測服務價格承壓下行影響，疊加實驗室運營固定成本佔比較高、剛性支出難以隨收入同步調整，分部業績整體承壓。本公司正積極通過精細化管理、優化業務結構等方式降本增效，為中長期高質量發展夯實基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血液學檢測分部業績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22.0百萬元下降12.2%至人民幣107.2百萬元，仍為核心利潤來源；婦科相關檢測由盈利人民幣0.9百萬元轉為虧損人民幣0.9百萬元；遺傳病及罕見病檢測及傳染病檢測分部業績分別下降42.9%及52.5%至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

此外，腫瘤檢測分部因收購基準醫療帶來的運營虧損，業績由2024年同期盈利人民幣10.8百萬元轉為虧損人民幣2.4百萬元。科研服務及CRO分部虧損則同比收窄81.9%至虧損人民幣0.8百萬元，經營改善成效初顯。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0.5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49.9百萬元，這主要是報告期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價值收益所致。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2.2百萬元增加9.2%至報告期的人民幣308.2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收入結構發生變化。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0.3百萬元增加18.1%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18.4百萬元，這主要是因為併購基準醫療帶來行政開支，以及集團內部組織結構調整帶來的一次性支出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發成本

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8百萬元減少9.4%至報告期的人民幣95.9百萬元，佔收入的比例為10.3%，系本公司優化研發項目，集中資源於高技術賽道的佈局所致。

其他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63.8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人民幣116.9百萬元相比減少了45.4%。其他開支主要是報告期內計提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52.1百萬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1百萬元增加34.4%至報告期的人民幣14.9百萬元。融資成本增加是新增銀行併購貸款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228.8%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4.8百萬元，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遞延所得稅帶來的變化。

年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淨虧損人民幣55.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淨虧損人民幣60.7百萬元收窄約9.12%。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一直維持全面的庫務政策，當中詳細說明資本使用的特定功能及內部控制措施。該等功能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資本管理及流動資金管理程序。我們通過使用內部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及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來管理及維持流動性。我們會定期檢討主要資金狀況，確保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財務承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透過結合經營產生的收入、已收到的投資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1,174	(44,1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6,850)	(1,210,531)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9,489)	144,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835	(1,110,024)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1,572	1,472,799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4,219)	18,79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188	381,5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91.2百萬元，主要是本公司持續加強應收賬款管理，積極跟進長期應收款項的回收工作，相關款項於年內逐步回籠，有效改善現金流入狀況；此外，報告期內獲得政府補助及政策支持資金，該等資金主要用於支持本集團業務運營，對經營性現金流產生正面貢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6.9百萬元，主要是購買銀行定期存款所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9.5百萬元，主要是償還銀行貸款及利息所致。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1.6百萬元增長0.1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2.2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和美元持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內，我們在中國開展業務，交易大部分以人民幣結算。我們的呈列及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我們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原因是我們並無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惟主要作為資本出資自投資者收取而以美元或港元存放的銀行現金除外。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敞口主要來自美元兌換人民幣、港元的風險。我們通過定期審查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進行風險管理。本集團的對沖活動期限不得超過十二個月。本集團的管理層持續關注市場環境及本集團自身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在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的對沖措施。

債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銀行融資已使用授信額度為人民幣396百萬元，我們於2025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539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82.7百萬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本及儲備總額為人民幣2,729.5百萬元，資本負債比率為14.0%。

資本開支

我們的主要資本開支主要與購買設備有關。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資本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73	132,31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797	3,139
總計	47,570	135,456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此外，除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兩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我們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及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目標公司股權涉及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代價股份及新目標合約安排。除另有指明者外，本段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於2024年9月20日，本公司、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目標外商獨資企業、目標美國公司、基準醫療（開曼）、基準醫療（香港）、目標外商獨資企業國內賣方、Wuxi Anchor、OrbiMed、范建兵及基準醫療（開曼）優先股股東（Wuxi Anchor及OrbiMed除外）訂立交易協議，據此：(i)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基準醫療（香港）及目標外商獨資企業國內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外商獨資企業的總計100%股權權益；及(ii)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而基準醫療（香港）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美國公司49%股權權益，總收購事項代價合共約為31.30百萬美元。該等收購已於2025年1月24日交割。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及2025年1月24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4年1月，武漢康聖達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武漢支行訂立金額為人民幣90,000,000元的兩年期銀行借款協議，以武漢康聖達的知識產權作為抵押。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的結餘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2024年2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康聖環球（上海）醫學科技有限公司（「康聖上海」）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南市支行訂立金額為人民幣70,000,000元的十年期銀行借款協議，由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及上海信諾佰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擔保，並以康聖上海的樓宇作為抵押。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的結餘為人民幣68,500,000元。

於2025年2月，本公司另一附屬公司康聖環球醫學科技（武漢）集團有限公司（「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與中信銀行武漢自貿區支行簽訂一項為期七年的銀行借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132,000,000元，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的結餘為人民幣125,400,000元由武漢康聖達提供擔保，並以廣州康丞唯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權作質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已抵押資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有3,100名僱員，其中大多數位於湖北省、四川省、北京及上海。我們定期進行新員工培訓，帶領及協助新員工適應新工作環境。此外，除在職培訓外，我們亦每季在公司層面和部門層面為員工提供全面及正式的線上及面授培訓。我們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研討會及工作坊，以豐富彼等的技術知識，發展能力及技能，並不時為員工提供培訓和發展計劃以及外部培訓課程，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確保彼等知悉並遵守我們的各項政策及程序。

我們僱員的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我們根據我們及個別僱員的表現，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留住僱員，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福利計劃。

本公司分別於2013年3月14日、2015年12月20日及2016年12月1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可認購2,653,756股股份（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25%）的購股權尚未行使並由承授人持有。於2021年6月22日，本公司亦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其中我們的僱員為合資格參與者，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法定及一般資料—F.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兩節。截至2025年12月31日，2,47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24%）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6年3月17日，集團以約人民幣2,050萬元的總對價完成了對上海真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90%股權的收購。收購完成後，集團對上海真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擁有控制權。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的交易或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於2026年3月27日，王國璋博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王鋼博士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公告。

於2026年3月27日，董事會已通過決議案，建議對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旨在（其中包括）(i) 使現行組織章程細則符合最新監管要求，包括上市規則中有關實施庫存股份制度及進一步擴大無紙化上市制度的相關規定；及(ii) 納入若干內務管理變更。建議修訂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第十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報告期後概無任何重大事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21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53.6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已經並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使用。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狀況⁽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的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的實際 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結餘 的動用時間表
銷售及營銷我們現有的特檢服務線以涵蓋更多醫院，尤其是三級醫院						
血液學檢測業務的銷售、營銷及擴張	15	308.0	165.8	122.9	42.9	於2028年6月30日前
遺傳病及罕見病以及婦科相關檢測業務的銷售、營銷及擴張	10	205.4	153.6	20.8	132.8	於2028年6月30日前
腫瘤、傳染病及神經學檢測業務的銷售、營銷及擴張	10	205.4	118.7	62	56.8	於2028年6月30日前
現有特檢服務線的研發						
血液學檢測研發	6.7	136.9	6.8	6.8	0	
遺傳病及罕見病以及婦科相關檢測研發	6.7	136.9	14.3	2.8	11.5	於2028年6月30日前
神經學、傳染病、腫瘤及常規檢測研發	6.7	136.9	55.3	3.4	51.9	於2028年6月30日前
新特檢服務線的開發及商業化	15	308.0	151.5	55.7	95.8	於2028年6月30日前

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佔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的百分比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的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的 未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的實際 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 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結餘 的動用時間表
收購與我們的現有業務互補及 具協同效應的具吸引力的 技術或檢測相關公司 以擴展我們的產業價值鏈	5	102.7	18.7	0	18.7	於2028年6月30日前
加強我們的檢測能力	10	205.4	9.1	9.1	0	
向海外擴張至中國以外的市場	5	102.7	102.7	9.7	93	於2028年6月30日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	205.4	94.9	0	94.9	於2028年6月30日前
總計	100.0	2,053.6	891.4	293.1	598.3	

附註：

(1) 表格中的數字為概約數字。

我們目前無意更改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正在積極監測市場環境，以便在適當的時機實施我們的計劃。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且在相關法律法規允許的情況下，我們擬僅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或中國的持牌金融機構作為短期存款。倘上述所得款項擬定用途有任何變動或倘任何所得款項金額將用於一般公司用途，我們將適時作出公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黃士昂醫生，67歲，於2011年2月2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調任執行董事。黃醫生亦於2020年9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醫務官，並於2021年2月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黃醫生於2003年創立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以及本公司的管理。

黃醫生在醫療實踐、研究、診斷及管理方面擁有逾38年經驗。黃醫生的職業生涯始於1986年6月任職於同濟醫科大學附屬協和醫院（現稱「華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附屬協和醫院」，「協和醫院」）的住院醫師，其後擔任主治醫師。於1989年6月至1994年4月，黃醫生於美國Becton Dickinson Immunocytometry Systems擔任客席研究科學家，並於其後擔任研究科學家。於1994年7月至1995年，黃醫生於Applied Imaging Corporation擔任高級科學家。於1995年至1998年，黃醫生於UCSD Cancer Center擔任副項目科學家。於2000年至2001年6月，黃醫生於W.B. Technologies, Inc.出任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

黃醫生自2001年以來一直在協和醫院工作，先後擔任特聘教授及教授。黃醫生分別於1983年8月及1986年7月取得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醫學院（現稱「華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醫療學理學學士學位及同濟醫科大學（現稱「華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醫療學碩士學位。彼自1999年5月起成為中國內地的註冊執業醫師。

黃醫生目前於本集團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及營運實體擔任董事職務：武漢康聖達、北京海思特、上海新培晶、成都溫江康聖友醫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溫江康聖友醫」）及康聖貝泰生物科技。

黃醫生是本公司主要股東Guo Gui-Rong女士的配偶及Huang Bo先生的父親，截至2025年12月31日Guo Gui-Rong女士及Huang Bo先生分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4.07%及9.54%。黃醫生亦是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的創始人，截至2025年12月31日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89%。

涂贊兵先生，54歲，於2020年12月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調任執行董事。涂先生亦於2021年2月8日獲委任為首席運營官。涂先生於2003年8月加入本集團。

涂先生於2000年10月至2001年10月擔任鐵道第四設計院工程師，後於2001年10月至2002年12月擔任實業發展中心經營部副部長。

涂先生自2003年8月起一直擔任武漢康聖達的總經理。彼自2017年12月起亦一直擔任華西康聖達的總經理。於2014年4月至2015年8月，涂先生擔任上海新培晶的總經理。涂先生目前於本集團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及營運實體擔任董事職務：武漢康聖達、新疆康聖達、上海信諾佰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武漢鴻蒙賽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武漢康聖金岸醫學檢驗有限公司，且擔任溫江康聖友醫的總經理。其自2023年3月24日起獲委任為廣州南醫康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其自2023年5月22日起獲委任為長沙康聖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前稱為湖南康聖達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的董事。其自2023年7月11日起獲委任為康聖環球（上海）醫學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其自2024年8月23日起獲委任為湖北康聖佑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自2024年11月25日起獲委任為廣州基準的經理，自2025年7月21日起獲委任為武漢百生智能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5年7月30日起獲委任為武漢拓瑞思診斷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自2025年8月22日起獲委任為湖北康聖達醫學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涂先生分別於1999年4月及2002年12月取得中國湖北省武漢市華中科技大學（前稱「華中理工大學」）自動控制工學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涂先生全資擁有Ever Prospect Global Limited。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涂先生被視作在Ever Prospect所持38,624,1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表決代理權安排，本公司主要股東Guo Gui-Rong女士對Ever Prospect所持股份附帶的投票權擁有實際控制權。

柴海節女士，47歲，於2020年12月4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指派為執行董事。柴女士亦於2021年2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柴女士於2014年7月加入本集團。

柴女士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於2004年8月至2008年9月，彼於畢馬威上海分所展開其職業生涯。於2008年9月至2010年11月，柴女士於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武漢分所擔任高級會計師。柴女士於2010年12月至2012年11月出任湖北鴻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其後於2013年5月至2014年6月任職於武漢源生光電通信產業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柴女士目前於本集團以下主要附屬公司及營運實體擔任董事職務：武漢康聖達、康聖投資及武漢海希。

柴女士分別於2001年6月及2004年6月取得中國湖北省武漢市華中科技大學財務管理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3月通過註冊會計師全國統一考試，並於2011年1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註冊會計師資格。

非執行董事

黃瑞璿先生，60歲，於2012年1月30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自斯坦福大學畢業以來，黃先生擁有逾37年的生物行政及投資經驗。於2011年6月，彼加入凱鵬華盈中國基金，擔任管理合夥人並專注於該公司的生命科學業務。黃先生亦擔任Panacea Venture Healthcare Fund I, L.P.、Panacea Venture Healthcare Fund II, L.P.及Panacea Opportunity Fund I, L.P.的創辦管理合夥人，該等企業為風險資本，專注於投資全球創新及轉型早期及成長階段醫療保健及生命科學公司。

黃先生於本集團外亦兼任以下職務：

- 於2013年4月至2023年3月擔任CASI Pharmaceuticals, Inc. (股份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公司 (股票代碼：CASI)) 的董事；
- 於2019年1月至2023年4月擔任Windtree Therapeutics, Inc. (股份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公司 (股票代碼：WINT)) 的董事會主席；
- 於2020年7月至2023年9月擔任Alaunos Therapeutics (股份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公司 (股票代碼：TCRT)) 的董事，並於2021年1月至2023年9月擔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
- 於2020年7月至2023年7月擔任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720)) 的執行董事；及
- 自2024年2月12日起擔任Connect Biopharma Holdings Limited (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 (股票代碼：CNTB)) 的董事。
- 自2024年7月2日起擔任李氏大藥廠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950)) 的非執行董事。
- 自2025年5月16日起擔任Atara Biotherapeutics Inc. (股份於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碼：ATRA)) 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先生於1988年5月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伯克利分校，取得化學工程理學士學位。彼於1992年6月取得美國斯坦福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彭偉先生，39歲，於2020年10月2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彭先生畢業後，於2008年加入Monitor Group（現稱Monitor Deloitte）並擔任諮詢顧問直至2011年7月。彭先生分別於2013年7月至2015年12月擔任上海磐信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經理，於2016年1月至2017年12月擔任該公司的副總裁，並於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擔任該公司的主事人。彭先生於2019年1月至2020年9月擔任天津磐茂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主事人，並自2020年10月起擔任北京磐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主事人。

彭先生於2008年7月取得中國上海的交通大學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13年5月取得美國康涅狄格州紐黑文市耶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璐女士，52歲，於2020年9月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董事，並於2021年2月8日調任非執行董事。

從上海第二醫科大學（現稱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畢業後，黃女士曾在上海第二醫科大學市六臨床醫學院（現稱上海交通大學六院臨床醫學院）擔任住院醫師。黃女士曾擔任Continuum Health Partners的市場部成員。黃女士於2003年10月至2016年7月擔任晨興信息科技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投資總監，自2016年8月起擔任卓聲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黃女士於2018年6月至2020年12月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Stealth BioTherapeutics Corp（股份代號：MITO）的非執行董事。黃女士於2018年10月至2023年11月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LumiraDx Limited（股份代號：LMDX）的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於1997年7月取得位於中國上海的第二醫科大學（現稱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臨床醫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9月取得美國紐約聖約翰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國璋博士，64歲，於醫療行業擁有逾20年經驗。王國璋博士為OrbiMed Advisors LLC（一家投資公司）的合夥人兼亞洲區高級董事總經理，自2011年8月起於多個崗位任職，職責不斷增加。於2006年4月至2011年7月，彼於WI Harper Group擔任董事總經理。

王國璋博士自2017年9月起擔任四川百利天恆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506）董事。彼亦自2025年12月起擔任億騰嘉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998）的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5月起擔任來凱醫藥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05）的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2月起擔任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07）的非執行董事，及自2016年2月起擔任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89）的非執行董事。

在此之前，王國璋博士於2020年3月至2024年2月擔任Gracell Biotechnologies Inc.（一家先前於納斯達克全球市場上市的公司，除牌前股份代號：GRCL）的董事，並於2025年1月至2025年6月擔任科興控股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SVA）的董事。

王國璋博士於1986年7月獲得北京醫科大學（現稱北京大學醫學部）基礎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5年6月獲得美國加州理工學院發育生物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70歲，於2021年6月2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博士曾擔任麻醉科主任，其後擔任協和醫院副院長。姚博士於2011年4月至2014年4月擔任中國醫師協會轄下麻醉醫師分會會長。彼於2012年8月至2018年11月擔任中華醫學會轄下麻醉學分會副主任委員。

姚博士於1982年8月取得中國安徽省蕪湖市皖南醫學院醫學學士學位，以及於1987年7月及1990年6月分別取得中國湖北省武漢市同濟醫科大學（現稱「華中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醫學碩士學位及醫學博士學位。

夏新平博士，60歲，於2021年6月2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博士於金融方面擁有深厚學術背景及豐富經驗。夏博士最初任職於華中科技大學，於1987年8月至1991年6月，夏博士擔任助教；於1991年6月至1996年6月，彼擔任講師；於1996年6月至2000年5月，彼擔任副教授。彼自2000年5月起一直擔任華中科技大學管理學院（「管理學院」）財務金融系教授。於2003年1月至2011年12月，彼亦擔任管理學院副院長。

自2019年5月起，夏博士擔任金地商置集團有限公司（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53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於履行彼作為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職責時，彼審閱、監督並與管理層討論（其中包括）會計原則及慣例、內部監控、風險管理、資源充足性、職員的資質及經驗、關連及持續關連交易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夏博士亦負責確保根據會計準則及相關的其他法律規定全面、完整及準確的披露財務報表。夏博士亦曾於2009年5月至2017年4月擔任金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83）的獨立董事，及於2010年至2017年擔任該公司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於履行其職責時，彼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其中包括）金地集團於其任期內刊發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於2017年4月至2023年6月，夏博士擔任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926）的獨立董事。於2014年5月至2020年6月，彼為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及「雅致集成房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314）的獨立董事。彼於2011年12月至2017年12月亦曾為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498）的董事會成員，為一名獨立董事。其自2023年5月12日起獲委任為湖北鼎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300054）的獨立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夏博士分別於1985年7月、1990年6月及2000年6月取得中國湖北省武漢市華中科技大學（前稱「華中工學院」及「華中理工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管理學碩士學位及管理學博士學位。

顧華明先生，62歲，於2021年6月29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畢業後，顧先生於1993年5月至1996年2月在J.J.B. Hilliard, W.L. Lyons, LLC（於2019年4月被Robert W Baird & Co. Incorporated收購）工作。其後，顧先生曾擔任艾默生電氣公司戰略規劃師、GE Plastics Pacific業務發展部總監及殷拓集團亞洲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於2020年1月至2025年8月，顧先生擔任Vega Global Limited的董事。於2018年11月至2025年7月，顧先生擔任PCA Sign Resources SDN. BHD.的董事。顧先生亦於2007年7月加入Baird Capital出任合夥人，負責尋求、評估、執行及監督在中國及亞太地區的投資。

顧先生亦於2020年1月至2025年3月為肯塔基大學蓋頓商學院(Gatton College of Business and Economics)財務顧問委員會(Finance Advisory Board)的創始成員。

顧先生於1986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市中國人民大學哲學學士學位。顧先生亦於1993年5月取得美國肯塔基州肯塔基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顧先生為以下於香港註冊成立並其後在其任期之內解散的公司之董事：

- 於2016年3月10日，顧先生獲委任為DIAMOND PAGODA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投資控股，並已於2019年8月30日以自願解散方式解散。
- 於2016年3月10日，顧先生獲委任為RAINBOW ORBIT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投資控股，並已於2019年6月14日以自願解散方式解散。

顧先生進一步確認，(i)上述公司於緊接解散前具有償債能力；(ii)彼並無作出任何錯誤行為致令有關公司解散，亦並不知悉彼因上述公司的解散被或將被提起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及(iii)有關解散並不涉及其本人的不當行為或失當行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鋼博士，MD,PhD，67歲，於生物醫學科研及藥物開發領域擁有逾35年經驗。王鋼博士為康奈爾大學威爾康奈爾醫學院終身教授及電生理核心實驗室主任。

王鋼博士於1982年獲同濟醫科大學醫學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獲該校藥理學哲學博士學位。王鋼博士於1996年通過美國醫師執照考試(USMLE)，獲認證可在美國執業。王鋼博士亦獲得多項國際認可、榮譽及獎項，包括1986年中國藥理學會青年科學家一等獎、1996年湖北省科學研究最高獎及2010年西門子科學基金會導師獎。王鋼博士入選馬奎斯《世界衛生與醫學名人錄》。王鋼博士獲得多項來自私人及公共機構的研究經費，並於過去35年間發表90篇經同行評審的學術論文。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業務日常管理。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士昂醫生、涂贊兵先生及柴海節女士亦為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成員。請參閱「執行董事」段落中的簡歷。

范建兵博士，64歲，中組部特聘專家，彼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

范建兵博士曾於昂飛(Affymetrix)公司主持SNP基因芯片研發工作，後任宜曼達(Illumina)公司高級研發總監；彼曾獲2023年國家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兩次獲廣東省科技進步一等獎。

范建兵博士現任廣州基準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長、廣州康丞唯業外商獨資企業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長、廣州聖睿健康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和首席執行官、廣州聖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合夥人，廣州達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030)董事會獨立董事。

范建兵博士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取得人類遺傳學博士學位，彼曾為南方科技大學教授。

公司秘書

柴海節女士，為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於2021年2月8日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於2025年8月29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有關彼の簡歷，請參閱「執行董事」一段。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情況。

企業管治文化

本公司致力於確保其事務按照高道德標準進行。這反映了本公司的信念，即在實現其長期目標的過程中，必須以誠實、透明及問責的方式行事。這反映本公司相信股東的財富將在長期內得到最大化，其僱員、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人員及本公司所經營的社區都將受益。

企業管治是董事會指導本集團管理層如何營運業務以確保達到業務目標的過程。董事會致力維持及建立完善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

- 為股東帶來滿意及可持續的回報；
- 保障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的利益；
- 了解並適當地管理整體業務風險；
- 提供令顧客滿意的高品質產品與服務；及
- 維持崇高的道德標準。

董事會已設定下列價值觀，以為僱員的操守及行為以及業務活動提供指引，並確保該等價值觀貫穿於本公司的願景、使命、政策及業務策略：

- (a) 誠信 — 我們致力於做正確的事；
- (b) 卓越 — 我們致力於追求卓越；
- (c) 合作 — 我們相信團隊合作，眾志成城；
- (d) 問責 — 我們承擔責任，致力信守承諾；
- (e) 同理心 — 我們與利益相關者共進退 — 僱員、客戶、供應鏈及社區；及
- (f) 可持續發展 — 我們致力於締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及調整（如必要）其業務策略，並追蹤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以確保迅速採取積極措施應對變化，滿足市場需求，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良好企業管治標準至關重要，為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和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偏離本報告「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一段所述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建立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以規範可能掌握本公司有關本公司證券的未公開的股價敏感信息的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由行之有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監察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以本公司最佳利益客觀地作出決定。

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與本公司的業務相適應方面維持平衡，並定期檢討董事向本公司履行職責所需付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付出足夠時間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的職責。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成，使董事會具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進行獨立判斷。董事會已將本公司的日常運營授權給管理層，而影響本公司整體戰略、政策及財務事務的事宜則仍由董事會負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黃士昂醫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涂贊兵先生

柴海節女士

非執行董事

黃瑞璿先生

彭偉先生

黃璐女士

王國璋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

夏新平博士

顧華明先生

王鋼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資料以及董事與主要股東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報告第33至40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的王國璋博士及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王鋼博士已於2026年3月25日獲取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內容包括在上市規則項下彼等各自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規定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信息可能引致的後果，且彼等確定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責任。

董事會成員之間無關聯。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均由黃士昂醫生擔任。鑒於黃醫生的經驗、個人資歷及於本集團的角色，以及黃醫生自本集團註冊成立以來一直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黃醫生擔任主席並繼續擔任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營運效率有利。

儘管這將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但董事會認為該架構將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ii)黃醫生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利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據此為本集團作出決策；及(iii)由經驗豐富的高質素人士組成的董事會確保權責得以平衡，該等人士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運營的事宜。此外，本集團的整體戰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經營政策乃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共同制定。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本公司已收悉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於報告期間制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當中載有確保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的過程和程序，以便董事會能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更好地保障股東的利益。

評估的目標為提高董事會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過程亦明確本公司需要採取以維持及提高董事會表現的行動，例如，解決每位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求。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每年檢討其獨立性。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提交董事會，彼等將集體討論評估結果及改進行動計劃（如適用）。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已單獨完成調查問卷形式的獨立性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提交董事會，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對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進行檢討，結果令人滿意。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為期三年，並須於當前任期屆滿後續聘。

本公司所有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董事人數的董事須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在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後通過股東獲選。退任董事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且一般具有權力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包括釐定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投資計劃、實施決議案，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董事會亦承擔制定及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以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實踐之職責。

董事會應負責本公司的領導及控制，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透過制訂策略及監督其實施情況，直接及通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管理層及指導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穩健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技能，有助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有高水平的監管報告，並在董事會內發揮平衡作用，以便對企業的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充分且及時得悉本公司全部資料，並可按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所有重大事宜的決策權，當中涉及本公司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運營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企業活動對董事採取的任何法律行動安排投購合適的責任保險。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規定，董事應緊貼監管發展及轉變，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及確保其繼續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及全面介紹，確保新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知悉於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董事須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安排董事出席內部簡報會及向董事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如適用）。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均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規定。本公司組織合資格專業人士／法律顧問為全體董事提供培訓課程。該等培訓課程涵蓋不同類型的相關議題，包括董事職責與責任、企業管治及監管更新。此外，本公司向董事提供合規手冊／法律及法規更新／研討會講義等相關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董事接受的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1}
執行董事	
黃士昂醫生	✓
涂贊兵先生	✓
柴海節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黃瑞璿先生	✓
彭偉先生	✓
黃璐女士	✓
王國璋博士 ^{附註2}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	✓
夏新平博士	✓
顧華明先生	✓
王鋼博士 ^{附註2}	不適用

附註：

1.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已參加培訓課程並已收到培訓材料（包括本公司律師提供的材料）。
2. 王國璋博士及王鋼博士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管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已制訂具體的書面職權範圍，列明其權利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向股東提供。

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7頁的「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僅由非執行董事組成，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至少三名成員所組成，其中至少一名成員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夏新平博士、顧華明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黃瑞璿先生）組成。夏新平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通過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以及監督審核程序來協助董事會。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2次會議，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經營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及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等重大問題，以及僱員對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薪酬委員會

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發行人成立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並由過半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顧華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夏新平博士及執行董事涂贊兵先生。顧華明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建立透明的程序以制定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均不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以及審閱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述有關股份計劃的事宜。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以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進行審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給予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基於技能、知識、責任及對本公司事務的參與度。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參考本公司的業績及盈利能力、現行市場條件及各執行董事的表現或貢獻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退休金、績效獎金、福利及酌情花紅。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旨在確保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因付出心力及時間予本公司事務（包括參加董事委員會）而獲得充分補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經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和責任而釐定的董事費。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未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士昂醫生、非執行董事黃璐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尚龍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夏新平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華明先生。黃士昂醫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者。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發展和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任職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在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個方面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下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節所披露）所載的董事會多元化相關因素。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討論和商定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在物色及甄選合適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推薦前，會考慮董事提名政策（如本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提名政策」一節所載）所載對補足企業策略及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如合適）屬必要的候選人相關準則。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召開了2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委任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的多元化觀點保持適當平衡。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以提高董事會的效率。本公司認同並重視擁有多元化董事會的裨益，並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是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關鍵元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董事會的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戰略，並確保董事會保持平衡的多元化形象。在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方面，提名委員會致力於在各級實現多元化及將考慮多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區域與行業經驗。

本公司旨在保持與本公司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亦致力於確保妥善構建所有層面（自董事會向下）的招聘及遴選慣例，以將多元化的候選人納入考慮範圍。

董事會將考慮設定可計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當性並確定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展。我們的目標是在招聘中高級職員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發展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渠道。

董事會的現行組成乃按可計量目標為基準，分析如下：

性別

男性：9名董事

女性：2名董事

年齡組別

31至40歲：1名董事

41至50歲：1名董事

51至60歲：4名董事

61至70歲：5名董事

職銜

執行董事：3名董事

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董事

國籍

中國：8名董事

美國：3名董事

目前，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足夠多元化，且董事會概無設定任何可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適當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全體員工（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率：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18.2% (2名)	81.8% (9名)
高級管理層	25.0% (1名)	75.0% (3名)
其他僱員	66.7% (2,064名)	33.3% (1,032名)
整體員工	66.6% (2,065名)	33.4% (1,035名)

有關本集團性別比率的詳情連同相關數據可參見本報告第63至112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其選擇及委任董事的職責及權力委派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有有關本公司董事提名及委任的選擇標準及提名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有契合本公司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確保董事會的延續性，並使董事會得到適切的領導。

董事提名政策所載的提名程序如下：

委任新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從不同渠道遴選董事候選人，包括但不限於內部晉升、調任、由管理層其他成員及外部招聘公司介紹。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於收到關於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應根據上述標準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職務。
- (iii) 如有關流程產生一名或多名理想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需要及每名候選人的背景調查（如適用）按優先順序對其進行排名。
- (iv)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建議董事會委任合適的候選人擔任董事職務（如適用）。
- (v) 對於任何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參選董事之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上述標準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職務。

在適當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

於股東大會重選董事

-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總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其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並確定退任董事是否持續符合上述標準。
-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倘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舉或重選候選人為董事，則有關股東大會通告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按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法規規定披露候選人的相關資料。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擬任候選人的適合性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品格及信譽；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戰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 根據上市規則對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有足夠時間及相關興趣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職責作出的承諾。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構成未發生變化。

提名委員會將適當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職能

報告期內，董事會（即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士昂醫生，執行董事涂贊兵先生及柴海節女士，非執行董事黃瑞璿先生、彭偉先生及黃璐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尚龍博士、夏新平博士及顧華明先生）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能。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於董事會會議上不時討論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履行的職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慣例、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僱員指引，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在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定期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至少舉行四次，由大多數董事親身出席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內，各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姓名	出席記錄／會議數目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黃士昂醫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涂贊兵先生	6/6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柴海節女士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黃瑞璿先生	6/6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彭偉先生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璐女士	6/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王國璋博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	6/6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夏新平博士	6/6	2/2	2/2	2/2	1/1
顧華明先生	6/6	2/2	2/2	不適用	1/1
王鋼博士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於報告期間，除董事會定期會議外，董事長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1次其他董事概無出席的會議。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以及審查其有效性的責任。有關體系的設計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目標的風險，僅可對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對評估及釐定其在實現本公司的戰略目標以及建立及維護適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時願意承擔的風險的性質及程度有全面的責任。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督彼等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設計、實施及監控。

本公司已發展並採納多項權責清晰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透過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職能實施。

本公司已制定設有下列原則、功能及程序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

風險管理

- 高級管理層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業務經營有關的整體風險，包括(i)審閱及批准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其與本公司的企業目標一致；(ii)監察與本公司業務經營有關的最重大風險及我們管理層對該等風險的處理；及(iii)確保在本集團適當應用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
- 法律及內部控制人員負責制定及實施風險管理政策，以及執行日常風險管理常規，例如評估關鍵業務營運的風險、作出風險應對措施建議及優化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認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具備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提供良好企業管治監督所需的知識及經驗。

內部控制

- 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會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定期審閱我們於上市後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 審核委員會應(i)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提出推薦建議；及(ii)審閱財務報表並就財務報告提供意見，以及監督該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
- 委聘一名中國法律顧問向我們提供意見，使我們於上市後緊貼中國法律法規。本公司將繼續安排由外部法律顧問（不時於有需要時）及／或任何合適的認證機構提供的各種培訓，以向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相關僱員提供有關最新適用法律法規的更新資料。
- 就銷售人員進行銷售及營銷活動制訂嚴格的反貪污政策。
- 維持有全面的庫務政策，當中詳細說明資本使用的特定功能及內部控制措施。該等功能及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資本管理及流動資金管理程序。
- 採用內部協議來監管患者標本及數據的保密性及私隱性。

各部門定期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以識別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的潛在風險，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保各部門適當遵守控制政策。

管理層與各部門負責人協調，評估風險發生的可能性並提供應對計劃，監控風險管理進度，並向審核委員會和董事會報告所有結果及系統的有效性。就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而言，管理層將識別內部控制缺陷，檢討控制活動及程序，並在必要時修訂相關的內部政策及程序。該等缺陷（如有）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一次。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報告期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對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獨立審查。內部審核職能審查了與會計實務及所有重大控制相關的主要問題，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了調查結果和建議。

於2026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在獲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報告和內部審計結果提供支持的情況下，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進行了年度審查，並認為該等體系有效及充足。年度審查亦涵蓋財務報告和內部審計職能、員工資歷、經驗及相關資源。

本公司已實施安排，以便本公司員工私下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疑慮。

本公司已經制定了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相關員工處理保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問詢提供了一般指引。本公司亦實施監控程序，以確保嚴格禁止未經授權存取以及使用內部資料。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而言，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披露內幕消息。本公司將嚴格遵照證監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其事務。未經適當授權，嚴禁使用內部或機密信息。本公司通過其自身的內部報告程序以及高級管理層對其結果的考慮，確保以適當形式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承認彼等對編製本公司報告期內的財務報表負有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第143頁至第14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支付給核數師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元
審核服務	2,510,000
非審核服務	1,110,000
總計	3,620,000

核數師於報告期內進行的非審核服務為盡職調查服務。

公司秘書

柴海節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柴海節女士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了不低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與股東聯繫。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應就各重大個別事項（包括選擇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單獨決議案。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逐次股東大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可酌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亦可在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於提交要求日期，合計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具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的股份（按每股一票計算））遞交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書面要求應向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主要營業地點）註冊辦事處遞交，須列明會議的目的及待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以及由提出要求的人士簽署。倘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計21日內正式召開將於額外的21天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彼等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計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條文涉及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希望提出建議的股東可請求本公司根據前段所載程序召開股東大會，以考慮請求中指明的事宜。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為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寄發書面查詢予本公司。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彼等就上述查詢或要求送交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0室
(致董事會)

電郵： ir@kindstar.com.cn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原件存放和寄往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後提出查詢。股東信息可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股東可撥打+86 027 85573007致電本公司尋求任何協助。

與股東和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了解實屬必要。本公司致力與股東，特別是通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董事（或其代表，視情況而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回答他們的詢問。本公司已對報告期內股東溝通的實施和有效性進行檢討，並認為其有效。

與股東有關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及問題得到妥善解決。本公司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a)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i)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ii)中期報告；(iii)會議通告；(iv)上市文件；(v)通函；及(vi)委派代表書。根據自2023年12月31日起生效的香港上市規則第2.07A條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本公司調整了發佈公司通訊的政策，明確了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其股東發佈本公司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12日的通知信函。為促進及時有效的通訊，股東宜向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提供（其中包括）彼等的聯絡資料，尤其是電郵地址。經檢討上述公司通訊政策內容，本公司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的公司通訊政策屬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b) 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網站為股東提供公司資料，例如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及最新發展，亦提供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能的資料。在董事會批准業績後，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其業績公告。業績公告載有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建議股息支付（如有）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詳情，以及不時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本公司發佈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亦會隨即刊登於本公司網站。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及（如適用）季度報告、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說明文件（如有）以及不時須根據上市規則予以發佈的任何其他資料。本公司不時發佈的新聞稿及公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獲取。本公司網站上的資料定期予以更新。

(c)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為本公司及股東之間進行建設性溝通提供機會。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參加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受委代表為及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對股東大會進行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須發出不少於21日之書面通告，而召開任何股東特別大會則須發出不少於14日之書面通告，但在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規則允許的情況下，股東大會可在法律的規限下並經各方同意，發出較短時間通告召開。通告須訂明大會舉行的時間及地點以及擬於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詳情。委派代表書亦將提供予股東，以便股東委任受委代表代其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主席或其委任的代表）、有關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將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提問。將不時檢討本公司股東大會的程序以確保符合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的規定，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個別提出的決議案將於股東大會上表決。股東大會主席將提議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以投票方式就決議案（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除外）進行表決。將委任監察員於股東大會上點票。股東大會結束後，投票結果將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d)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股息的任何宣派及派付將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所規限。董事會可於一個財政年度內建議派付和／或宣派股息，而一個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經股東批准，取決於我們可否從我們的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並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我們的盈利、資本要求，整體財務狀況、合約及適用法律限制及其他因素。

在該等股息政策的基礎上，為建立長期回饋機制，董事會已於2026年3月27日批准一項為期三年的分紅指引（「**2025-2027年度末期股息分紅指引**」）：在不違反適用法律、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且滿足所有法定條件的前提下，本公司計劃就2025-2027年度的末期股息，派發累計總額不少於3億港元的現金股利（包括本公司已於本年度報告中宣佈的擬分派的2025年度末期股息共計約1億港元（以1,034,245,964股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計））。

本公司將結合2025-2027年度末期股息分紅指引及回購授權（如獲股東批准），根據市場環境及流動性儲備，靈活調整回購與分紅的組合手段。董事會保留根據業務擴張需求審視並調整以上資本分配方案的絕對酌情權。任何具體的分紅方案及回購方案將在符合所有適用法律、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的前提下實施。

本公司已就2025-2027年度末期股息分紅指引進行了財務測算與壓力測試，相關分紅指引符合派息後的償債能力要求。同時，董事會已結合公司未來3至5年的戰略發展規劃進行了審慎評估，認為上述指引不會對本公司的長期經營發展及資本開支計劃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力求在業務擴張與股東回報之間實現穩健平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康聖環球基因技術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康聖環球」、「本集團」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是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事宜的最高負責及決策機構，對公司的ESG策略及報告承擔最終責任，監察可能影響公司業務或運作的ESG相關事宜。董事會下設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負責識別及評估與本集團有關的ESG風險，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合適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就相關ESG目標達成的進度向董事會進行匯報與檢討。詳情請參閱「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重視各持份者¹的建議與意見，確保提供充足的渠道與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交流，以識別、討論並確定集團重要的ESG議題及可能面臨的ESG風險，持續完善ESG相關戰略和政策制度。董事會已對本年度ESG重大性議題進行審議，已通過對應各項ESG議題的重要性程度的調整提案，確保了重大性議題矩陣的時效性與合理性。詳情請參閱「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已制定了有關碳排放、污染物排放、能源消耗、水資源管理等指標的ESG目標管理體系，並由董事會按年度檢討目標進展情況及檢視任何必要的調整或改進，確保本集團在實現ESG目標方面持續取得進展。詳情請參閱「綠色營運管理」。

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責任。本報告詳盡披露本集團2025年ESG工作的進展與成效，並承諾會竭力確保本報告所有呈現的數據均準確可靠，並通過成立內部監控及正式審查程序加以管理。本報告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確認及批准。

¹ 「持份者」，又稱「利益相關方」或「權益人」，指對企業業務有重大影響，或會受業務影響的群體和個人，包括內部的董事會、管理層、行政員工和一般員工，以及外部的股東、業務夥伴、客戶、政府及監管機構、銀行及投資者和社會公眾等。

1. 關於本報告

1.1. 報告簡介

本集團刊發第五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披露本集團於本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原則、理念和各項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KPI」），讓各持份者了解本集團在ESG方面的工作。

1.2. 報告範圍

本報告覆蓋的範圍為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報告期」）內實踐的可持續發展的整體表現。本報告涵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社會披露範圍與年報一致，環境披露範圍為武漢康聖達總部、上海、北京、四川、新疆、和武漢有業務運營的附屬公司共計29處，即本集團審計合供報表範圍內的中國境內有業務運營的附屬公司，包括：

-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真源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啟源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澤源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北京海思特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天津康聖達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新疆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武漢鴻蒙賽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武漢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上海新培晶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 上海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上海信諾佰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 上海希諾未來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 貴州康聖達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湖北康聖佑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 湖北省恩施州康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 武漢易檢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成都溫江康聖友醫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 武漢海希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四川華西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 成都聖元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 廣州南醫康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長沙康聖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康聖環球醫學特檢技術服務(武漢)集團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金岸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 武漢康聖青合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 康聖序源生物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1.3. 報告標準

本報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下稱「聯交所」)的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下稱「守則」)的強制披露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條文要求做出匯報，並遵守守則中的四項報告原則編寫報告：

重要性	本報告已識別及於報告中披露重要ESG議題及選擇這些議題的準則，以及描述持份者參與的過程。
一致性	本報告披露數據所使用的統計、計算方法等，與去年保持一致。如有變更，將於報告中清楚說明。
量化	本報告披露的KPIs和相關的數據所用的統計標準、方法、假設及計算工具，以及轉換因素的來源，均在報告中進行說明。
平衡	本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因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而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

1.4. 報告語言

本報告以中文及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有歧義，以中文版本為準。

2. 關於本集團

康聖環球是中國大型高端醫學專科特檢服務檢驗集團，提供系統、全面、先進的特檢服務，網絡覆蓋全國31個省／直轄市，600多個城市的3,000多家醫院，尤其是千餘家大型三級醫院提供3,800多項血液、腫瘤、遺傳、心腦血管、感染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領域和內、外、婦、兒等專科的高精尖診斷檢測。

本集團秉承「病人利益至上、醫生需求第一」宗旨，致力於成為中國專科診療和個性化醫學診斷的領軍者，引進和研發世界上先進的技術和專科特檢方法，嚴格遵從國際規範、標準和行業指南，始終踐行「品質是生命，科技是動力，員工是財富，速度是關鍵」的核心價值觀。

康聖環球在北京、上海、武漢、新疆、成都、廣州已建超過40,000平方米具有國際先進水平的臨床檢驗、科研合作和應用研發實驗室，擁有高分辨流式(FCM)檢測平台、PCR(Real-time PCR)平台、基因芯片平台(Affymetrix)、液態芯片平台(Luminex)、DNA質譜平台(Sequenom)、數字基因平台(NanoString)、測序平台、細胞遺傳平台(染色體核型分析、FISH等)、質譜平台、臨床病理平台、臨床免疫平台、臨床化學平台等十幾個專業實驗室，並通過與全球頂尖醫療科技機構和大型製藥公司合作，向全國廣大臨床醫師提供醫學科研、藥物試驗和轉化醫學研究服務。

2.1. 公司榮譽

公司名稱	名稱	頒佈時間	頒佈單位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高新技術企業	2025-12-19	全國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DCMM貫標等級	2025-12-24	中國信息電子行業聯合會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湖北省第七批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2025-05-08	武漢市經濟和信息化廳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2025年高新技術企業「滿天星」之昆侖之星	2025-01-01	武漢市高新技術產業協會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2025年數字服務暨服務外包領軍企業百強企業	2025-07-01	中國國際投資促進會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高新技術企業「滿天星」之未來之星	2025-01-01	武漢市高新技術產業協會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光谷瞪羚企業	2025-10-03	科技創新和新經濟發展局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數字化改造 — 二級	2025-12-01	武漢市經濟和信息化局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高新技術企業「滿天星」之未來之星	2025-01-01	武漢市高新技術產業協會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市初創科技企業育苗計劃第二批	2025-05-01	武漢市科技創新局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型企業入庫	2025-08-02	武漢市科技創新局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科技型中小企業	2025-09-01	湖北省科學技術廳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種子獨角獸企業	2025-10-02	武漢市經濟和信息化局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光谷瞪羚企業	2025-10-03	科技創新和新經濟發展局

2.2 ESG評級

本年度，本集團ESG工作成效獲得多間本土評級機構認可與積極評價，進一步堅定了本集團推動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的信心與決心。



2.3.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成立由董事會領導、ESG委員會監督及ESG工作小組執行的三級ESG管治架構，並列明各層級職責，推行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工作。

董事會

董事會為本集團的ESG管治最高決策單位，通過ESG委員會和ESG工作小組掌握本集團的ESG信息，制定ESG及氣候相關事宜的管理方針和策略，包括重要性評估、優次排列等；管理重要的ESG議題及檢討ESG相關的目標的進度等。

ESG委員會

ESG委員會在本集團的財務總監領導下，由行政部、財務部、法務部、人才資源部、投資者關係部等部門負責人組成。委員會需制訂和檢視ESG及氣候相關策略及管理方法；監管ESG議題及風險；與其他委員會和ESG工作小組溝通、協調ESG工作的開展和定期批准和定期檢視目標和主要措施。

ESG工作小組

ESG工作小組由本集團各附屬子公司、各部門組成，負責制訂和實施ESG及氣候相關政策和程序；監察和追蹤ESG目標並向ESG委員會反饋。

2.4.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與持份者溝通，為促進持份者與我們達成有效長久的雙向交流、信息同步與反饋響應，我們識別持份者類別並對其建立不同的溝通渠道，充分了解不同類別持份者的期望和要求，積極回應持份者的意見，推動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的有效執行。

主要持份者	期望與要求	主要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合規運營 投資回報 保護股東權益 信息披露的準確性和及時性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企業通訊，如股東信件／通函 及會議通知； 股東週年大會與其他股東大會
監管機構	合規經營 確保產品質量與安全 促進經濟發展 推動醫療事業發展	日常管理； 工作會議； 合規報告； 監督檢查
客戶	確保產品質量與安全 優質高效服務 保護客戶隱私 提供專業特檢服務	客戶滿意度調查和意見表； 完善客戶投訴處理機制； 網上服務平臺； 熱線電話； 集團網頁及郵箱； 客戶服務中心

主要持份者	期望與要求	主要溝通渠道
員工	薪酬與福利 職業發展 安全工作環境 職業培訓 人文關懷	員工意見調查； 內部溝通渠道； 工作表現評核； 會議面談； 培訓課程； 員工活動；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
業務夥伴／供應商	誠信互惠 供應鏈管理	會議； 供應商評估制度； 實地視察； 探訪； 策略性合作項目
高校及研究機構	科研創新 合作促進醫療發展 培育行業人才	科研基地會晤； 交流活動； 峰會活動參與； 行業研討會
社區／環境／ 非政府組織	就業機會 有效利用資源 支持社區發展 減少污染物排放	開展公益活動； 捐獻； 義工活動／環保活動；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
傳媒	準確、透明、高效	新聞發佈會； 高級管理人員訪問； 業績公佈

2.5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按照重要性匯報原則披露康聖環球識別重要性ESG議題的過程和準則。本年度康聖環球在業務營運上未有重大變更，而本集團對持份者及持份者對本集團的影響亦未有重大變化。因此，本年度我們沿用2021年的重要性評估結果，由管理層對其內容進行審閱，總結出本年度的重要性評估結果，並最終由董事會確認重要性評估結果。本年度審議的重要性評估結果如下：

重要性程度較高	重要性程度中等	重要性程度較低
- 產品質量與安全 - 醫療廢物安全處置	- 合規經營 - 水資源使用 - 員工福祉與權益 - 高質量發展 - 客戶服務與隱私保護 - 反洗錢及反貪污 - 投訴處理	- 員工職業發展 - 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 - 企業文化 - 知識產權 - 溫室氣體排放 - 能源使用 - 負責任的供應鏈 - 社區參與 - 公益活動

3. 推動科研發展

本年度，本集團的科研成果豐碩，有賴於多年來的創新與研發、合作與推動。「技術是企業的核心競爭力，科技進步引領技術發展，技術發展帶動企業前進」是康聖環球的企業文化，亦是我們一直推動科研發展的初衷。本年度，我們在多個範疇的檢測技術中獲得成果，向推動系統、全面、先進的檢測技術更邁進一步。

報告期內，我們集團共計新增研發檢測項目131項，包括分子生物學檢測技術相關項目48項，流式細胞術檢測技術相關項目21項，細胞遺傳檢測技術相關項目11項，血液病理檢測技術相關項目6項，臨檢及病理等相關項目45項。我們在2025年內持續多個重點項目的開發，包括基於NGS技術的急性髓系白血病MRD監測，多發性骨髓瘤144種基因突變，基於NGS檢測的全基因組ROH三倍體預測軟件研發，血液腫瘤相關的CNV和CN-LOH解讀數據庫的建立，血液腫瘤相關的融合重排解讀數據庫的建立，近30項不同種類的FISH項目等多項高精尖檢測項目。我們在多項CAR-T臨床監測及療效評估領域也取得了顯著進展，研發項目涵蓋CART細胞體內擴增數量、轉基因拷貝數及患者免疫功能狀態等核心指標。同時，基於前沿靶點研究，公司已成功開發多項針對多發性骨髓瘤(MM)及T細胞靶點的特檢項目，技術應用實現重大突破。

專利管理制度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實施細則》、《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等法律法規要求，建立《知識產權申請流程》、《研究人員研發成果、專利申請及專業文獻發表的獎勵辦法》等一系列知識產權管理制度。為保障自身權益，我們為所有專利和商標註冊知識產權，並提供方法方便員工申請，包括網上申請、自行辦理和委託辦理，我們亦有安排相關的負責人為不同的部門員工在申請知識產權時提供協助。為鼓勵及激發員工的創造力，我們為研發人員提供獎金、職位晉升或薪金調整等激勵舉措。

2025年，集團科研部門發表文章13篇，申請了56項專利，其中25項授權，包括6項發明專利，並獲得了54項著作權。

4. 服務及檢測質量

康聖環球秉承「質量是生命」的原則，始終悉心聽取客戶、病人和院方的需求，提供最優質的檢測、特檢服務，將質量管理工作貫徹於整個業務流程，從採購物料到提供檢測服務，由醫療諮詢到發佈檢測報告，每一步都以專業、合規的態度為客戶提供服務，彰顯我們對高質量的執著追求，推動康聖環球穩步前進。

4.1 嚴控檢測質量

康聖環球致力於提供最優秀的檢測質量，關注檢測質量的發展。我們已獲取多項檢測認可資質及證書，如ISO 15189醫學實驗室質量和能力認可準則、臨床基因擴增檢驗實驗室技術驗收合格證書、醫療器械經營許可證等認可。我們亦制訂了樣本管理、檢測管理和評審全流程管理文件，包括《質量手冊》、《檢驗前程序》、《物流手冊》、《標本管理程序》、《結果報告程序》、《檢驗工作質量保證程序》、《檢驗程序的評審程序》、《比對管理程序》、《內部審核程序》、《管理評審管理程序》、《預防措施控制程序》、《糾正措施控制程序》、《設施管理程序》等。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我們的質量管理涵蓋於業務經營、服務提供的所有範疇，從物料採購、客戶檢測要求了解及確認、設備管理、檢測前準備、檢測報告發佈等，仔細做好每一步的質量管理工作，務求提供最優質的服務。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不涉及產品回收情況。

在採購管理方面，任何新採購的物料，如實驗用品、器具、設備等，都須先由倉庫管理員對貨品進行初步審視，後由使用單位對貨品質量進行檢驗，若不符合質量要求，將會通知採購員對貨品進行退貨、換貨或索賠。

在檢測前諮詢方面，為提供合適和準確的檢測服務，我們會為客戶提供檢測前的醫療諮詢，諮詢由臨床醫師提供，向客戶介紹合適的醫療檢測項目。我們已編寫《全科檢驗項目指南》，供客戶了解其提供的檢測樣本在採樣前、後的準備工作、採樣流程和保存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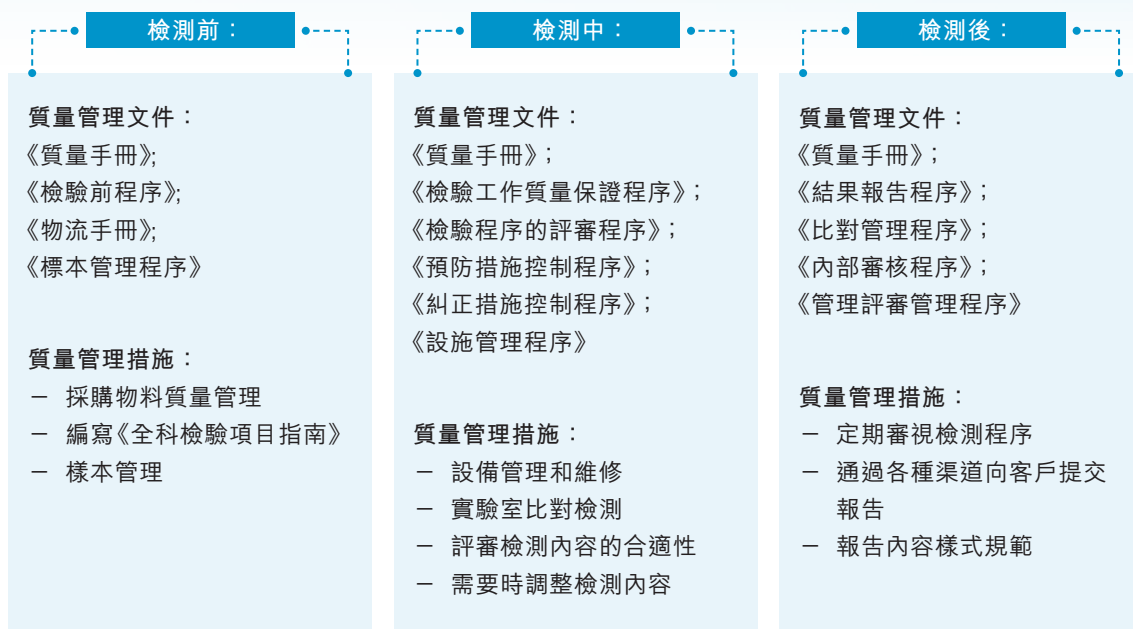
在樣本管理方面，我們建立了一系列的採樣和樣本管理程序，用以確保服務質素，減少誤差及錯漏。我們按每一項檢測要求做好樣本管分類和標籤，悉心核對客戶信息及檢測信息。採樣後，我們按照要求對樣本管進行保存和登記。每一個樣本管都配有一個獨特條形碼標籤，以分辨樣本數據。樣本管需妥善保存在合適的包裝袋和保存箱中並按要求進行冷藏，運送到收貨單位。

在樣本檢測方面，檢驗工作的質量管理是我們工作的重中之重，我們會仔細監察每一項檢驗工作的質量和評審檢驗項目的合適性，評審檢測內容是否需要做出調整。工作人員需接受相應的培訓並獲得相應授權，才可使用檢測器械。我們亦會對設備進行定期的保養和維修，以保證在最佳的狀態下運作。為了確保檢測結果的準確度，我們建立了實驗室間的比對機制，由兩個或以上的實驗室對樣本進行相同的測試，並對結果進行審核及可比性研究。

在前沿技術了解與探索方面，我們關注各項檢驗技術的更新換代，定期審視目前使用的檢測方法，並適時將前沿技術的引用納入檢測服務中，以確保其檢測質量符合要求，並預防任何不合規情況。我們除了會參考客戶和醫護方對檢測的建議及最新的學術進展要求外，我們亦會審視以上有關採樣、樣本保存、運輸和檢測用的設備和試劑等，對不符合規定的工作進行分析和糾正，亦同時審核是否需要進行更新和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檢測結果告知方面，我們會以書面、電子報告或電話通知等方式向客戶匯報檢測結果，並由具有相應執業資格的報告審核者對內容進行核對、批准和發佈。報告內容需列有檢驗標籤、公司標識、採樣信息等。



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已取得多項檢測質量認證，獲多方權威機構認可。

-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通過《全國下呼吸道感染宏基因組（DNA和RNA）高通量測序間質量評價預研活動結果報告》評價和《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上海新培晶醫學檢驗所、四川華西康聖達醫學檢驗實驗室、北京海思特醫學檢驗實驗室通過《ISO 15189醫學實驗室質量和能力認可》；
-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的猴痘病毒核酸檢測試劑盒和九項血液腫瘤診斷檢測試劑盒包括：淋巴瘤基因突變檢測、髓系血液疾病基因突變檢測、人全外顯子檢測、免疫組庫TCR基因重排檢測、免疫組庫IG基因重排檢測、BCR-ABL1融合基因定性檢測、PML-RARA融合基因定性檢測、RUNX1-RUNX1TA融合基因定性檢測和人JAK2基因V617F突變檢測獲得歐盟CE認證。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獲取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質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ISO 15189：2012
《醫學實驗室－質量和能力的要求》
(CNAS-CL02《醫學實驗室質量和能力認可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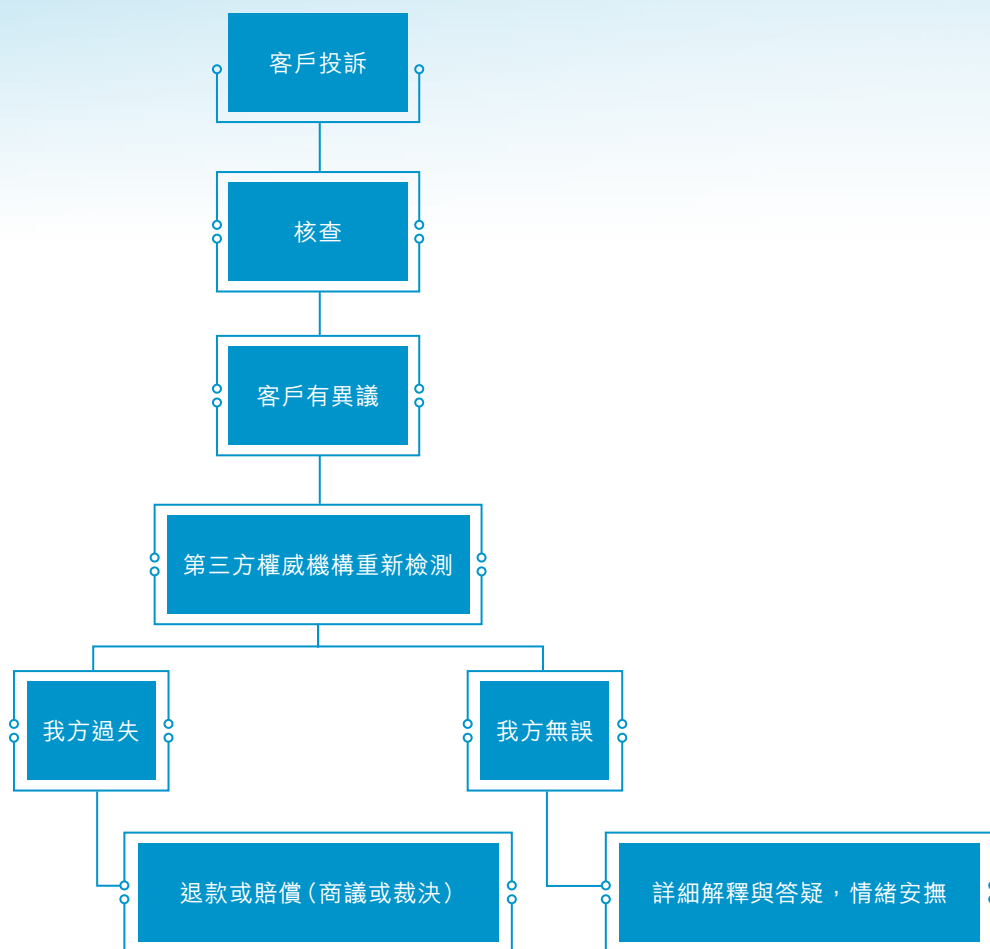
4.2 優質客戶服務

康聖環球始終明確客戶意見對我們的業務和質量發展至關重要，我們制訂多項程序，同時設立多種公開渠道，關注客戶需求，傾聽客戶聲音。本集團已制訂《投訴處理程序》、《客戶滿意度監測處理程序》、《醫療諮詢控制程序》、《撤銷、增加、試做、更改檢驗項目管理程序》，同時於實際經營中查缺補漏，規範本集團的客戶服務工作和處理意見反饋機制，不斷完善客戶意見處理模式，提升客戶體驗。

在提供檢測服務方面，為了向客戶提供舒適、有效的醫療諮詢服務，進一步提供合適的檢驗項目選擇、結果解釋和進一步檢測服務，我們為客戶提供定制化專項醫療諮詢小組，負責了解客戶需求，提供定制化檢測方案，客戶亦可以對檢測項目進行撤銷、增加、試做、更改和待定等處理。諮詢小組需要就結果內容向客戶進行解說和後續的進一步服務跟進。

在了解客戶意見方面，我們每年將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我們已制訂《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計劃》，以收集客戶意見。客戶滿意度調查內容包括樣本收集、醫療諮詢、檢測報告提供等檢測過程中的各個環節。我們匯總所有調查反饋數據後，將出具《客戶投訴分析報告》，分析及總結本年度的客戶滿意度情況，對比歷年的投訴數字，並提出改進方法。同時，我們已建立多個客戶溝通渠道，包括在線客服熱線、官方微信、微博等，供客戶隨時提出反饋意見與建議。

在處理客戶投訴方面，我們已訂立客戶投訴處理流程，確保客戶的投訴能妥善解決。若收到客戶的投訴，質量部會判斷內容信息進行初步調查，並針對投訴內容採取相應的應對措施，與相關部門進行溝通，查找問題原因，並根據公司程序文件對客戶進行回覆。一般情況下，相關部門收到質量部的查詢需求後，需在3小時內發出口頭回覆，在2個工作日內將調查結果發給質量部，並最終由質量部回覆客戶。投訴處理結束後，質量部亦會聯繫投訴人收集客戶意見，準備《異常反饋處理記錄表》，記錄調查結果和糾正措施。本集團亦會定期進行投訴處理在線會議，並為相關人士提供專業培訓，持續反思和改進問題處理方法。本年度，我們收到8宗投訴，已妥善處理了8宗。



客戶投訴處理流程

質量部嚴格做好投訴的處理和改進，與客戶保持持續溝通，建立客戶信任，務求避免與客戶產生誤會的情況，減少投訴量。我們亦會根據投訴信息內容，分析問題的癥結所在，定期審視和優化流程。與客戶溝通的整個過程中，我們始終保持誠實與友善的溝通態度，不欺瞞、詐騙客戶。

4.3 保障信息安全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保密法實施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制訂了《信息管理制度與規範》、《訪問控制管理程序》、《信息交流管理程序》等一系列制度，管理與網絡、終端、用戶、裝置相關的事宜及信息安全。

在信息安全管理方面，我們定期對本集團的信息安全進行安全等級保護和風險評估工作，對電腦，網絡和終端等設備加設防病毒、修補程序升級等系統和定期進行更新。為數據和系統提供保障，我們會制訂數據備份計劃，對不同的類別的數據採取合適的方法。

在信息發佈方面，為了確保本集團發佈的信息具權威性、及時性和準確性，我們要求所有信息需在發佈前預先經過審核，審核過程先經由內部進行初審，後經由主管領導對信息進行複審。任何信息發佈者都需填寫《信息發佈審批表》和《信息發佈保密審查登記表》記錄信息相關數據。我們亦會安排由專人對信息系統進行複查工作，對有問題的信息進行更正。

在客戶信息保護方面，本集團制訂了個人資料的保護政策，員工們需遵守《康聖環球客戶信息管理制度》處理客戶的個人資料，嚴格管理每條個人資料的處理過程，個人信息需在特定的模塊中輸入，處理單位及信息部門需核實數據處理過程安全，銷售人員需定期對客戶資源進行整理，如客戶已不跟本集團合作，有關的客戶資料將被刪除。

本年度，康聖環球沒有違反任何消費者保障及私隱的法律法規，亦沒有違反任何與廣告和標籤相關的法律法規。

本集團旗下檢測所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的醫學檢驗服務、病理診斷服務、臨床試驗服務檢測的信息安全管理活動已獲得《GB/T 22080-2016/ISO/IEC 27001:2013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另外，該公司的生產網絡亦獲得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安部發出的《國家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二級備案》，肯定我們的系統在物理安全、網絡安全、數據安全、管理制度、人員管理、系統運維管理方面的可靠和安全。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獲取
《GB/T 22080-2016/ISO/IEC 27001:2013信息安全
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實施《信息安全策略》，該策略規範了涵蓋信息保密、訪問、交換、開發、備份、控制、防範等45個方面。這些策略涉及實物資產、無形資產的信息安全，牽涉本集團及員工、客戶、供應商、社會公眾等眾多持份者，為本集團的業務連續性提供了內部政策指引，促使本集團的信息安全體系升級。

信息資源保密策略

- 內部保存和控制的電子文件應該公開，並可以被信息服務人員訪問；
- 設立信息技術小組，通過記錄、評審、使用其信息資源系統中存儲和傳遞的任何信息、捕獲任何使用者活動，如撥號號碼以及訪問的網站管理信息系統，並加強安全防護；
- 對於第三方委託給集團進行內部保管的信息，信息技術小組須盡最大努力保護其保密性和安全性。其中，消費者的帳戶數據應該保密，並且對這些數據的訪問也應該依據商業需求進行嚴格限制；
- 如發現任何信息安全薄弱點、可能的誤用情況或者相應授權協定的違背情況，須向管理者報告；
- 在未經授權或獲得明確同意的情況下，員工不得嘗試訪問內部系統中包含的任何數據或程序。

違規懲罰

- 違背以上策略可能導致員工以及臨時工被解僱、合同方或顧問的僱傭關係終止、實習人員和志願者失去繼續工作的機會、學生被開除；另外，這些人員還可能遭受信息資源訪問權以及公民權的損失，甚至遭到法律起訴。

為保證集團內部溝通及運營效率，集團通過內部辦公信息系統開展業務活動，完成對人、財、物、信息、時間和空間等綜合資源的優化管理，所有員工通過內部辦公信息系統開展日常工作，提交日常審批、報銷等流程。本年度，本集團繼續使用一站式人事服務平臺。本集團已為員工提供263企業郵箱的專業電子郵件通信服務，支援高效的郵件收發、日程管理、通訊錄同步等功能，並已向員工詳細介紹263企業郵箱的操作指南。

4.4 規範採購管理

我們注重供應鏈的穩定高效及可持續發展，為更有效的管理供應鏈發展，我們制訂了《採購管理制度》。本集團的採購部為採購主要責任單位，需要進行採購的各部門需在每月初提交採購清單，交由部門負責人審核，再交由採購部統一進行採購。審批的權限由採購物件的價格決定，以確保採購部能做出合適的選擇。擬定的合作供應商需從《合格供應商名錄》內挑選，並至少挑選三間供應商進行比價。採購部會定期發掘新的供應商，並會進行基本的資料調查，收集如營業執照、納稅人資質證明、試劑或醫療器械註冊證等數據、或要求樣品進行試用測試或現場審查，合格後可編入《合格供應商名錄》。

在供應商評審方面，我們每一年度都會對供應商進行至少一次評定，按不同的供應商類型，評審不同的項目，如資質、質量保證能力、服務與信譽和技術支持能力等。我們會考慮供應商是否具備相關的質量資格，即產品質量達ISO9000或服務達CNAS實驗室的認可，亦會評審供應商能否滿足我們提出的要求。

在可持續採購方面，我們支持供應鏈可持續發展，優先選用環保產品、可回收包裝材料及具有能源標識的設備。我們注重廉潔和誠信，監察供應鏈的每一個環節，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服務商廉潔誠信承諾書》，確保整個採購過程的廉潔合法。供應商應遵守環境、勞工、健康安全有關的法規要求，若供應商的行為與本集團的政策不符合時，我們會暫停與對方合作，直到問題有所改善。

本年度，我們共有超過500家供應商，其中500多家位於中國大陸，3家位於海外，提供試劑、耗材、設備、校準和維修服務。

5. 反腐倡廉建設

康聖環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制訂《反賄賂合規手冊》，要求員工不得在商業活動中進行任何賄賂活動。我們要求員工簽署《反賄賂政策合規證明》，確保員工清楚了解本集團對反賄賂合規營運的要求。本集團的合規事務官會嚴格審批和監察所有員工與合作單位在經營時的合理性和合規性。

我們相信質量是本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亦是客戶、供應商等合作夥伴願意與我們合作的根本原因。我們堅持以質量爭取合作機會，絕不會以任何不合法方法獲取合作資格。本集團所有與代理人、分銷商和銷售代表均已簽訂合作合同，並要求按合同內容進行經營工作，嚴格禁止任何不合規的佣金支付活動。為確保本集團符合合規要求，我們除了聘請獨立審計師進行獨立審計，我們亦會定期進行自我審查，審查內容包括確保所有賬冊及財務記錄保持完整和正確，調查大額資金的流動，與代理人、分銷商和銷售代表的經營工作是否符合合同要求，同時亦確保原有合同未發生不合規的修改。

我們已制訂舉報程序，鼓勵員工對任何違反了《反賄賂合規手冊》的人員進行舉報，我們在《反賄賂合規手冊》、《員工手冊》中提供了合規熱線和合規郵箱，員工亦可向其上級經理和主管或合規事務官進行舉報。我們保護舉報人信息，確保不會有任何員工因舉報行動而遭受不利後果。事件一經查實，若有任何不合規的行為發生，我們必定堅決採取行動，按事件的嚴重性給予相應的紀律處罰。若事件嚴重，觸犯刑事或民事法律，我們會上報給執法單位，絕不姑息。



舉報及內部調查程序

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生對我們或員工提出貪污訴訟的案件。

制定紀律守則

集團制定相應的紀律守則，遇到相應情況時有據可循：

- 嚴禁非法收受或提供利益，避免接受或提供過於奢華的酬酢；
- 提醒員工注意利益衝突，防範濫用公司專有資料和財物；
- 如欲當兼職必須事前向公司申請；
- 正確使用詔詢及通訊系統，列明查詢或投訴途徑。

加強內部監管

集團制定內部監管的十大監管原則，規範員工行為、加強內部監管：

- 清晰明確的公司政策
- 清楚的工作程序
- 清晰界定的職責範圍
- 適當劃分職能及責任
- 妥善保存敏感資料
- 切實執行監管措施
- 定期進行獨立的稽核工作
- 提供投訴和發表意見的渠道
- 持續檢討檢查制度
- 切勿容忍任何違法違規的行為

6. 人力資源管理

員工是康聖環球的一大成功要素，我們注重本集團的人才資源，在企業發展的同時沒有忘記以人為本，為員工提供各種優質的薪酬、假期福利，職業技能發展、員工活動等，增加員工對本集團的歸屬感，留住重要的人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3,100人。

6.1 員工招募制度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就業促進法》、《就業服務和就業管理規定》、《禁止使用童工》等法規要求。我們制訂《員工手冊》和《康聖環球人才資源管理制度》，內容包括招聘錄用、勞動服務、考勤管理、人事異動、培訓與發展、薪酬福利、績效考核等。本集團反對任何歧視情況，致力於為員工建立平等和和諧的工作環境。

我們根據職位需求，在不同的平台發佈招聘信息，我們篩選求職者簡歷後，對合適的求職者進行測評、筆試和面試。招聘時，人力資源部要求員工提供個人資料進行審查，核查年齡、學歷、專業資格等資料。本集團嚴禁任何童工的情況發生，我們會仔細查閱人員的個人資料，確保人員符合法定工作年齡才會招聘。若發現童工的情況出現，我們會立即與對方解除勞動合約。

我們會與新入職的員工簽署勞動合同，合同中會列明合約期限、試用期等資料。員工有權提出離職，我們已訂明員工離職時的處理流程，員工離職時需提前通知人力資源部，在規定的通知期內，進行工作交接，我們會結算員工離職當月工資，並發出離職薪金。

集團的《員工手冊》中列明員工的考勤時間，員工需按規定出勤，防止任何強制勞工的出現。本集團並不鼓勵加班，員工加班需事先向人力資源部申請，每次申請的加班時間都受到限制，不可過量。我們嚴禁任何強制勞工的情況出現，若發現任何不合規的情況，將採取適當行動，糾正違規行為。

本年度，為實現可持續及均衡發展，本集團認為提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支援公司達成戰略目標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要素，並已發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在規劃董事會組成時，已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種族及任職年期。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擇優聘任為原則，並在客觀準則下甄選候選人，同時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所帶來的益處。

本年度，本集團沒有違反任何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待遇等的法規，亦沒有違反任何讓童工和強制勞動相關的法規。

6.2 保障員工福利

為照顧員工所需，我們除了按法例要求提供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外，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各樣的假期福利和津貼。本集團積極聆聽員工的意見，本集團會不定期舉行員工溝通活動，如通過不同的內部溝通渠道，如企業微信、公司郵件、員工服務、意見調查，技能溝通大會等，鼓勵員工分享見聞，加強員工間的交流。

我們已建立員工的薪酬福利制度，員工們均享有合法的基本工資，及其他補貼項目如考核工資、加班工資、業務提成、年終獎金等，我們每年都會審視本集團的薪酬制度，為員工提供符合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在福利制度上，我們提供如交通補貼、培訓費報銷、週年員工獎勵等。

在假期制度上，員工除享有合規的法定假期數外，我們亦向員工提供各類的假期福利，如婚假、產假、事假、年假等。為加強員工對業務的積極性，我們已建立了員工的業務提成、獎金制度，推動企業的業務發展。

為了令員工更能感受康聖環球的企業文化，我們為員工舉行多項活動，增強員工對企業的凝聚力和團結力。我們會在特定節日如端午節、聖誕節、中秋節、員工生日等進行慶祝活動，我們會準備相應的節日禮品給員工，送上祝福。

本年度，為關愛女性身心健康，弘揚中華傳統養生文化，增強女職工身體素質與團隊凝聚力，我們聯合武漢光谷生物城婦聯共同策劃推出「精準守護，活力續航——女職工健康守護課堂」八段錦活動。40多位女職工以傳統養生功法八段錦為核心內容，共同開啟身心煥新之旅。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年度，我們開展了天臺山、梁子湖等多地戶外團建、職工運動會等集體活動，旨在豐富員工業餘生活，舒緩工作壓力，增進同事間的溝通與信任，增強團隊凝聚力與歸屬感，營造積極向上、團結協作的企業文化氛圍，進一步激發員工工作熱情與企業活力，促進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共同發展。



6.3 職業技能發展

我們注重員工的職業發展，積極為員工提供各項培訓，同時亦包括技能和行業相關培訓，為員工提供發展機會，亦為提升康聖環球的市場競爭力。我們制訂了《員工崗位／職級晉級管理制度》，清晰列明員工的升職要求。員工需在上年度的績效考核中達到合資格的晉級分數和獲取部門訂立的積分目標才可參與晉級考核。按照職級需求，由上級、部門負責人或職業發展委員會進行評審，合格晉級者需經過試用期，若員工成功通過試用期間的培訓，即可成功轉正。

我們每年都會為員工提供在職培訓，推動員工的職業發展，令員工時刻保持專業能力，跟上最新的技術發展。我們設立了「康聖學院」、「康聖文庫」、「康聖知乎」等學習課程，培訓課程針對不同的員工類型提供不同的培訓內容，如對新入職員工的培訓，內容關於公司企業文化、業務流程等，讓員工能盡快了解和融入工作。我們亦會針對員工的通用力和管理層的領導力發展，制訂一系列線上、線下的培訓課程，課程內容能使員工更容易掌握各種職業能力，幫助轉變角色意識，令員工更勝任其崗位的職務。培訓的參與是員工在工資晉級、職業晉升和年終評優的重要依據。本集團積極鼓勵有經驗和特長的員工成為培訓項目的講師，提供供員工發展和表現的舞台。我們亦鼓勵員工參與外部培訓活動，員工可以報銷有關的培訓費用。

6.4 職業健康安全

康聖環球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女職工勞動保護規定》、《工作場所職業衛生監督管理規定》，並制訂了《安全手冊》，為職業安全管理工作提供規範和指引，詳列出各安全相關的管理政策以及各緊急和危險情況的處理程序。

在實驗室的安全管理上，我們建立了安全管理小組對實驗室的環境和檢測安全進行評估和管理。實驗室的工作人員需按照要求妥善放置危險化學品和醫療廢物。工作人員需確保實驗室的工作環境潔淨，定期進行清潔和消毒。為保障實驗室的生物安全管理，我們制訂了生物安全管理條例，詳細列出了生物樣本如微生物等在運輸、儲存、保管等方面的工作並進行記錄，記錄工作需由專業人員負責，杜絕洩漏。實驗室的日常管理需按照所訂立的安全制度進行日常管理，並落實定期對實驗室設備、設施、材料的檢查，維護和更新，符合國家標準，保障實驗室使用的健康和 safety。

除了工作環境外，康聖環球亦關注員工的健康狀況，希望員工多留意自身的健康狀況，本年度我們組織員工進行體檢或免疫力篩查活動。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去三年未有發生任何因工亡故的事件，及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數為80日。本年度，本集團並沒有違反任何與職業健康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已成功獲取《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對公司職業安全管理工作給予肯定。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獲取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證書》

7. 推動環境保護

康聖環球關切自身對環境的影響，在推動業務發展的同時亦致力於減少業務對環境的影響。我們嚴格遵守所有相關的环境法律法規要求，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生物安全法》、《醫療衛生機構廢物管理辦法》、《醫療廢物管理條例》、《病原微生物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條例》等。

本集團已訂立初步方向性的環境目標，在保持運營水平的情況下逐步減少或維持溫室氣體排放和廢棄物產生密度，減少能源耗用及耗水密度。

本集團旗下檢測所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已成功獲取《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肯定了公司在環境管理上的工作。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獲取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7.1 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與企業可持續發展息息相關，本集團關注國家「3060」相關的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參考香港聯交所《ESG守則》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準則、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框架建議持續識別並分析對集團運營產生影響的氣候變化因素，並結合實際情況制定一系列應對氣候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和措施，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管治

本集團始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企業戰略，切實履行減排承諾。我們高度重視氣候變化管治工作，持續優化內部的氣候變化管理機制。

本公司董事會及ESG委員會成員具備醫療、法律及會計等專業背景，能從公共健康風險、法律合規監管、財務風險管理與資訊披露等多角度，全面識別、評估及管理氣候變化相關風險與機遇，強化公司氣候相關管治效能，確保可持續發展策略有效落實。

董事會是本集團氣候變化事宜的最高決策機構，對集團氣候事宜相關策略及匯報承擔最終責任。董事會授權ESG委員會對氣候風險識別、評估及管理事宜，及氣候相關目標的制定及進展進行監督並提出建議。董事會每年定期審閱ESG報告，定期獲知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的信息，確保氣候因素融入集團戰略規劃。在監督集團策略、重大交易決策及風險管理過程中，董事會及ESG委員會將考慮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包括權衡相關取舍，如轉型成本與長期可持續益處。

ESG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就我們的氣候事宜做出全面決策，並指導、監督相關部門開展並落實氣候相關應對行動，並向董事會匯報年度工作的開展情況。

ESG工作小組負責氣候事宜相關策略的落地執行，並定期向管理層和ESG委員會匯報氣候事宜的行動方案及工作進展。有關管治架構詳情，請見前文「ESG管治架構」小節。

本年度，我們已邀請第三方向董事會和管理層開展氣候相關主題培訓或分享會，幫助其了解氣候變化最新指引變動情況及應對措施，提升其氣候相關專業理解和勝任能力。本集團目前未將氣候相關考慮因素納入薪酬政策。

策略

本集團定期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集團運營及價值鏈的影響。本年度，我們結合自身業務運營情況，參考國際通用的氣候變化發展趨勢預測及外部專家建議，進一步識別、梳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在短期、中期和長期對集團運營和財務方面的潛在影響。

鑒於聯交所寬免安排（包括合理資料寬免、能力寬免及財務影響寬免），本報告在財務影響及氣候相關情景分析方面暫不披露細節，而是以定性描述為主。此外，我們尚未落實氣候相關轉型計劃。本集團承諾持續提升相關能力，並在未來報告中逐步完善。

氣候相關風險

風險類別	影響時間	對本集團的影響	財務影響	應對方法
物理風險				
急性風險	短期	自然災害／極端天氣（熱浪、洪水、高溫天氣、寒冷天氣）可能引起的相關緊急情況（樣本貯存環境受到影響、運輸鏈中斷、員工安全及工作環境安全受到威脅）。	運營成本增加 營業收入減少	集團持續關注氣象局發佈的相關天氣預警，於自然災害爆發、極端天氣發生時啟動應急預案管理制度，並要求員工及時避難。夏季高溫天氣向員工宣導防暑知識，提供高溫補貼。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供應商評審，加強供應鏈風險應對能力，提升供應鏈穩定性及供貨效率。
慢性風險	中至長期	全球變暖導致冰川融化、海平面上升等慢性變化對未來產品產量、產品儲存運輸產生的影響等。	運營成本增加 營業收入減少	持續關注全球變暖狀況，改善實驗室作業環境、樣本運輸環境及員工工作環境。
轉型風險				
政策和法規風險	中至長期	醫療檢測行業政策更新、節能減排相關政策出臺，更嚴格的排放量報告義務及合規要求。	運營成本增加	加強與監管部門、機構的溝通交流，及時了解並嚴格遵守相關監管法律法規變動，保障產品及服務合規；持續關注監管趨勢，確保本集團的排放符合最新法律要求；繼續推進節能降耗措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風險類別	影響時間	對本集團的影響	財務影響	應對方法
技術風險	中期	醫療檢測市場期望技術更加進步，或本集團產品被新型技術產品完全取代。	運營成本增加	持續鼓勵研發和創新，關注市場新動向，關注產品新技術的出現，廣汎吸納人才。將節能減排理念融入檢測服務，如建立樣本採集運輸及儲存全流程溫濕度監控預警系統、優化檢測流程與技術備份方案、推動數字化及雲端數據管理並強化數據備份與災難復原機制。
市場風險	短期	醫療檢測市場對綠色產品愈加重視，更加綠色的同類產品出現使本集團產品市場競爭力降低。	運營成本增加 營業收入減少	靈活調整檢測服務組合與業務佈局、加強客戶需求分析與服務彈性、拓展氣候相關健康監測及環境檢測等新興業務領域。
名譽風險	長期	客戶或社群對於高碳排放企業有著較差的印象與評價，因此不投資或購買企業的產品，從而影響盈利及市場佔有率。	營業收入減少	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進一步提升品牌形象；持續採取措施減少碳排放，向社會披露及宣傳公司於ESG方面的貢獻，呼籲減碳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相關機遇

機遇類型	影響時間	對本集團的影響	應對方法
資源效率(使用清潔技術／能源)	短期、中期、長期	新技術在使用可再生能源、節能減排等方面為企業提供更多低成本的选择，幫助企業在降低經營成本的同時進一步減少碳排放。	在運營過程中，採購綠色能源，提高清潔能源使用佔比。
產品和服務(提供綠色低碳服務)	中期、長期	向客戶提供符合其綠色低碳偏好的产品 and 服務，幫助客戶實現價值鏈的碳中和，從而增加市場份額。	合理配置資源打造低碳產品和服務，加強綠色低碳服務，滿足需求，繼而可能提高集團收入。
市場(可持續融資)	短期、中期、長期	隨著可持續融資相關政策的不斷完善，集團在低碳節能領域的工作成果將為其提供更多元化的融資渠道。	識別並回應政府支援性政策及綠色項目。

風險管理

本集團正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集團風險管理流程，結合實際業務情況、行業分析、外部專家建議等識別各類氣候相關風險帶來的潛在風險和發展機遇。我們根據各部門反饋綜合考慮風險和機遇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對公司的影響程度，對風險和機遇進行優次排序，並制定針對性的應對舉措。公司定期監控氣候相關風險，逐步提高公司應對氣候變化的韌性。

- 風險識別

定期開展風險識別工作，聯合外部顧問分析外部政策及行業發展趨勢，識別與本集團相關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透過內部溝通會議，確定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清單。

- 風險評估

評估風險的可能性及影響嚴重程度，使用風險矩陣確定綜合風險等級，從而確定氣候變化風險的優先級，並識別重大風險。

- 風險應對

針對已識別的重大風險，開展氣候風險制定應對舉措，消除、減少或轉移風險。

- 風險監控

持續監控氣候風險與機遇，定期更新氣候風險與機遇清單。並確保管理層得到定期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匯報。

指標和目標

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生與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有關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且未設定內部碳價格。對於其它跨行業指標，我們決定採用合理資料寬免，暫不披露易受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金額及百分比。

本年度，本集團已訂立量化環境目標，具體如下：以2024年為基準年，致力於到2030年將以僱員為單位的溫室氣體排放量密度減少5%。

此外，對於長期目標，我們積極配合國家的「3060」相關的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力爭2060年實現碳中和，對標中國2060年碳中和的國家承諾。我們會每年審視範圍1及2溫室氣體排放的目標和表現並評估是否需要作出任何修訂。

7.2 綠色營運管理

7.2.1 廢棄物管理

作為檢測企業，醫療廢棄物的處理是本集團的環境管理系統中重要一環。康聖環球除了遵守合規要求處理醫療廢棄物外，我們亦嚴格控制廢棄物的產生量。我們制訂了《醫療廢物暫存間管理制》，將醫療廢棄物分為感染性、損傷性、病理性、藥物性和化學性。各類廢棄物需作妥善的密封保存、分類、標籤和登記，並存放到合適的地方，再交由第三方機構處理。每一個廢棄物的處理都需要經登記並保存至少三年的記錄，登記內容包括廢棄物的種類、數量、重量、交接日期、負責人等。若有大量過期藥物廢棄物，我們亦會交回廠商作處理。處理醫療廢棄物的工作人員需做好個人保護措施，每一次清理完醫療廢棄物後，需對存放點進行消毒和清潔，避免任何廢棄物殘留，造成二次感染或污染。我們會為處理醫療廢棄物的工作人員提供相關的安全、處理培訓，並監察整個醫療廢棄物的處理過程符合本集團的政策要求運作。

本年度，本集團使用的包裝物料為紙張、塑料及包裝袋，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不涉及包裝材料的使用，我們會檢查使用量，減少產品包裝物料的浪費。對於一般的生活廢棄物，我們會對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處理各種可回收物品。我們亦推動和鼓勵資源重用，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避免不必要的浪費。

本年度，本集團生產的醫療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為65.20噸（2024年：178.44噸）和35.71噸（2024年：118.51噸），平均每名員工的醫療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產生量為0.02噸（2024年：0.06噸）和0.01噸（2024年：0.04噸）。本集團生產的醫療廢棄物與去年相比大幅減少，主要因為本年度本集團檢測業務數量減少，檢測耗材、受檢驗樣本等醫療廢棄物相應減少。

7.2.2 水資源管理

我們珍惜水資源，並時刻提醒員工需節約水資源的使用，避免造成浪費。本集團用水均來自市政供水，在求取適用水源上沒有任何問題。我們會在各用水設備旁張貼節水標貼，使用高用水效益的設備，定期檢查用水設備和水管，查看是否有任何滲漏的情況出現。本年度，本集團的水耗用量為28,283.31噸（2024年：91,337.86噸），平均每名員工的水耗量為9.29噸（2024年：30.33噸）。本集團用水量與去年相比大幅減少，主要因為本年度本集團檢測業務數量減少，檢測業務涉及的用水量相應減少。

本集團嚴格控制水污染的排放，我們的檢驗機構已獲取合資格的城市排水許可證，所有排放的污水都必需先經過本集團的污水處理設備進行處理，符合排放標準《醫療機構水污染物排放標準》後才能排放。我們每年都會聘請第三方環境檢測機構對我們的污水排放進行檢測，確保各污染物濃度均合符要求。本年度，本集團污水排放未出現不達標情況。另外，辦公室及日常用水則會經預先處理後排放到市政污水管網，處理後的污水達《污水綜合排放標準》的三級排放標準，由當地的污水處理設施集中處理。

7.2.3 能源管理

在能源使用上，我們恪守節約能源的守則，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浪費。在照明和空調系統方面，我們會選用較高能效的燈具，定期清理空調的過濾網，確保系統在最佳狀態下運行。我們將辦公區域分區管理，每個區域都有獨立的開關控制，空調由中央系統管理對各區域進行分區管理，控制時間和溫度，減少能源浪費。我們會優先選用電能車或混能車輛，定期對車輛進行保護。我們每月會對集團的用電量進行統計，查找高耗量或任何用電異常的情況，做出整改。本年度，本集團的用電量為8,727.68兆瓦時（2024年：7,114.01兆瓦時），平均每名員工的耗電量為2.87兆瓦時（2024年：2.36兆瓦時）。本集團用電量與去年相比大幅增加，主要因為本年度本集團經營場地面積增加導致用電量相應增加。

7.2.4 溫室氣體管理

本年度，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4,855.77噸二氧化碳當量（2024年：4,048.72噸二氧化碳當量），平均每名員工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60噸二氧化碳當量（2024年：1.34噸二氧化碳當量）。本集團關注溫室氣體帶來的影響，響應國家雙碳目標，盡可能採用視頻會議代替商務旅行，採用公共交通代替車輛使用，同時推動員工多參與低碳環保活動，多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我們已通過各種媒介向員工推廣和教導環保措施，鼓勵員工多實行環保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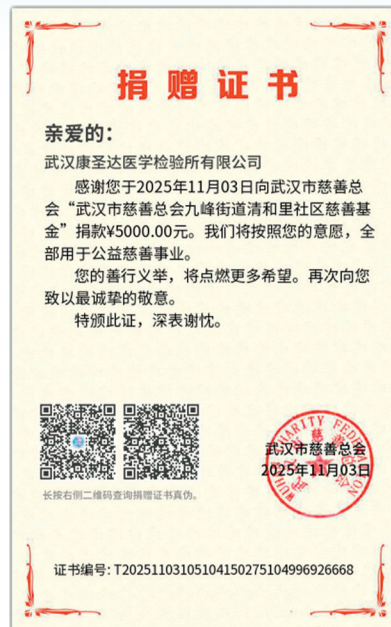
7.2.5 空氣排放物管理

本年度，本集團來自公司車輛的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懸浮顆粒物的排放量為348.02千克、0.74千克和33.14千克（2024年：180.66千克、0.68千克和17.09千克）。本集團空氣排放物排放量與去年相比有所增加，主要因為本年度本集團使用柴油車輛，導致產生的空氣排放物增加。

為減少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懸浮顆粒物的排放，我們持續推行採用電動或混能車輛，並定期進行保養，確保其能以高效能和低排放運作。本集團定期對檢測中心的空氣質素進行監管，並委託第三方檢測中心針對檢測中心內的揮發性有機物進行檢測，以符合法規的排放標準要求。本年度，本集團的實驗室空氣質量均符合標準。

8. 公益和諧社區

康聖環球一直心系社區，在有需要時伸出援手。本年度，本集團向武漢市慈善總會捐贈5,000元，並向天鼎源物業中心捐贈飲用水和涼茶等防暑降溫飲料。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環境範疇	單位	2025	2024
空氣污染排放			
氮氧化物	千克	348.02	180.66
硫氧化物	千克	0.74	0.68
懸浮顆粒	千克	33.14	17.09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33.95	123.05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721.82	3,925.6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4,855.77	4,048.72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每平方米)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8	0.07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每名員工)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1.60	1.34
能源耗用			
外購電力耗用量	兆瓦時	8,727.68	7,114.01
外購電力耗用密度(每平方米)	兆瓦時／平方米	0.14	0.12
外購電力耗用密度(每名員工)	兆瓦時／人	2.87	2.36
汽油耗用量	公升	46,241.94	46,111.91
柴油耗用量	公升	4,000.00	0.00
水源耗用			
水源耗用量	立方米	28,283.31	91,337.86
水源耗用密度(每平方米)	立方米／平方米	0.47	1.52
水源耗用密度(每名員工)	立方米／人	9.29	30.33
包裝材料耗用			
包裝材料耗用量	千克	413.10	317.65
包裝材料耗用密度(每名員工)	千克／人	0.14	0.11
廢棄物排放			
醫療廢棄物	公噸	65.20	178.44
醫療廢棄物排放密度(每名員工)	公噸／人	0.02	0.06
無害廢棄物	公噸	35.71	118.51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每名員工)	公噸／人	0.01	0.04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	2024
員工總數	人	3,100	3,011
女性員工	人	2,065	2,006
男性員工	人	1,035	1,005
非管理級員工	人	1,940	1,948
中級管理員工	人	483	457
高級管理員工	人	64	63
短期合約／兼職員工	人	613	543
30歲以下員工	人	750	839
30-50歲員工	人	2,061	1,898
50歲以上員工	人	289	274
中國員工	人	3,096	3,009
海外員工	人	4	2
員工流失情況			
員工總流失率	%	21.45	21.92
女性員工流失率	%	21.26	21.19
男性員工流失率	%	21.84	23.38
30歲以下員工流失率	%	32.53	39.09
30-50歲員工流失率	%	18.34	14.81
50歲以上員工流失率	%	14.88	18.61
中國員工流失率	%	21.48	21.93
海外員工流失率	%	0.00	0.00
工作健康與安全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	人	0	0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比率	%	0.00	0.0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80.00	23.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	2024
員工培訓情況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女性員工	%	61.00	72.07
男性員工	%	30.00	73.84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非管理級員工	%	95.88	81.88
中級管理員工	%	67.25	63.25
高級管理員工	%	58.26	67.26
短期合約／兼職員工	%	34.00	42.80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女性員工	小時	44.81	14.06
男性員工	小時	41.06	22.07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非管理級員工	小時	19.65	19.65
中級管理員工	小時	65.81	31.78
高級管理員工	小時	46.08	44.54
短期合約／兼職員工	小時	2.59	2.59

內容索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之「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主要範疇、層面	描述	相關章節
A. 環境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A1 有關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綠色營運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綠色營運管理
	A1.2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廢棄物管理
	A1.3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廢棄物管理
	A1.4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營運管理
	A1.5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綠色營運管理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A2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綠色營運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能源管理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水資源管理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資源管理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水資源管理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廢棄物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A3	減低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本集團所經營的業務不會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
關鍵績效指標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層面A4：氣候變化			
一般披露	A4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應對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	A4.1	描述已經影響和可能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問題，以及為管理這些問題而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所經營的業務不會對氣候變化造成重大影響。
B. 社會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B1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人力資源管理

主要範疇、層面	描述	相關章節
關鍵績效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人力資源管理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人力資源管理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B2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職業健康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職業健康安全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職業健康安全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職業健康安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B3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職業技能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職業技能發展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職業技能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描述	相關章節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B4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人力資源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人力資源管理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人力資源管理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B5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規範採購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規範採購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規範採購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規範採購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規範採購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B6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嚴控檢測質量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嚴控檢測質量

主要範疇、層面	描述	相關章節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優質客戶服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推動科研發展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服務及檢測質量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保障信息安全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B7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腐倡廉建設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腐倡廉建設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腐倡廉建設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腐倡廉建設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B8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公益和諧社區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公益和諧社區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公益和諧社區

指標索引表（氣候相關披露）

類別	子類別	描述	章節
管治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
管治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	應對氣候變化－管治
策略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描述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發行人的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解釋發行人是否認為該風險是與氣候相關物理或與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就發行人已識別的每項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具體說明其合理預期可能影響發行人的時間範圍（短期、中期或長期）。 解釋發行人如何定義短期、中期及長期，以及這些定義如何與其策略決定規劃範圍掛鉤。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
策略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描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期和預期影響。 描述在發行人的業務模式和價值鏈中，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集中的地方（例如，地理區域、設施及資產類型）。	應對氣候變化－策略

類別	子類別	描述	章節
策略	策略和決策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重大風險及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 有關發行人當前及將來計劃如何為根據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重大風險及機遇的行動提供資源。	應對氣候變化 — 策略 本年度，我們尚未完全落實氣候相關轉型計劃，該項工作正在推進中。
策略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當前財務影響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應對氣候變化 — 策略 財務影響寬免 能力寬免
策略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 預期財務影響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並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 能力寬免
策略	氣候韌性	發行人截至匯報日對其氣候韌性的評估。 如何及何時進行氣候相關情景分析	合理資料寬免 能力寬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類別	子類別	描述	章節
風險管理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應對氣候變化－風險管理
指標及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	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摘要 合理資料寬免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合理資料寬免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合理資料寬免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合理資料寬免
指標及目標	資本運用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本年度，我們沒有進行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

類別	子類別	描述	章節
指標及目標	內部碳定價	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本年度，我們尚未在內部決策中應用內部碳定價機制。
指標及目標	薪酬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	本集團尚未將ESG貢獻納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考量。
指標及目標	行業指標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	本年度，我們尚未參考其他行業披露指南進行行業指標披露，相關工作仍在持續推進中。
指標及目標	氣候相關目標	發行人須披露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應對氣候變化 — 指標和目標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其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提及的本年度報告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7年8月24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1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提供臨床檢驗服務。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如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績效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2頁至第18頁的「業績回顧及展望」及第19頁至第3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該等內容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關係 與供應商的關係

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維持穩定及長期的關係，並採購各種原材料（主要為消耗品和設備），用於我們的檢測服務。我們於評估及甄選供應商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供應商的背景、聲譽和行業經驗以及最重要的是其所供應產品的質量及價格。我們在與新供應商簽訂供應協議之前，所有新供應商必須通過我們的內部供應商接納流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自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合共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4.45%，及我們自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我們採購總額的8.56%。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我們任何現時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不包括庫存股份）以上）於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需予以披露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從供應商收到任何重大投訴。

與客戶的關係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通過向醫院及其病人提供臨床檢驗服務產生。

我們受惠於高水平的客戶忠誠度，並與許多客戶建立牢固的工作關係。我們的五大客戶合共產生收入人民幣88.71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的9.50%，且我們的最大客戶產生收入人民幣22.72百萬元，佔我們總收入的2.4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其聯繫人或我們任何現時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不含庫存股份）以上）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需予以披露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從客戶收到任何重大投訴。

與僱員的關係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吸引、激勵及挽留充足合資格僱員的能力。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通常包括工資及花紅。我們根據資格及經驗年限等因素釐定僱員薪酬。僱員亦可獲得福利待遇，包括醫療、退休福利、工傷保險及其他雜項。我們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障基金，以提供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我們亦向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股份激勵，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為了激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對本公司的貢獻，並吸引、激勵及挽留具有技能及經驗的人員，我們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於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員工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回饋社會及實現可持續發展。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牌照、監管批准及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重大違反或違背中國（即本集團擁有商業實體及業務之處）相關法律法規，且本集團於中國相關機構獲得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所有必要牌照、批准及許可。我們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詳情將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多項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營運產生影響。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緩解措施概述如下：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描述	主要緩解措施
服務質量控制失效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服務及檢測流程須符合若干質量標準，包括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標準及行業準則，當中包括《醫療機構臨床實驗室管理辦法》、《醫學檢驗實驗室管理暫行辦法》以及適用於我們三間實驗室的ISO 15189質量管理標準。	我們已建立質量控制及保證系統，並採納標準化操作程序，以防止我們的服務及操作程序出現質量問題。有關我們的質量控制及保證系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質量控制」。作為市場領導者，我們亦採用行業領先的標準進行檢測服務。例如，我們位於武漢、北京及上海的實驗室配備最新的優質檢測設備及裝置，且新疆實驗室已獲得ISO 15189認證。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描述	主要緩解措施
------------	----	--------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市場對我們的信心，即我們能夠提供可靠及優質的特檢服務，為患者或醫生提供有價值的臨床或診療資料。然而，概不保證我們的檢測服務將一直如預期般表現。我們的檢測可能因多種原因（如我們的實驗室設備故障及由配送服務提供商提供的樣品變質等）而未能準確、甚至不完整或錯誤識別相關疾病，或包含其他錯誤或紕漏，從而可能導致對我們的檢測產生負面印象。此外，倘若未能發現我們的服務存在質量缺陷或未能阻止該等有缺陷的服務交付予客戶，可能導致傷亡、吊銷牌照、監管罰款、專業責任或其他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的問題，使我們面臨責任風險，並對我們的收入及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倘有人指稱我們的服務被發現就其目標檢測項目的資料不準確或不完整，或因其他原因未能按設計執行，我們可能面臨醫療責任申索。申索人可能會指稱我們的檢測結果導致不必要的治療或其他成本，或導致患者錯失最佳治療機會或時機。患者亦可能指稱其他精神或身體傷害或我們的檢測提供有關其疾病的診斷、預後或復發或可用治療的不準確或誤導性資料。我們亦可能因我們提供的檢測資料出現錯誤、誤解或不恰當依賴而承擔責任。中國緊張的醫患關係亦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責任申索的風險增加。

董事會報告

後續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已發生的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要事項詳情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期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48至15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9頁。此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息0.095港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股息0.0238港元）。實際派發的末期股息總額將根據本公司於釐定合資格領取末期股息股東之記錄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總數而定。支付末期股息的建議須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的批准。如獲股東批准，建議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8月27日或該日之前付予其姓名於2026年6月15日（「記錄日期」）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概無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使用股份溢價賬和留存收益以派付股息。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擁有可供分派的股份溢價儲備人民幣3,096,446,000元。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權益變動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捐款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捐款為10,000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7,064,000股庫存股份，該等股份擬用作僱員激勵、出售或轉讓以獲得流動資金等用途（視董事會的實際決策而定）。

委任首席技術官

於2025年6月5日，經董事會議決，本公司范建兵博士（「范博士」）之首席科學官職務變更為首席技術官，自2025年6月6日起生效。范博士作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除負責本公司特定技術領域的研發創新及應用轉化之外，范博士亦將對本公司的科研戰略規劃、臨床檢測項目的轉化落地等工作提供決策支持與顧問服務。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乃根據董事會於2013年3月14日、2015年12月20日及2016年12月1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為吸引及挽留最佳人員，以向本集團僱員、董事及獲本公司委聘的人員（僱員或董事除外）或提供諮詢或顧問服務（「顧問」）的任何關聯方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成功。

管理人獲授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向符合與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條文的僱員、董事或顧問授予任何類別安排，而其條款涉及或可能涉及發行(i)股份、(ii)現金或(iii)購股權或固定或可變價格與股份公平市值有關，而行使或轉換權利與時間流逝、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或達成履約標準或其他條件有關的類似權利（「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

董事會報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任何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可於管理人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條款釐定及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協議列明的時間及條件行使。就因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獲行使後將予發行的股份將須支付的代價（包括付款方式）亦須由管理人相應釐定。當有權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的人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的條款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行使的書面通知，並全數支付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相關的股份款項時，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將視為已獲行使。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並未規定：(i)該計劃項下每名參與者之最高配額；(ii)申請或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時的數額（如有）及必須或可能付款或催繳或就此而言需要償還貸款的期限；及(iii)根據該計劃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的歸屬期。管理人將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的條款審議、決議及批准上述詳情。

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的終止條文規限，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自其各自採納日期起十年內有效及生效。於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終止後將不再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

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概無且將不會於全球發售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授出更多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所有尚未行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獎勵（即承授人持有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643,332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約0.26%。該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歸屬及 行使期	行使價 (於股份拆細 前美元／股)	截至2025年 1月1日	報告期內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註銷的 購股權數目	報告期內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緊接行使 購股權 日期前的 股份加權平均 收市價
				尚未行使購股 權所涉的 股份數目					尚未行使 購股權所涉 的股份數目	
本集團其他僱員 (附註2)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1)	0.06	463,368	–	280,588	0	182,780	0	請參閱附註3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1)	0.09	2,928,568	–	295,656	0	0	2,632,912	請參閱附註3
小計				3,391,936	–	576,244	0	182,780	2,632,912	
顧問										
合計	2015年12月31日	(附註1)	0.06-0.09	19,156	–	0	0	19,156	0	請參閱附註4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1)	0.09	20,844	–	0	0	0	20,844	請參閱附註4
小計				40,000	–	0	0	19,156	20,844	
總計				3,431,936	–	576,244	0	201,936	2,653,75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00%須於緊隨授出日期後歸屬並可予行使。
- (2) 這包括於授出日期為我們僱員的前僱員（彼等均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3) 於2025年，本集團其他僱員合共行使576,244份購股權。該等股份於2025年行使購股權相關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30港元。
- (4) 於2025年，顧問合共行使0份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乃根據於2021年6月22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本公司可就以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方式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定義見下文）（可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股份」）或按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以現金的形式歸屬）委任一名受託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管理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透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其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的利益與本集團的利益一致，鼓勵及挽留該等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利潤。

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已或將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聯屬人士的僱員、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合作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提供商）（「合資格人士」）均合資格獲得董事會以受限制股份單位方式授出的獎勵（「獎勵」）（可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獎勵股份或按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股份的實際售價以現金的形式歸屬）。但是，倘任何個人所處居住地之法律及規例禁止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接納或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或董事會或其代表認為，為遵守該地適用法律及規例而排除有關個人屬必要或合適，則有關人士無權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給予選定參與者一項有條件的權利，於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時取得獎勵股份，如董事會或其代表全權酌情認為選定參與者以股份形式取得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不切實際時，則取得等值於獎勵股份銷售額的現金。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包括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之日（「授出日期」）至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之日有關該等股份股息的所有現金收入。謹此說明，即使獎勵股份尚未歸屬，董事會仍可不時酌情釐定將本公司就獎勵股份已宣派及派付之任何股息派付予選定參與者。

如無股東批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股份總數（不包括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沒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不得超過截至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8%，即54,337,129股（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25%）（「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上限」）。

除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上限所限制或上市規則另有限制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如無股東批准，授予任何參與者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相關時間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生效期間，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或獲董事會授權之人士可在所有適用法律的規限下不時釐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待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相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接納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毋須支付任何款項。

本公司須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轉移必要資金並指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透過市場交易按現行市價收購股份，以履行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即本公司將不會為前述目的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發行及配發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倘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已收到本公司的指示通過市場交易收購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應在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必要資金後，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按當前市價於市場上收購本公司指示的股份數目。

於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五年七個月。

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2,47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0.24%）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有51,867,129份仍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根據於2021年6月22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而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就僱員過往對本公司成功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並鼓勵彼等進一步為本公司作出貢獻。

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或高級職員）均可獲授購股權以按認購價（定義見下文）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有關數目股份。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與根據股份相關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併）不得超過截至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更新10%上限）獲股東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即16,980,353股（待股份拆細後將調整為67,921,412股股份），佔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約6.57%。於計算10%上限時不計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失效的條款的購股權。於上述10%上限內（或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因根據本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行使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最大數目可以董事會釐定的增量而增加，惟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不超過不時已發行所有股份的30%。倘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超出限額，則將不會授出購股權。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潛在承授人及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否則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因於截至最近期授出日期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予及將授予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及股份相關之任何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1%。

向任何承授人提呈授出購股權之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28日內接納（惟有關要約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效期間後公開可供接納），並進一步要求僱員根據有關購股權的授出條款持有且須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約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規定及董事會訂明的任何條件，承授人可按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形式向本公司寄發書面通知，訂明行使購股權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後，可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但必須遵守授出購股權的條款與條件（包括購股權可獲行使的規定期限）。

根據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條款及條件，概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最低期限（即概無歸屬期的規定），亦無規定承授人行使購股權前需達到業績目標。

當承授人正式簽署指明接受要約的函件副本，且本公司於授出函件規定的時限內接獲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而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支付1港元（或按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相當於1港元的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本地貨幣）時，要約將被視為已獲接受及已生效。上述匯款不可退還。

因行使購股權而根據購股權認購的每股股份應付金額（「認購價」）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 作出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授出日期股份面值。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成為無條件之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有效力，此後不得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文授出其他購股權，但該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文仍全面有效，以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屆滿前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行使或執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規則條文的其他規定。於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五年六個月。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詳情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因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初及年度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與根據上述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相同。

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即零）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有：

姓名	職位／頭銜
黃士昂醫生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首席醫務官及主席
涂贊兵先生	執行董事及首席運營官
柴海節女士	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黃瑞璿先生	非執行董事
彭偉先生	非執行董事
黃璐女士	非執行董事
王國璋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姚尚龍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新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華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鋼博士 (於2026年3月27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涂贊兵先生、黃瑞璿先生、黃璐女士將輪席告退，惟彼等合資格並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王國璋博士及王鋼博士將退任董事職務，並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彼等各自服務合約的初始期限為自各執行董事上任日期起計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的初始期限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任日期起計三年（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服務合約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續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未到期服務合同。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姚尚龍博士、夏新平博士及顧華明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本董事會報告「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董事及／或其任何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且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或期間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並無訂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彼等已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黃士昂醫生 ⁽¹⁾⁽²⁾	信託委託人及配偶權益	145,363,368(L)	13.96
(「黃醫生」)	實益權益	1,062,500(L)	0.10
涂贊兵先生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38,624,144(L)	3.71
(「涂先生」)	實益權益	25,737,720(L)	2.47
柴海節女士	實益權益	10,166,456(L)	0.98
(「柴女士」)			
黃瑞璿先生 ⁽⁴⁾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2,539,632(L)	6.97
(「黃先生」)	實益權益	580,000(L)	0.06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Perfect Tactic Group Limited (「**Perfect Tactic**」) 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Infinite Prosperity Holdings LLC (「**Infinite Prosperity**」) 及康聖瑞安醫學技術有限公司 (「**康聖瑞安**」) 分別擁有99.8%及0.2%權益。Infinite Prosperity由Jackson Hole Trust Company (「**Jackson Hole**」) 全資擁有，Jackson Hole為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而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由黃醫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康聖瑞安由黃醫生間接全資擁有。因此，黃醫生被視為於Perfect Tactic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黃醫生 (即Guo Gui-Rong女士的配偶) 被視為於Guo Gui-Rong女士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日期為2021年4月28日、2017年1月1日及2020年11月2日的投票代理權安排，Guo Gui-Rong女士對Perfect Tactic、陳忠先生 (「**陳先生**」) 及Ever Prospect Global Limited (「**Ever Prospect**」，由涂贊兵先生全資擁有) 各自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具有實際控制權。因此，Guo Gui-Rong女士被視為於(i) Perfect Tactic持有的48,361,508股股份；(ii) 陳先生持有的3,468,800股股份；及(iii) Ever Prospect持有的38,624,1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黃醫生 (即Guo Gui-Rong女士的配偶) 被視為於Guo Gui-Rong女士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3) Ever Prospect由涂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涂先生被視為於Ever Prospect持有的38,624,1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2日的投票代理權安排，Guo Gui-Rong女士對Ever Prospect持有的股份所附帶的投票權具有實際控制權。
- (4)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新岳康聖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新岳**」) 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瑞義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寧波瑞義**」)，而武漢瑞伏醫療健康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武漢瑞伏**」) 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梅山保稅港區瑞伏博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寧波瑞伏**」)。寧波瑞義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瑞伏。因此，寧波瑞伏被視為於武漢瑞伏持有的41,829,140股股份及寧波新岳持有的30,710,4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寧波瑞伏由黃瑞璿先生最終控制。因此，黃瑞璿先生被視為於(i) 武漢瑞伏持有的41,829,140股股份；及(ii) 寧波新岳持有的30,710,4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權益的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41,299,540股計算 (包含7,064,000股庫存股份)。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或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註冊 資本數額 (人民幣元)	權益的概約 百分比
黃士昂醫生	武漢康聖達	9,629,000	96.29
	康聖環球武漢	10,000,000	99.01
	武漢海希	99,000	9.90
涂贊兵先生	武漢康聖達	371,000	3.71
	康聖環球武漢	100,000	0.99
	上海希諾	475,000	9.50
	康聖真源	500,000	5.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已持有或被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中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盡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Guo Gui-Rong女士	實益權益	3,971,020(L)	0.38
	通過其他人士委託的表決權持有的權益 ⁽¹⁾	90,454,452(L)	8.69
	信託委託人 ⁽²⁾ 及配偶權益	52,000,396(L)	4.99
Huang Bo先生 ⁽²⁾⁽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9,299,404(L)	9.54
Perfect Tactic ⁽¹⁾⁽³⁾	實益權益	48,361,508(L)	4.64
Jackson Hole ⁽²⁾⁽³⁾	實益權益	50,937,896(L)	4.89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8,361,508(L)	4.64
Infinite Prosperity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8,361,508(L)	4.64
黃瑞璿先生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2,539,632(L)	6.97
	實益權益	580,000(L)	0.06
寧波瑞伏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2,539,632(L)	6.97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Chan Tan Ching Fen女士 ⁽⁶⁾	可影響受託人如何行使其酌情權的全權信託的創始人	91,068,160(L)	8.75
Ghalibo (PTC) Limited (「 Ghalibo 」) ⁽⁶⁾	受託人	91,068,160(L)	8.75
Morningside Holdings (Asia) Limited (「 Morningside Holdings 」)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1,068,160(L)	8.75
Healthcare Asia (Holdings) Inc. (「 HCA Holdings 」)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1,068,160(L)	8.75
Healthcare Asia (China) Inc. (「 HCA China 」)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1,068,160(L)	8.75
Healthcare Asia Laboratories Inc. (「 HCA Laboratories 」)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1,068,160(L)	8.75
HCA Health Investments Inc. (「 HCA Investments 」) ⁽⁶⁾	實益權益	91,068,160(L)	8.75
CP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 CPE International 」)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0,367,640(L)	7.72
CPE Holdings Limited (「 CPE Holdings 」)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0,367,640(L)	7.72
CPE Funds III Limited (「 CPE Funds III 」)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0,367,640(L)	7.72
CPEChina Fund III, L.P. (「 CPEChina 」) ⁽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0,367,640(L)	7.72
CK Lab Tech Investment Limited (「 CK Lab Tech 」) ⁽⁷⁾	實益權益	80,367,640(L)	7.72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涂贊兵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¹⁾⁽⁸⁾	38,624,144(L)	3.71
	實益權益	25,737,720(L)	2.47
Mialkos Tomasz Jakub	實益權益	72,912,000(L)	7.00
OrbiMed Asia Partners IV, L.P. (「 OrbiMed 」) ⁽⁹⁾	實益權益	70,444,835(L)	6.77
OrbiMed Asia GP VI, L.P. (「 OAP IV GP 」) ⁽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0,444,835(L)	6.77
OrbiMed Advisors IV Limited (「 OAP IV 」) ⁽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0,444,835(L)	6.77

附註

- (1) 根據日期為2021年4月28日、2017年1月1日及2020年11月2日的投票代理權安排，Guo女士於Perfect Tactic、陳先生及Ever Prospect各自持有的股份附帶投票權中擁有有效控制權。因此，Guo Gui-Rong女士被視為於(i) Perfect Tactic持有的48,361,508股股份；(ii)陳先生持有的3,468,800股股份及(iii) Ever Prospect持有的38,624,1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Jackson Hole為Gui-Rong Guo Trust的受託人，Gui-Rong Guo Trust為由Guo女士（作為委託人）以彼及彼之家族成員為受益人設立的家族信託。根據Gui-Rong Guo Trust的信託契據，只要Jackson Hole持有或控制任何股份，則有關股份所附帶的所有投票權將實際上由黃士昂醫生及Guo Gui-Rong女士的兒子Huang Bo先生作為Gui-Rong Guo Trust的投資顧問行使。因此，Guo Gui-Rong女士及Huang Bo先生各自被視為於Jackson Hole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3) Perfect Tactic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Infinite Prosperity及康聖瑞安分別擁有99.8%及0.2%權益。Infinite Prosperity由Jackson Hole全資擁有。Jackson Hole為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的受託人，而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由黃醫生作為財產授予人成立。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為酌情信託，其受益人包括黃醫生及彼之家庭成員（為彼之聯繫人），以及彼等的直系後裔。根據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的信託契據，只要Jackson Hole Trust Company持有或控制Perfect Tactic任何股份，其所附與投資決策有關的所有投票權將由Huang Bo先生作為Shiang Huang Family Trust的投資顧問行使。因此，Infinite Prosperity、Jackson Hole、Huang Bo先生及黃醫生各自被視為於Perfect Tactic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 (4) 黃醫生 (即Guo Gui-Rong女士的配偶) 亦被視為於Guo Gui-Rong女士持有或擁有權益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5) 寧波新岳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瑞義，而武漢瑞伏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瑞伏。寧波瑞義的普通合夥人為寧波瑞伏。因此，寧波瑞伏被視為於武漢瑞伏持有的41,829,140股股份及寧波新岳持有的30,710,4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寧波瑞伏由黃先生最終控制。因此，黃瑞璿先生被視為於(i)武漢瑞伏持有的41,829,140股股份，及(ii)寧波新岳持有的30,710,49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HCA Investments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HCA Laboratories全資擁有，而後者由HCA China全資擁有。HCA China由HCA Holdings全資擁有，而後者由Morningside Holdings全資擁有。Morningside由Ghalibo全資擁有，而後者為由Chan Tan Ching Fen女士設立的一個家族信託的受託人。因此，HCA Investments、HCA Laboratories、HCA China、HCA Holdings、Morningside Holdings、Ghalibo及Chan Tan Ching Fen女士均被視為於HCA Investments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7) CK Lab Tech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由CPEChina Fund III, L.P. (「CPE Fund III」) 及CPE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 L.P.分別持有約85.1%及14.9%權益。CPE Fund III的普通合夥人為CPE Funds III Limited，而CPE Funds III Limited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且由CPE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CPE Holdings Limited由CP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全資擁有。CP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多名自然人股東擁有，該等股東均無擁有CP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控制權。
- (8) Ever Prospect由涂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涂先生被視為於Ever Prospect持有的38,624,144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9) OrbiMed為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OrbiMed的普通合夥人為OAP IV GP，而OAP IV GP的普通合夥人為OAP IV。因此，OAP IV GP及OAP IV均被視為於OrbiMed持有的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 (10) 權益的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41,299,540股計算 (包含7,064,000股庫存股份)。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該等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盡董事所深知，概無其他人士 (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曾訂立或現存與本集團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經營管理有關的合約。

優先購買權

儘管開曼群島法律項下概無針對優先購買權的限制（其使本公司將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組織章程細則項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

稅項減免及免除

董事因彼等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並不知悉股東可獲得的任何稅項減免及免除。

薪酬政策

董事認為，吸引、激勵及挽留充足合資格僱員的能力對本集團的長期成功發展而言至關重要。我們僱員的薪酬待遇通常包括基本工資、浮動工資、花紅及其他員工福利。我們為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出資（包括養老金、工傷福利、生育保險、醫療及失業福利計劃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亦向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股份激勵，並採納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我們的僱員，有關該兩種計劃的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集團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並對個人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提出建議。一般而言，本集團基於各董事的任職時間及職責、可比公司支付的薪金及本集團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釐定應付予董事的薪酬。

僱員福利

本集團僱員福利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區間劃分的高級管理層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	高級管理層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4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0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0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且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將最低公眾持股量維持在25%以上。

購買本公司證券的權利及股權相關協議

除本董事會報告「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章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未曾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可以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通過收購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本公司亦未訂立任何股權相關協議。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醫療行業內的私人及公眾公司的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既非我們的控股股東，亦非我們行政管理層團隊的成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董事於該等公司的權益不會令我們無法繼續獨立於彼等可能不時擔任董事職務的其他公司經營業務。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核數師及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因於履行其相關職務之職責或應有之職責上進行、同意或違漏進行的任何行為，而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一切法律行動、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支出，應有權以本公司之資產獲得彌償及免受損失。有關條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及現時一直有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董事就可能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責任安排適當保險。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21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合共226,405,000股新股份按每股9.78港元發行，籌集合共約2,214.0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期間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已付及應付的其他開支後）約為2,053.6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的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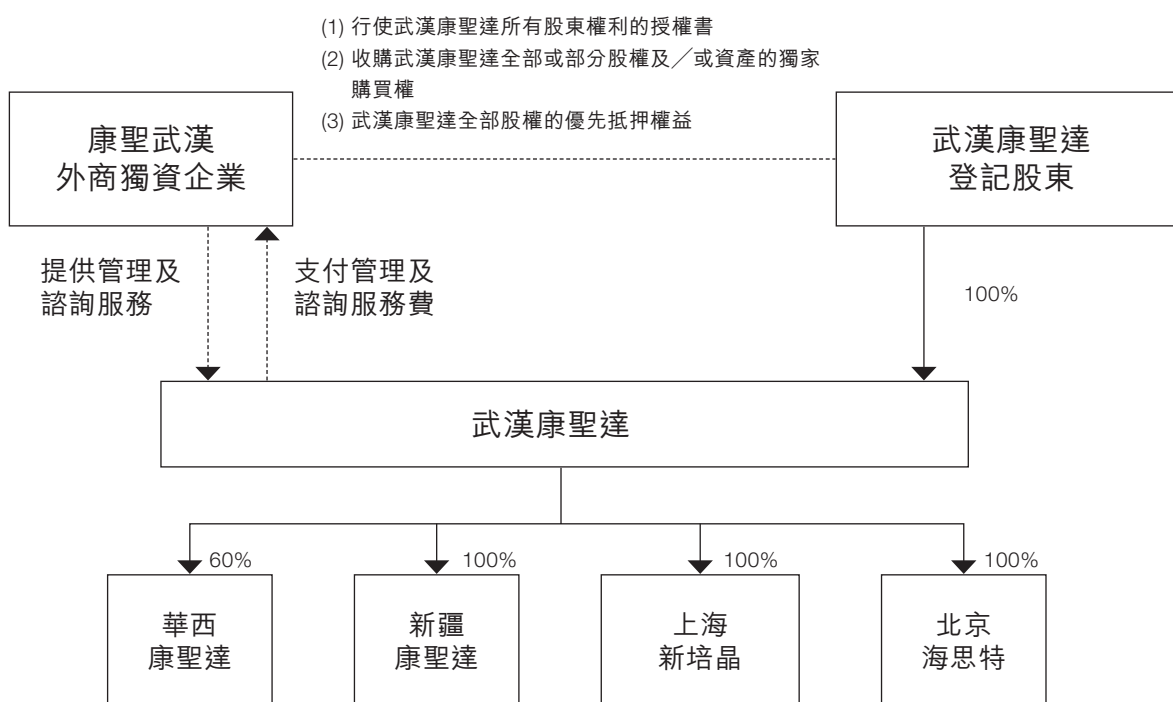
誠如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中國對外資擁有權的監管限制或禁令，我們被限制或禁止直接擁有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的股權。因此，為使本集團有效控制及享有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的全部經濟利益，於本年報日期，(i)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武漢康聖達、黃醫生及涂先生；(ii)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康聖環球武漢、黃醫生及涂先生；及(iii)廣州康丞唯業外商獨資企業、廣州基準、黃醫生及涂先生，訂立三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使我們能夠(i)獲得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作為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及廣州康丞唯業外商獨資企業分別向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提供服務的代價；(ii)對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行使有效控制權；及(iii)持有以中國法律准許的最低購買價購買武漢康聖達、康聖環球武漢及廣州基準的所有或部分股權的獨家購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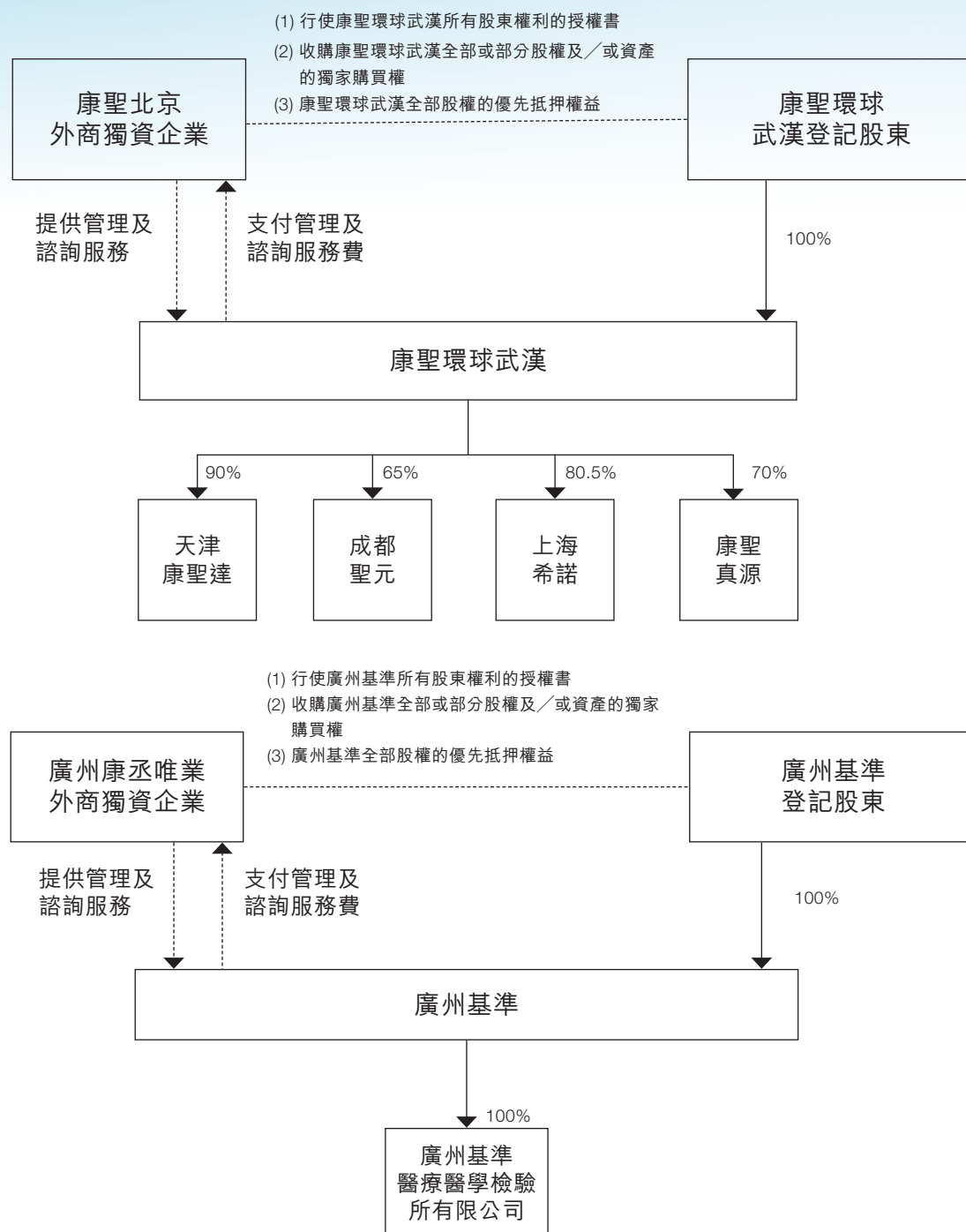
董事會報告

主要條款

各套合約安排包括六種協議：(i)獨家業務合作協議；(ii)獨家購股權協議；(iii)股權質押協議；(iv)授權書；(v)登記股東確認及承諾書；及(vi)配偶承諾書。有關合約安排的詳細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

下列簡化圖說明於本年報日期合約安排項下所訂明的中國綜合實體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向，合約安排的詳情披露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





附註：(1) 「→」表示於股權的直接合法及實益所有權，而「----->」表示合約關係。

董事會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武漢康聖達登記股東為下列合共持有武漢康聖達100%股權的人士：

股東	註冊股本 (人民幣元)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黃士昂醫生	9,629,000	96.29%
涂贊兵先生	371,000	3.71%
總計	10,000,000	1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康聖環球武漢登記股東為下列合共持有康聖環球武漢100%股權的人士：

股東	註冊股本 (人民幣元)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黃士昂醫生	10,000,000	99.01%
涂贊兵先生	100,000	0.99%
總計	10,100,000	1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廣州基準登記股東為下列合共持有廣州基準100%股權的人士：

股東	註冊股本 (人民幣元)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黃士昂醫生	10,431,417	96.29%
涂贊兵先生	401,917	3.71%
總計	10,833,334	100%

就合約安排而言，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就合約安排項下交易設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2條將合約安排的年期限限制在三年或以內的規定，且聯交所已授出相關豁免。有關上述豁免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合約安排」章節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8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中國綜合實體並無訂立、續期及／或重訂任何其他新的合約安排。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約安排及／或其獲採納的情況概無重大變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促成採納合約安排項下結構性合約的限制並無移除，因此，概無解除任何合約安排。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依據合約安排通過中國綜合實體運營其業務時並未遭到中國監管部門干預或阻礙。

我們獲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合約安排並未違反相關中國法規。

中國綜合實體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所有收入均來自中國綜合實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涉及中國綜合實體之收入及資產（已根據合約安排併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董事會報告

	收入(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 收入比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資產(人民幣千元) (佔本集團 資產比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武漢康聖達	422,112 (45.22%)	727,400 (19.37%)
康聖環球武漢	4,123 (0.44%)	1,027,738 (27.37%)
廣州基準	5,483 (0.59%)	23,160 (0.62%)

董事認為，由於：(i)合約安排乃由各訂約方經自由磋商後訂立；(ii)通過與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及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分別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我們的中國綜合實體將可從我們獲得更好的經濟及技術支持，以及在上市後獲得更佳的市場聲譽；及(iii)眾多其他公司均藉類似的安排達致相同目的，報告期內的合約安排屬公平及合理。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認為以下風險與合約安排有關。該等風險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93至97頁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

- 倘中國政府發現我們在中國建立業務經營架構的協議不符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或倘該等法規或其詮釋日後出現變動，我們可能會面臨嚴重後果，包括合約安排失效及放棄我們於中國綜合實體的權益。
- 我們的合約安排在提供營運控制方面未必如直接所有權般有效。中國綜合實體或其登記股東可能無法履行其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 倘中國綜合實體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盤程序，我們可能失去使用中國綜合實體所持有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而言屬重大的牌照、批文及資產的能力。
- 中國綜合實體的登記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利益衝突，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行使選擇權收購中國綜合實體的股權所有權及資產，所有權或資產轉讓可能使我們受到若干限制及產生巨額成本。

- 《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可能如何影響我們目前的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 我們的合約安排可能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倘發現我們欠繳額外稅款，我們的綜合淨利潤及 閣下投資的價值可能會大幅減少。

我們採取的減緩措施

我們的管理層與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我們的外部法律顧問密切合作，監測監管環境及中國法律法規的發展，以減緩與合約安排相關的風險。

此外，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實施合約安排以有效運營業務及遵守合約安排：

- (a) 倘必要，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過程中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部門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審閱及討論；
- (b)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c) 本公司將於其年度報告中披露其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d) 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以協助董事會審閱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並審閱外商獨資企業及中國綜合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除外商所有權限制外有關合約安排的其他規限

所有合約安排須受招股章程第327至331頁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0日的公告所載限制的規限。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iii)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的確認

本集團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以匯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上文所載報告期內的持續關連交易向董事會發出載有其發現及結論的函件，其中指出：

- a) 核數師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b)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而言，核數師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本集團定價政策訂立；
- c) 核數師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就合約安排項下所披露的與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及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核數師概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認為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及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已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股息或作出其他分配，而該等股息或其他分配隨後未以其他方式分配或轉讓予本集團。

報告期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中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訂立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訂明的披露規定。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6月5日召開。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將於適當時候發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日（星期二）至2026年6月5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作為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東應確保相關股票隨附的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須不遲於2026年6月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提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為確定股東收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至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相關股票隨附的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須不遲於2026年6月10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提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及慣例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1至6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經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並符合資格依願重獲委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未更換核數師。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於報告期內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安排。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除另有說明外，上文對本年度報告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的引述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代表董事會

黃士昂

主席

2026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康聖環球基因技術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48至155頁康聖環球基因技術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其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審核)，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我們亦已遵循該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我們審計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和就此形成意見的情況下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我們對以下每一事項在審計中的處理方式的說明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所述的責任，包括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的審計程序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預期信貸虧損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所述，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84,344,210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的10.24%，其中，已就2025年12月31日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提人民幣155,321,718元。 經計及賬齡、歷史拒付及過往催收經驗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後，管理層將各種客戶分為不同組別，根據撥備矩陣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生命週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 此外，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及信用減值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由於此過程涉及重大估計，可能會受無法預測的未來市場及經濟狀況所影響，我們將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判定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21及41。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相關程序包括： - 了解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相關控制措施； - 在樣本基礎上測試管理層制定撥備矩陣使用的資料，包括通過比較分析中的個別項目查看對應票據和收款記錄核實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和歷史收款情況； - 在內部評估專家的協助下，對管理層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依據和判斷提出疑問，包括管理層對單獨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識別和評估、管理層對不同客戶的分組的合理性以及撥備矩陣中每個類別運用的估計損失率的合理性，並測試管理層計算的計算精確性；及 - 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核查財務報表披露資料是否屬充分。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獲審核委員會協助的貴公司董事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一部分，我們在整個審計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種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以集團審計為目的進行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審查。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審計工作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被合理地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所溝通事項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何兆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2026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933,565	927,568
銷售成本		(522,685)	(488,005)
毛利		410,880	439,563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49,853	120,475
銷售及營銷開支		(308,160)	(282,171)
行政開支		(118,375)	(100,268)
研發成本		(95,864)	(105,799)
其他開支	7	(63,812)	(116,902)
融資成本	9	(14,907)	(11,088)
除稅前虧損	8	(40,385)	(56,190)
所得稅開支	12	(14,764)	(4,491)
年內虧損		(55,149)	(60,681)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4	(58,742)	(54,588)
非控股權益		3,593	(6,093)
		(55,149)	(60,68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能於往後期間重新歸類為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33,950)	15,24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33,950)	15,24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89,099)	(45,43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2,692)	(39,339)
非控股權益		3,593	(6,093)
		(89,099)	(45,432)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人民幣)			
年內虧損	14	(5.92分)	(5.77分)
攤薄(人民幣)			
年內虧損	14	(5.92分)	(5.77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61,318	575,0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132	4,975
使用權資產	31	28,390	42,4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3,071	24,977
其他無形資產	16	245,893	37,99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非流動）	38	—	4,913
定期存款	24	340,000	410,00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7	47,647	42,247
遞延稅項資產	30	71,444	52,066
商譽	18	11,504	9,1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363,586	324,44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683,985	1,528,339
流動資產			
存貨	20	51,913	51,49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	384,344	504,2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71,979	73,98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8	7,470	8,408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24	1,164,342	1,217,543
已抵押存款	23	2,597	3,614
受限制現金	23	5,700	5,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82,188	381,572
流動資產總值		2,070,533	2,246,527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143,239	178,0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40,551	330,523
合約負債	27	13,535	5,995
計息銀行借款	28	171,101	286,566
應付利得稅		2,235	1,6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	20,572	29,926
租賃負債	31	12,639	17,777
遞延稅項負債	30	31,328	3,942
撥備		2,613	—
流動負債總額		737,813	854,445
流動資產淨值		1,332,720	1,392,08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016,705	2,920,421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9	831	2,044
長期貸款	28	211,550	68,500
租賃負債	31	18,562	25,519
非流動負債總額		230,943	96,063
資產淨值		2,785,762	2,824,358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及庫存股份	32	1,621	1,513
儲備	33	2,727,833	2,782,499
		2,729,454	2,784,012
非控股權益		56,308	40,346
總權益		2,785,762	2,824,3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及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其他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513	5,975,195	(190,779)	108,297	205,724	(3,315,938)	2,784,012	40,346	2,824,358
年內虧損	-	-	-	-	-	(58,742)	(58,742)	3,593	(55,149)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33,950)	-	(33,950)	-	(33,950)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3,950)	(58,742)	(92,692)	3,593	(89,099)
已付2024年末期股息	-	-	-	-	-	(22,430)	(22,430)	-	(22,430)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2	3,113	-	(3,115)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906	-	-	2,906	-	2,906
已發行股份	106	57,552	-	-	-	-	57,658	-	57,658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254)	(254)
由非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12,623	12,623
於2025年12月31日	1,621	6,035,860	(190,779)	108,088	171,774	(3,397,110)	2,729,454	56,308	2,785,762

* 本集團的其他資本儲備指所收購的非控股權益的資產淨值總額與本集團就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支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及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其他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註3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43	6,023,532	(190,779)	108,571	190,475	(3,261,350)	2,871,992	22,989	2,894,981
年內虧損	-	-	-	-	-	(54,588)	(54,588)	(6,093)	(60,68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15,249	-	15,249	-	15,24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5,249	(54,588)	(39,339)	(6,093)	(45,432)
已付2023年末期股息	-	(24,549)	-	-	-	-	(24,549)	-	(24,549)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3	271	-	(274)	-	-	-	-	-
購回普通股	(33)	(24,059)	-	-	-	-	(24,092)	-	(24,092)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2,000)	(2,000)
由非控股股東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25,450	25,450
於2024年12月31日	1,513	5,975,195	(190,779)	108,297	205,724	(3,315,938)	2,784,012	40,346	2,824,3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40,385)	(56,190)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銀行利息收入	6	(62,992)	(82,44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收入	6	(2,072)	(3,497)
匯兌虧損，淨額	7	527	486
融資成本	9	14,907	11,08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	750	4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6,7	(33,364)	21,194
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6	—	(9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7	114	723
出售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收益		(411)	(414)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2,90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61,254	45,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	20,217	22,3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24,010	6,034
撥備		2,613	—
減值虧損，扣除以下撥回：			
— 存貨	7	502	3,374
— 商譽	7	—	328
—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	7	51,631	71,209
		40,207	38,921
存貨增加		(190)	(6,17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84,317	(8,8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6,290	(27,19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38,396)	(43,7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1,623)	11,138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384	(5,929)
遞延收入（減少）／增加		(1,613)	843
已抵押存款及受限制現金減少		1,017	44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97,393	(40,493)
已付所得稅		(6,219)	(3,626)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1,174	(44,1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6	62,992	82,440
財富管理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6	2,072	3,497
自非上市投資的資本退出		–	4,4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773)	(132,317)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6	(1,797)	(3,139)
向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38	–	(4,913)
購買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164,342)	(1,617,543)
出售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272,102	552,451
出售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6	6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324	15,083
收購附屬公司		(150,839)	(4,465)
發行成本		(2,516)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150)	(36,726)
於非上市基金的投資		(9,587)	(69,32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6,850)	(1,210,531)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新銀行借款		309,432	355,500
償還銀行借款		(294,287)	(153,400)
已付利息		(13,501)	(9,031)
租賃付款		(19,072)	(23,252)
已付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股息		(22,430)	(24,549)
回購股份的付款		–	(24,092)
支付予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254)	(2,000)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623	25,45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39,489)	144,6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4,835	(1,110,02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1,572	1,472,79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4,219)	18,79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82,188	381,572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07年8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2021年7月16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辦事處的註冊地址為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Grand Cayman。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臨床檢驗服務。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均為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康聖環球基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07年8月30日	1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Kindstar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2019年9月11日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康聖環球(北京)醫學技術有限公司* (「康聖北京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07年11月20日	人民幣 12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武漢康聖達」)	中國／中國內地 2003年8月8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北京海思特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北京海思特」)	中國／中國內地 2005年8月26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上海新培品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上海新培品」)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9月28日	人民幣 2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新疆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新疆康聖達」)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4月6日	人民幣 16,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四川華西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華西康聖達」)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2月29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60%	臨床檢驗服務
成都聖元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成都聖元」)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10月16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65%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環球醫學特檢技術服務(武漢)集團有限公司* (「康聖環球武漢」)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9月5日	人民幣 10,1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天津康聖達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天津康聖達」)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10月27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90%	臨床檢驗服務
上海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上海希諾」)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10月15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80.5%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環球醫學科技(武漢)集團有限公司* (「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9月11日	人民幣 2,0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武漢康聖真源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康聖真源」)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2月3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70%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環球(武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康聖投資」)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8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武漢康聖貝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康聖貝泰生物科技」)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14日	人民幣 10,769,231元	—	65%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易檢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武漢易檢雲」)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8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90%	電子商務服務
成都溫江康聖友醫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 (「康聖友醫」)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22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上海信諾佰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信諾佰世」)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 33,000,000元	—	80.5%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海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海希生物科技」)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月21日	人民幣 1,100,000元	—	46.5%	產品開發及 技術服務
武漢海希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海希」)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月21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51.1%	試劑開發及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武漢鴻蒙賽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鴻蒙賽爾」)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4月6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60%	Car-t療法
武漢康聖金岸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康聖金岸」)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6月6日	人民幣 5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康聖啟源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武漢啟源」)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6月28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康聖澤源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武漢澤源」)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8月16日	人民幣 500,000元	—	70%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康聖青合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武漢青合」)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8月19日	人民幣 5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希諾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武漢希諾」)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9月7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環球(長沙)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康聖長沙」)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12月12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100%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序源生物科技(武漢)有限公司* (「康聖序源」)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1月4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80%	臨床檢驗服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州南醫康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廣州南醫」)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3月24日	人民幣 30,000,000元	—	52%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康聖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康聖創業投資」)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5月17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80.5%	投資控股
長沙康聖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長沙康聖」)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5月22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51.25%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環球(上海)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康聖上海」)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7月11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湖北康聖佑安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康聖佑安」)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8月23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51.0%	臨床檢驗服務
湖北省恩施州康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恩施州康聖」)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10月9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貴州康聖達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貴州康聖達」)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8月23日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註冊 日期及地點 以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恩施州康聖欣儀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康聖欣儀」)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7月6日	人民幣 8,000,000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廣州康丞唯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康丞唯業」)	(a)	中國／中國內地 2015年9月14日	人民幣 15,632,046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雲南康瑞聖達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康聖達雲南」)	(b)	中國／中國內地 2025年6月23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0%	臨床檢驗服務
康聖序源生物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序源香港」)		香港 2024年6月18日	1港元	100%	—	臨床檢驗服務
Kindstar Sequenon Biotechnology (NZ) Limited (「序源新西蘭」)	(c)	新西蘭 2025年6月6日	100,000 新西蘭元	100%	—	臨床檢驗服務

(a) 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以總額約人民幣208百萬元(包括現金人民幣148百萬元及價值人民幣60百萬元的59,431,356股股權)完成收購廣州康丞唯業100%的股權及AnchorDx Inc. 49%的股權。

(b) 於2025年6月23日，康聖達雲南根據中國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百萬元。

(c) 於2025年6月6日，序源新西蘭根據新西蘭法律成立，註冊資本為100,000新西蘭元。

* 該等公司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所編製。除投資性物業、衍生金融工具、理財產品及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報表均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價值與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的較低者列報，進一步解釋見附註2.4。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近千位數。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本集團對來自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相關資產（包括商譽）、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開始生效時進行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¹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尚未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預期該等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3 主要會計政策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一般擁有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產生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本集團已作出調整以使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變動，則本集團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致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進行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計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一部分。

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倘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反之亦然），保留權益不會予以重新計量。相對地，投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透過本集團風險資本機構或類似實體持有或間接持有，則本集團或會不可撤回地選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該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呈列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選擇乃單獨作出。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之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之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之股本權益之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過程時，本集團會釐定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任何產生的收入或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中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和，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於重新評估後將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予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在釐定所出售業務的收入或虧損時，與所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所出售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的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計量（續）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相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以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部分公司資產（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值獲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有關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先前就資產（商譽除外）確認的減值虧損方可撥回，惟撥回金額不得超過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視作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有關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主要檢查的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不時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乃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04%至2.38%
實驗室設備	9.50%至19.00%
其他設備	9.50%至31.67%
運輸設備	19.00%
租賃物業裝修	10.00%至20.0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分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調整(如適用)一次。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盈虧，乃相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予折舊，於竣工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其他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其他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有跡象顯示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每年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水平進行減值測試。該等其他無形資產不會攤銷。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評估是否依然有證據支持。倘再無證據支持，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更改為有限年期的變動乃按預期基準入賬。

電腦軟件

購買的軟件按歷史成本減攤銷列賬。購入的電腦軟件按購入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並以直線法按2至5年的可使用年期攤銷。

其他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期限或受相關法律保護的無形資產的有效期以及參考行業慣例後釐定。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其完成資產的意向及其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完成項目的可用資源及本集團於開發期間可靠計量開支的能力時，方會撥充資本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開支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不超過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5年）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於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的合約開始或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就租賃部分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例如物業租賃的物業管理服務）入賬作為單一租賃部分。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點的成本估算。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如下：

物業	1至10年
設備	1至4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將於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 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終止租賃而需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倘出現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 (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 (即自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亦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按公平值加上 (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續)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並非於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一般設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受減值影響。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股本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時亦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當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以致大幅改變現金流量時，方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衍生工具不會單獨入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近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來自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來自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收取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來自該項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本集團會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用增級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而言，須就預期於敞口的餘下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而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於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倘合約付款逾期30日，則本集團認為出現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取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當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會被撤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出現減值，而除了採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於下文詳述）外，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階段以用於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一階段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有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但會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息銀行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負債 (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之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以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改，此種置換或修改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可依法執行以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權利，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基準釐定，而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以及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流出，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當本集團預計部分或所有撥備可獲償付，則僅在實質確定可收取償付款時，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任何有關撥備的開支於損益表中扣除任何償付款後呈列。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過去而產生的貼現值增額，列作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本集團根據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計稅基礎與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所有暫時性差異，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提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惟下列遞延所得稅負債除外：

- 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或因在不構成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且不產生等額應納稅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當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可以被控制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除下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惟以可能用於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使用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可抵扣虧損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 因在不構成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進行初始確認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交易發生時，會計利潤、應納稅所得額、或應抵扣虧損均不受影響，且不產生等額應納稅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就有關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而言，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當預期不再可能出現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相應調低。尚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當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在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應用之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與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涉及同一應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或涉及本集團內不同應課稅實體（同一稅務機關），該等實體計劃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或在未來預計變現重大遞延稅項資產或清償遞延稅項負債的每一會計期間，同時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方可互相抵銷。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當合約中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時，代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已確認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於與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因素其後得到解決時出現重大收入撥回。

倘合約中包含融資部分，而該融資部分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品或服務轉移的重大融資利益，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貼現率貼現，該貼現率將反映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約開始時的單獨融資交易中。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臨床檢驗服務

本集團透過根據書面檢測申請表為醫院或向個別患者客戶提供專科診斷檢測來賺取收入。各專科診斷檢測的服務期限通常在兩至七個營業日內。

專科診斷檢測產生的收入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通常為交付檢測報告時）確認。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

本集團通常與CRO、臨床試驗贊助商、製藥及醫療器械公司以及研究機構訂立合約，以提供為期一個月至數年的研究及臨床試驗服務。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產生的收入於本集團擁有強制可執行的權利就迄今已完成的履約獲得付款時隨時間確認。研究服務的進度以履行研究服務的相關履約義務的產出衡量（產出法）。在產出法中，收入按實際獲得的產出單位的百分比乘以合約總值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年期或較短者（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

諮詢服務收入於根據各項合約的條款完成交易服務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自客戶收取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股票激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方式收取酬金，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權益工具之代價（「權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根據其最近期交易後估值計算。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服務條件的期間內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就權益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屆滿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自損益扣除或撥入損益的款項，乃相當於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2.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金計劃。該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政府承諾根據該計劃承擔應付給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而本集團在供款外沒有進一步承擔退休後福利的責任。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本集團為其僱員向界定供款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作出供款時悉數並即時歸屬，因此，(i)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概無於該計劃項下沒收任何供款；及(ii)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可用的已沒收供款，用以降低其向該計劃作出之現有供款水平。

本集團每月向中國內地以外多個地區的相關政府機關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計劃供款。本集團有關該等計劃的責任僅限於在各期末應付的供款。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住房公積金 — 中國內地

本集團每月向地方市政府管理的界定供款住房公積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向該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不再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不同。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入及資產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故選擇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以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各自功能貨幣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步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致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於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存在多筆預付款項或預收款項，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各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年內或期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惟相關差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的情況則除外。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儲備累計金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與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相近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論述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存在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對有重大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單獨評估。此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單獨計算意義不大）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組別（如賬齡、過往拒付及過往收款經驗）的內部信貸評級計算。撥備矩陣初步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以前瞻性資料通過校正矩陣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

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環境變化及預測經濟狀況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披露。

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平值

非上市基金投資基於財務報表附註40所詳述的市場法、成本法、近期交易價格法技術進行估值。該估值要求本集團釐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行）及甄選價格倍數。此外，本集團估計非流動資金及規模差異的有關折讓。本集團將該等投資的公平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5年12月31日的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63,586,000元（2024年：人民幣324,441,000元）。

倘任何估計及假設發生變化，可能導致該等金融資產各自的公平值發生重大變化。

4. 營運分部資料

為管理目的，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九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

- (a) 血液病學檢測分部，包括血液疾病相關檢測服務。
- (b) 遺傳病及罕見病分部，包括罕見病檢測服務。
- (c) 傳染病分部，包括傳染病部門提供之檢測服務。
- (d) 腫瘤分部，包括腫瘤疾病相關檢測。
- (e) 神經學分部，包括本集團所承接神經疾病相關檢測服務。
- (f) 婦科相關疾病分部，包括婦科相關檢測服務。
- (g) 常規檢測分部，進行醫生日常診斷之常規檢測。
- (h) CRO及研發項目分部，包括研發服務。
- (i) 「其他」分部，提供其他雜項檢測服務。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報告分部利潤／虧損評估，而報告分部利潤／虧損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一致，惟該等計量並不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行政開支、研發成本、其他開支及融資成本。由於管理層並沒有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定期審閱該等資料，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4. 營運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血液 病學檢測 人民幣千元	遺傳病 及罕見病 人民幣千元	傳染病 人民幣千元	腫瘤 人民幣千元	神經學 人民幣千元	婦科 相關疾病 人民幣千元	常規檢測 人民幣千元	CRO及 研發項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	563,127	40,943	35,443	44,796	95,052	50,243	41,276	59,570	3,115	933,565
分部業績	107,179	2,593	1,800	(17,046)	15,270	(880)	(695)	(814)	(4,687)	102,720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9,853
行政開支										(118,375)
研發成本										(95,864)
其他開支										(63,812)
融資成本										(14,907)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40,3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營運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血液 病學檢測 人民幣千元	遺傳病 及罕見病 人民幣千元	傳染病 人民幣千元	腫瘤 人民幣千元	神經學 人民幣千元	婦科 相關疾病 人民幣千元	常規檢測 人民幣千元	CRO及 研發項目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	585,108	44,747	39,432	21,722	95,351	53,881	42,394	44,656	277	927,568
分部業績	122,048	4,544	3,786	10,767	19,554	867	465	(4,509)	(130)	157,392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0,475
行政開支										(100,268)
研發成本										(105,799)
其他開支										(116,902)
融資成本										(11,088)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										(56,190)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近乎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故此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由於在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自單一客戶產生10%或以上的收入，故並無呈列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5.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收入資料細分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類型		
臨床檢驗服務－某一時間點	873,995	882,912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隨時間	59,570	44,656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933,565	927,568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收入已計入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內，並從過往期間達致之履約責任中確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計入年初的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入：		
臨床檢驗服務	1,820	1,928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	896	1,833
	2,716	3,7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ii) 履約責任

臨床檢驗服務

一經交付檢測報告，履約責任即予履行，除個別客戶一般需提前付款外，一般應在發票之日起30天內付款。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

在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方面，收入按本集團有權就已履行服務開出發票之金額確認。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的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不得披露未達成履約責任之價值。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62,992	82,440
涉及以下各項的政府補貼		
－ 資產*	1,031	7,920
－ 收入**	30,958	7,7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3,36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收入	2,072	3,497
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收益	—	92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750)	(429)
設備租賃收入	2,338	4,248
其他	17,848	14,158
	149,853	120,475

6. 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 本集團已收取若干用以投資實驗室設備之資產相關政府補貼。資產相關補貼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於損益確認。

** 已收取收入相關政府補貼及資助，以補償本集團之成本。若干收入相關補貼預期會產生未來相關成本，並要求本集團遵守補貼所附之條件，而政府須確認該等條件已獲遵守。該等收入相關補貼按系統基準於支銷其擬補償成本之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其他收入相關政府補貼，如為補償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支援而收取，且並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應收之期間在損益中確認。並無與該等政府補貼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7. 其他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開支		
減值虧損，扣除以下撥回		
— 存貨	502	3,374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	51,631	71,209
— 商譽	—	32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21,194
銀行收費	1,920	2,658
匯兌虧損，淨額	527	4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虧損	114	723
租賃設備折舊	3,481	3,303
其他	5,637	13,627
	63,812	116,9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虧損)乃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提供服務成本		522,685	488,0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61,254	45,16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a)	20,217	22,35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	24,010	6,034
研發成本		95,864	105,799
核數師酬金		3,620	3,530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2,907	298,906
減：資本化金額		—	2,332
		322,907	296,574
退休金計劃供款、社會福利及其他福利		65,519	43,417
減：資本化金額		—	275
		65,519	43,142
並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31(c)	4,988	2,819
銀行利息收入	6	(62,992)	(82,440)
融資成本	9	14,907	11,088
匯兌虧損，淨額	7	527	48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收入	6	2,072	3,497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6	750	42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7	33,364	(21,194)
或然代價公平值收益	6	—	9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虧損	7	114	72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7	51,631	71,209
存貨減值虧損至可變現淨值	7	502	3,374
商譽的減值虧損	18	—	328

9.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13,630	9,097
租賃負債	1,277	1,991
	14,907	11,088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和(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相關年度的酬金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885	2,832
表現掛鈎花紅	141	183
	3,026	3,0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表現 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黃士昂先生（附註(a)）	807	—	60	867
執行董事：				
涂贊兵先生（附註(b)）	723	90	45	858
柴海節女士（附註(c)）	606	87	36	729
非執行董事：				
彭偉先生（附註(d)）	—	—	—	—
黃璐女士（附註(e)）	126	—	—	126
黃瑞璿先生（附註(f)）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新平先生（附註(i)）	160	—	—	160
顧華明先生（附註(g)）	156	—	—	156
姚尚龍先生（附註(h)）	130	—	—	130
	2,708	177	141	3,026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續）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表現掛鈎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酬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黃士昂先生（附註(a)）	735	—	114	849
執行董事：				
涂贊兵先生（附註(b)）	724	86	39	849
柴海節女士（附註(c)）	600	87	30	717
非執行董事：				
彭偉先生（附註(d)）	40	—	—	40
黃璐女士（附註(e)）	120	—	—	120
黃瑞璿先生（附註(f)）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新平先生（附註(i)）	160	—	—	160
顧華明先生（附註(g)）	150	—	—	150
姚尚龍先生（附註(h)）	130	—	—	130
	2,659	173	183	3,015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為其在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方面提供服務所得。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為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所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a) 黃士昂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2011年2月22日起生效。黃士昂先生亦為本公司之首席執行官，於上述披露之酬金包含其作為首席執行官而提供之服務。
- (b) 涂贊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首席運營官，自2020年12月4日起生效。
- (c) 柴海節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及首席財務官，自2020年12月4日起生效。
- (d) 彭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2020年10月27日起生效，並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 (e) 黃璐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2020年9月9日起生效，並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 (f) 黃瑞璿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自2012年1月30日起生效，並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2月8日起生效。
- (g) 顧華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9日起生效。
- (h) 姚尚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9日起生效。
- (i) 夏新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29日起生效。

於報告期間，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支付誘使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薪酬或離職補償。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既非本公司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所得酬金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997	1,717
表現掛鈎花紅	2,488	2,928
退休金計劃供款	429	358
	5,914	5,003

酬金位於下列區間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所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零至1,000,000港元	–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5	2
	5	5

於報告期間，並無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誘使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薪酬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2.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位處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所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或就資本收益繳納稅項。

香港

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或賺取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香港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稅率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下文載列的享有稅務優惠的附屬公司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統一所得稅率為25%（2024年：25%），惟五家附屬公司（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武漢康聖達」）、北京海思特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北京海思特」）、上海新培晶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上海新培晶」）、上海信諾佰世醫學檢驗有限公司（「信諾佰世」）及武漢康聖真源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康聖真源」）獲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的所得稅率，另外四家附屬公司（新疆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新疆康聖達」）、成都聖元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成都聖元」）、成都溫江康聖友醫互聯網醫院有限公司（「康聖友醫」）及四川華西康聖達醫學檢驗有限公司（「華西康聖達」）於中國西部註冊成立，並有權根據西部大開發計劃政策享有15%的所得稅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1,698	2,34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058	1,660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8,008	489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14,764	4,491

12. 所得稅(續)

中國內地(續)

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中國內地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及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40,385)	(56,190)
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項	(10,097)	(14,047)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制定的較低稅率	(13,802)	(8,469)
就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作出調整	5,058	1,660
無須納稅之收入	—	(299)
不可扣稅開支	20,075	12,652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8,655	33,025
合資格研發成本之額外可扣稅津貼	(15,125)	(20,03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14,764	4,491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產生的累計稅項虧損為人民幣888,229,803元（2024年：人民幣270,503,294元），有關稅項虧損將在一至十年內到期，乃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附屬公司未來應課稅利潤。並未就若干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人民幣169,978,000元（2024年：人民幣188,33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該等附屬公司被認為不太可能產生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抵免於2025年12月31日的稅項虧損。

13. 股息

2024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238港仙（合共約24,601,091港元）已於2025年6月5日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宣派，並於2025年8月27日以現金派付。

董事會建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0.095港仙。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92,717,577股（2024年：946,166,94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的年內利潤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部分批次購股權行權之利息。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視為行使或轉換全部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58,742)	(54,588)
普通股		
用於每股基本虧損計算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2,717,577	946,166,949
用於每股攤薄盈利計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92,717,577	946,166,94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5.92分)	(5.77分)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411,263	315,526	6,833	40,704	153,741	11,221	939,288
累計折舊	(19,800)	(218,693)	(5,072)	(32,057)	(88,602)	-	(364,224)
賬面淨值	391,463	96,833	1,761	8,647	65,139	11,221	575,064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91,463	96,833	1,761	8,647	65,139	11,221	575,064
添置	-	19,662	58	10,995	10,838	10,297	51,850
轉讓	-	27	-	-	16,924	(17,110)	(159)
出售	(1,007)	(4,405)	(82)	-	(339)	(446)	(6,27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	1,483	-	172	400	41	2,096
年內折舊撥備	(9,427)	(27,567)	(653)	(5,185)	(18,422)	-	(61,254)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81,029	86,033	1,084	14,629	74,540	4,003	561,318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10,256	346,312	6,809	57,662	181,564	4,003	1,006,606
累計折舊	(29,227)	(260,279)	(5,725)	(43,033)	(107,024)	-	(445,288)
賬面淨值	381,029	86,033	1,084	14,629	74,540	4,003	561,3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實驗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32,959	310,068	6,657	42,430	131,182	32,798	756,094
累計折舊	(11,241)	(200,454)	(4,429)	(27,125)	(75,812)	–	(319,061)
賬面淨值	221,718	109,614	2,228	15,305	55,370	32,798	437,033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221,718	109,614	2,228	15,305	55,370	32,798	437,033
添置	155,475	13,425	1	1,894	21,034	15,082	206,911
轉讓	22,829	–	175	–	4,788	(35,713)	(7,921)
出售	–	(7,967)	–	(3,630)	(3,263)	(946)	(15,806)
收購附屬公司	–	–	–	10	–	–	10
年內折舊撥備	(8,559)	(18,239)	(643)	(4,932)	(12,790)	–	(45,163)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91,463	96,833	1,761	8,647	65,139	11,221	575,06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11,263	315,526	6,833	40,704	153,741	11,221	939,288
累計折舊	(19,800)	(218,693)	(5,072)	(32,057)	(88,602)	–	(364,224)
賬面淨值	391,463	96,833	1,761	8,647	65,139	11,221	575,064

16. 其他無形資產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20,941	15,635	1,415	37,99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5)	207,379	–	–	207,379
添置	3,640	21,147	410	25,197
出售	–	(219)	(445)	(664)
轉讓	–	1,380	(1,380)	–
年內計提之攤銷	(17,741)	(6,269)	–	(24,010)
於2025年12月31日	214,219	31,674	–	245,893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36,948	56,454	–	293,402
累計攤銷	(22,729)	(24,780)	–	(47,509)
賬面淨值	214,219	31,674	–	245,893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之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13,028	15,365	2,942	31,335
收購附屬公司	9,551	–	–	9,551
添置	–	896	2,243	3,139
轉讓	–	3,770	(3,770)	–
年內計提之攤銷	(1,638)	(4,396)	–	(6,034)
於2024年12月31日	20,941	15,635	1,415	37,991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5,929	34,196	1,415	61,540
累計攤銷	(4,988)	(18,561)	–	(23,549)
賬面淨值	20,941	15,635	1,415	37,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47,647	42,247

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武漢德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武漢德谷」)	普通股	中國	25%	25%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蒲雲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武漢蒲雲」)	普通股	中國	25%	25%	臨床檢驗服務
北京博富瑞基因診斷技術有限公司 (「博富瑞」)	普通股	中國	11%	11%	臨床檢驗服務
武漢拓銳晶醫療技術有限公司 (「拓銳晶」)	普通股	中國	17%	11%	臨床檢驗服務
上海恩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恩羿生物科技」)	普通股	中國	35%	35%	臨床檢驗服務

附註：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持有的權益股份。

於2025年7月30日，根據於2024年簽署的股份認購協議，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對拓銳晶進行增資，其於拓銳晶的股權比例由約11%增至17%，合共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元。

1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個別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750)	(429)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	47,647	42,247

18.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6,663
累計減值	(17,166)
賬面淨值	9,497
於2024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497
年內減值	(328)
於2024年12月31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9,16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6,663
累計減值	(17,494)
賬面淨值	9,169
於2025年1月1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9,169
收購附屬公司	2,335
於2025年12月31日之成本及賬面淨值	11,504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8,998
累計減值	(17,494)
賬面淨值	11,504

商譽包括由收購產生的預期業務協同效益的公平值，此公平值不另行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8. 商譽 (續)

人民幣920,000元的商譽來自於2020年1月收購成都聖元 (「成都聖元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8,249,000元的商譽來自於2022年1月收購武漢海希 (「武漢海希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2,335,000元的商譽來自於2025年1月收購廣州康丞唯業 (「廣州康丞唯業現金產生單位」)。

商譽的減值測試

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獲分配之商譽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成都聖元	920	920
廣州康丞唯業	2,335	—
武漢海希	8,249	8,249
	11,504	9,169

管理層每年或更頻密 (倘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 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 (「使用價值」) 計算而釐定。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稅前貼現率介乎23%至24% (2024年：22%至24%)。用於釐定五年期間現金流量的收入增長率介乎7%至70% (2024年：2%至7%)。用於推算該期間外的現金流量的終端增長率為2% (2024年：2%)。有關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作出。

管理層為對成都聖元現金產生單位、廣州康丞唯業現金產生單位及武漢海希現金產生單位於2025年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而作出之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關鍵假設載述如下。

收入 — 用於釐定預算收入所依據的基礎是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終端增長率 — 預測終端增長率是基於管理層的預期且不超過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行業長期平均增長率。

所使用的稅前貼現率為稅前且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18. 商譽 (續)

商譽的減值測試 (續)

根據減值測試結果，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商譽減值損失 (2024年：人民幣328,000元)。

關鍵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對於未確認減值的現金產生單位，在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公司管理層通過減少1%預期收入、減少1%終端增長率或增加1%稅前貼現率進行敏感度測試。對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 (淨空) 之金額的影響如下：

	成都聖元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廣州康丞唯業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武漢海希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於 2025年12月31日			
淨空	1,453	12,145	3,329
減少預期收入的影響	(138)	(3,128)	(468)
減少終端增長率的影響	(219)	(7,391)	(1,475)
增加稅前貼現率的影響	(295)	(4,252)	(573)

	成都聖元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康聖友醫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武漢海希 現金產生單位 人民幣千元
於 2024年12月31日			
淨空	4,527	不適用	5,027
減少預期收入的影響	(4,345)	不適用	(1,049)
減少終端增長率的影響	(386)	不適用	(1,815)
增加稅前貼現率的影響	(1,449)	不適用	(3,326)

除此以外，計算使用價值使用的其他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影響各報告期末管理層有關減值的看法。

賦予有關貼現率及增長率的關鍵假設的數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於非上市基金－非流動*	363,586	324,4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總值	363,586	324,441

* 投資包括認購非上市基金的有限合夥關係，以使本集團進一步接觸到更廣泛的臨床檢測行業參與者。非上市基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20.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46,658	46,770
在製品	5,255	4,729
	51,913	51,499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534,254	631,805
應收票據	8,883	733
	543,137	632,53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58,793)	(128,327)
	384,344	504,211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客戶訂立貿易條款，惟個別客戶通常須提前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三至九個月。本集團努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逾期餘額。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產品。貿易應收款項的結餘為不計息。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01,311	195,812
1年至2年	52,233	74,866
2年至3年	32,191	191,286
3年至4年	91,223	18,504
4年至5年	4,667	12,426
5年以上	2,719	11,318
	384,344	504,211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28,327	61,269
減值虧損，淨額	44,278	71,174
收購附屬公司	1,034	—
因無法收回而撇銷的金額	(14,846)	(4,116)
於年末	158,793	128,327

於各報告日期，利用撥備矩陣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以進行減值分析。撥備率乃基於多個具有類似虧損模式之客戶組別（如賬齡、歷史拒絕情況及過往收款經驗）之逾期天數釐定。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之預測之合理而具理據支持資料。此外，具有重大未償還結餘及信貸減值結餘的貿易應收款項單獨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文載列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及個別情況下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個別評估：	38,287	98.46	37,698
使用撥備矩陣計量：			
1年內	208,894	7.88	16,466
1年至2年	64,581	19.12	12,348
2年至3年	45,295	28.93	13,104
3年至4年	154,416	40.92	63,193
4年至5年	10,247	54.45	5,579
5年以上	12,534	83.01	10,405
	534,254		158,793

於2024年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虧損率 %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個別評估：	64,755	70.10	45,393
使用撥備矩陣計量：			
1年內	203,624	4.20	8,546
1年至2年	84,924	11.84	10,058
2年至3年	228,949	17.78	40,713
3年至4年	21,849	39.70	8,674
4年至5年	14,985	45.36	6,797
5年以上	12,719	64.05	8,146
	631,805		128,327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即期)	56,374	56,649
預付款項(即期)	10,991	11,694
可收回增值稅		
– 即期	3,720	1,885
– 非即期*	13,071	24,977
預付開支(即期)	894	502
遞延發行成本(即期)	–	3,250
	85,050	98,957
分析為：		
– 即期部分	71,979	73,980
– 非即期部分	13,071	24,977
	85,050	98,957

* 該金額主要指預計在未來12個月內無法收回的增值稅結餘。

結餘並不以抵押品擔保。

其他應收款項過往並無拖欠。上述結餘中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與應收款項有關，已於各報告期間末歸類為第一階段。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已考慮過往虧損率，並按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估計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乃微不足道。

本集團努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少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長期賬齡餘額。鑒於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的交易對手，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5,341	263,683
定期存款	85,144	127,203
	390,485	390,886
減：受限制現金	5,700	5,700
減：已抵押存款(附註)	2,597	3,6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188	381,572

附註：

其指因訴訟或為應付票據提供擔保而存放於商業銀行中的已抵押存款。該等存款均未逾期或減值。該等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訴訟結案或償還相關應付票據後解除。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按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一天至三年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入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4. 定期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即期（3個月以上）	1,164,342	1,217,543
定期存款－非即期（1年以上）	340,000	410,000
	1,504,342	1,627,543

非即期定期存款指一年以上的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000,000元的非即期定期存款按介乎2.45%至2.85%的固定年利率計息，到期日為2027年5月。

即期定期存款指3個月以上一年以下的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164,342,000元的即期定期存款按介乎1.30%至4.4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24,082	34,496
貿易應付款項	119,157	143,522
	143,239	178,018

於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07,992	147,366
1年至2年	19,388	21,067
2年以上	15,859	9,585
	143,239	178,018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90日內償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114,482	130,343
應付薪金	132,733	129,841
其他應付款項	93,336	65,439
應付股權收購款項	—	4,900
	340,551	330,523

*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各報告期間末，其他應付款項的公平值與其相關的賬面值相若。

27.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下列收入相關合約負債：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	9,013	2,941
臨床檢驗服務	4,522	3,054
	13,535	5,995

合約負債包括就提供研發項目檢測服務及其他以及臨床檢驗服務所收取的預付款項。

28. 計息銀行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款－信用	基準利率-10基點 基準利率-20基點、 基準利率-50基點、 基準利率-60基點、 基準利率-70基點	2026年	121,101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i))	3	2026年	50,000
			171,101
非即期			
銀行借款－信用	基準利率-20基點、 基準利率-50基點、 基準利率-55基點	2027年至2028年	31,850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ii))	基準利率-10基點、 基準利率-20基點	2027年至2034年	179,700
			211,550

於2024年12月31日			
	實際年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借款－信用	2.6-3.65	2025年	285,566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iii))	4	2025年	1,000
			286,566
非即期			
銀行借款－有抵押(附註(iii))	基準利率-20基點	2026年至2034年	68,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8. 計息銀行借款（續）

附註：

- i. 於2024年1月，本公司附屬公司武漢康聖達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武漢康聖達」）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武漢支行訂立金額為人民幣90,000,000元的兩年期銀行借款協議，以武漢康聖達的知識產權作為抵押。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的結餘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於2024年2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康聖環球（上海）醫學科技有限公司（「康聖上海」）與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南市支行訂立金額為人民幣70,000,000元的十年期銀行借款協議，由武漢康聖達及信諾佰世擔保，並以康聖上海的樓宇作為抵押。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的結餘為人民幣68,500,000元。

於2025年2月，本公司另一附屬公司康聖環球醫學科技（武漢）集團有限公司（「康聖武漢外商獨資企業」）與中信銀行武漢自貿區支行簽訂一項為期七年的銀行借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132,000,000元，由武漢康聖達提供擔保，並以廣州康丞唯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權作質押。於2025年12月31日，計息銀行借款（有抵押）結餘為人民幣125,400,000元。

- ii. 於2024年12月31日，康聖上海向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南市支行借入的計息銀行借款結餘為人民幣69,500,000元。

分析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1,101	286,566
第二年	46,800	1,000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93,150	15,500
五年以上	71,600	52,000
小計	382,651	355,066

29.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831	2,044

就補償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及營運開支所收取的政府補助（未承諾）乃計入遞延收入中，並於有關補助擬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就與投資於實驗室設備相關的資產所收取的政府補助計入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確認為收入。

30.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於報告期間，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應計花紅 人民幣千元	應計退休金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收入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2,781	25,429	1,427	5,612	6,111	2,722	303	54,385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8,052	(5,210)	(332)	(1,024)	(4,346)	375	166	(2,319)
於2024年12月31日	20,833	20,219	1,095	4,588	1,765	3,097	469	52,066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稅項	(1,385)	(3,512)	-	(341)	27,144	(2,112)	(416)	19,378
於2025年12月31日	19,448	16,707	1,095	4,247	28,909	985	53	71,4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0.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續）

於報告期間，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收購附屬 公司所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或然代價的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超過相關 折舊的折舊減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22	1,366	1,984	5,772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	(1,366)	(464)	(1,83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2,422	—	1,520	3,942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27,847	—	(461)	27,386
於2025年12月31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0,269	—	1,059	31,328

由於應課稅利潤產生於長期虧損的附屬公司中，不大可能用以抵扣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31.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營運所用的各物業及設備項目訂有租賃合約。物業租賃的租期一般為二至十年，而設備的租期則一般為三至五年。一般而言，本集團被限制將租賃資產出讓及分租予本集團以外的人士。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於報告期間的賬面值及變動載列如下：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84,741	1,776	186,517
累計折舊	(142,405)	(1,616)	(144,021)
賬面淨值	42,336	160	42,496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42,336	160	42,496
添置	8,789	–	8,789
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更產生的租期修訂	(2,678)	–	(2,678)
年內折舊撥備	(20,057)	(160)	(20,217)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28,390	–	28,39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90,852	1,776	192,628
累計折舊	(162,462)	(1,776)	(164,238)
賬面淨值	28,390	–	28,3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a) 使用權資產 (續)

	物業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61,158	1,776	162,934
累計折舊	(120,049)	(1,616)	(121,665)
賬面淨值	41,109	160	41,269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41,109	160	41,269
添置	24,646	—	24,646
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更產生的租期修訂	(1,063)	—	(1,063)
年內折舊撥備	(22,356)	—	(22,356)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42,336	160	42,49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84,741	1,776	186,517
累計折舊	(142,405)	(1,616)	(144,021)
賬面淨值	42,336	160	42,496

31.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報告期間的賬面值及變動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43,296	41,388
添置	8,789	24,646
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更產生的租期修訂	(3,089)	(1,477)
利息開支	1,277	1,991
付款	(19,072)	(23,252)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31,201	43,296
分析為：		
－ 即期部分	12,639	17,777
－ 非即期部分	18,562	25,519

於各報告期間末，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3,201	4,031
3個月至少於12個月	9,435	13,746
1至3年	6,558	9,693
3年以上	12,007	15,826
	31,201	43,2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1,277	1,991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0,217	22,356
與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開支	4,988	2,819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26,482	27,166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訂立若干長期租賃合約。

(d) 下列為本集團有可能與短期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未來現金流出	602	2,049

32. 股本／庫存股份

已發行及繳足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2025年：1,041,299,540股（2024年：981,291,940股）普通股	1,697	1,589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981,291,940	1,589
就業務合併而發行的股份（附註(a)）	59,431,356	106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576,244	2
於2025年12月31日	1,041,299,540	1,697
於2024年1月1日	986,308,104	1,599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1,637,836	2
購回股份	(6,654,000)	(12)
於2024年12月31日	981,291,940	1,589

附註：

(a) 為收購廣州康丞唯業，已按每股1.42港元的認購價發行59,431,356股股份。

庫存股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回股份：		
44,184,500股（2024年：44,184,500股）庫存股份（附註）	76	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股本／庫存股份（續）

庫存股份（續）

本公司庫存股份的變動概要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2,003,000	55
購回股份	12,181,500	21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44,184,500	76

附註：

- i. 根據於2021年11月5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宣佈根據本公司購回股份的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利。本年度，本公司概無購回股份。
- ii. 根據於2021年6月22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可透過市場交易按當前市價收購股份並可向受限制股份單位受託人（為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得的股份而設立的特殊目的公司）轉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所涉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截至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批准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8%，即本公司的54,337,129股股份。

本年度，本公司概無購回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就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言，已購回合共37,120,500股普通股，並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為庫存股份。

33.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第152頁至第15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已收代價之間的差額。

(ii) 其他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資本儲備指所收購的非控股權益的當時資產淨值總額與本集團就收購非控股權益所支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本集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2013年、2015年、2016年及2025年所授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於2025年，576,244份購股權獲行使。

(iv) 匯兌波動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指換算功能貨幣與本集團呈列貨幣不同的集團公司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股票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

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乃根據分別於2013年3月14日、2015年12月20日及2016年12月1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

已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詳情如下：

僱員購股權計劃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附註
2013年3月15日	4,576,229	2023年3月14日	0.03美元	(i)
2013年12月31日	8,608,131	2023年12月31日	0.03美元	(ii)
2015年12月31日	15,813,456	2025年12月31日	0.06美元	(ii)
2016年12月31日	17,242,524	2026年12月31日	0.09美元	(ii)

附註：

(i)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25%、25%、25%及25%須分別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個週年歸屬。

(ii)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00%須於緊隨授出日期後歸屬。

於2013年3月14日、2015年12月20日及2016年12月1日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每股行使價指未經調整購股權數目及行使價。

34. 股票激勵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續）

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間，以下購股權尚未行使：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每股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	0.17	3,443,936	0.17	5,081,772
年內行使	0.15	(576,244)	0.18	(1,637,836)
年內沒收	—	(201,936)	—	—
其他	—	(12,000)	—	—
於年末	0.17	2,653,756	0.17	3,443,936
年末可行使	—	2,653,756	—	3,443,936

於2025年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1.28港元（2024年：每股1.45港元購股權獲行使）。

2025年於行使購股權後已發行576,244股，加權平均行使價為5.51美分（2024年於行使購股權後已發行1,637,836股，加權平均行使價為5.97美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股票激勵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票激勵計劃

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票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乃根據於2025年10月29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主要目的為向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

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出日期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屆滿日期	每股行使價	附註
2025年11月5日	2,470,000	—	—	(i)

附註：

- (i) 於2025年11月5日，2,47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00%須於緊隨授出日期後歸屬。

於報告期間，以下受限制股份單位尚未行使：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每股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每股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於年初	—	—	—	—
年內授出	—	2,470,000	—	—
年內行使	—	(2,470,000)	—	—
於年末	—	—	—	—
年末可行使	—	—	—	—

35. 收購附屬公司

於2025年1月24日，本集團以總額約人民幣208百萬元（包括現金人民幣148百萬元及價值人民幣60百萬元的59,431,356股股權）完成收購廣州康丞唯業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康丞唯業」）100%的股權及AnchorDx Inc. 49%的股權。

於收購日期廣州康丞唯業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2025年1月24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096
其他無形資產	16	207,37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298
遞延稅項資產		31,095
存貨		7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7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6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6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63)
合約負債		(156)
計息銀行借款		(12,311)
遞延稅項負債		(31,095)
遞延收入		(400)
按公平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06,140
收購時的商譽		2,335
		208,475
支付方式：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發行的股份		60,173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支付的現金代價		148,302
總代價		208,4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5.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廣州康丞唯業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的現金代價	(148,302)
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60
計入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	(145,942)

自收購以來，廣州康丞唯業為本集團貢獻收入人民幣10,553,000元，並導致年內綜合虧損增加人民幣5,506,000元。

倘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本集團於年內的虧損將分別為人民幣934,554,000元及人民幣55,173,000元。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的租賃安排有使用權資產之非現金增額人民幣8,789,000元（2024年：人民幣24,645,578元），以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增額人民幣8,789,000元（2024年：人民幣24,645,578元）。

於年內，本集團就非控股股東向廣州南醫注資有其他無形資產之非現金增額人民幣12,000,000元（2024年：零）。

於年內，本集團為收購廣州康丞唯業按每股1.42港元的認購價發行59,431,356股股份。

3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之變動

	新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55,066	43,296
利息開支	13,630	1,277
添置	309,432	8,789
收購附屬公司	12,311	—
付款	(294,287)	(19,072)
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更產生的租期修訂	—	(3,089)
已付利息	(13,501)	—
於2025年12月31日	382,651	31,201

	新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900	41,388
利息開支	9,097	1,991
添置	355,500	24,646
付款	(153,400)	(23,252)
租賃不可撤銷期間變更產生的租期修訂	—	(1,477)
已付利息	(9,031)	—
於2024年12月31日	355,066	43,2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7.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80	14,504
股權投資	82,199	114,249
基金投資	198,158	208,408
	291,237	337,161

38. 關聯方交易

(a) 姓名／名稱及關係

	與本集團的關係
Panacea Venture	董事控制之實體
武漢蒲雲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武漢蒲雲」）	聯營公司
武漢德谷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武漢德谷」）	聯營公司
北京博富瑞基因診斷技術有限公司（「北京博富瑞」）	聯營公司
廣州博富瑞醫學檢驗有限公司（「廣州博富瑞」）	聯營公司
武漢英視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漢英視特」）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38. 關聯方交易 (續)

(a) 姓名／名稱及關係 (續)

	與本集團的關係
武漢紐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紐凱」)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康聖澤輝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康聖澤輝」)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趨勢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武漢趨勢」)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沐恩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沐恩」)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湖北聖壹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 (「湖北聖壹」)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英視特 (武漢) 生物有限公司 (「英視特武漢」)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市雲衍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雲衍」)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拓道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拓道生物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譜絡 (武漢) 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譜絡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a) 姓名／名稱及關係 (續)

與本集團的關係	
武漢康聖原啟醫學檢驗有限公司 (「康聖原啟」)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拓道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拓道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益特醫療技術諮詢有限公司 (「武漢益特」)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康聖易呼醫學檢驗實驗所有限公司 (「康聖易呼」)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譜絡生物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譜絡生物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天津康津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康津」)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譜絡 (武漢) 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譜絡武漢」)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因特檢醫學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因特檢」)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艾樂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武漢艾樂」)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38. 關聯方交易 (續)

(a) 姓名／名稱及關係 (續)

	與本集團的關係
沐恩(武漢)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沐恩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邁諾(武漢)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漢邁諾」)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因特檢(武漢)醫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特檢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上海拓瑞思診斷技術有限公司(「上海拓瑞思」)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康聖艾樂醫學檢驗實驗室有限公司(「康聖艾樂」)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武漢邁諾生物醫學科技有限公司(「邁諾醫學」)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附註：

- (i) 於2021年9月，本集團與第三方鄂州市昌達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湖北省葛店開發區建設投資有限公司及武漢布斯投資資訊有限公司(作為有限合夥人)就成立瑞江康聖基金簽訂合夥協議。瑞江康聖基金的全體合夥人出資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其中由本集團出資人民幣177,000,000元。根據合夥協議，瑞江康聖基金成立投資決策委員會，作為其最高投資決策機構，該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代表由本集團與武漢布斯投資資訊有限公司共同提名，其中一名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瑞璿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有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服務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31,837	38,642
聯營公司	1,806	3,718
	33,643	42,360
購買試劑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2,329	5,258
聯營公司	80	—
	12,409	5,258
投資於		
Panacea Venture	9,586	16,224
銷售服務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0,731	7,634
聯營公司	4,721	4,437
	15,452	12,071
銷售試劑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5	143
聯營公司	719	64
	724	207
租賃服務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523	1,792
採購設備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8	—
聯營公司	677	—
	695	—

附註：

(i) 購買價格乃根據公開價格及本集團與關聯方商定的條件計算。

38. 關聯方交易 (續)

(c)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康聖武漢法人黃士昂先生以個人名義就向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武漢支行授予康聖武漢的銀行貸款及授信額度提供擔保，其總額為人民幣90百萬元，擔保協議不涉及抵押物及質押。協議規定，如果被擔保人未能及時還款，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有權直接凍結／扣除黃士昂先生在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的任何個人賬戶的資金，或委託其他金融機構凍結及扣除其在該機構開立的賬戶的資金，保證期為2024年1月4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此外，黃士昂先生亦以個人名義就興業銀行武漢支行向康聖武漢授予的銀行貸款及授信額度提供擔保，其總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保證期為2024年11月8日至2029年11月8日。

此外，黃士昂先生以個人名義為興業銀行武漢自貿區支行向康聖真源提供的銀行貸款及信用額度提供擔保，總金額為人民幣10百萬元，擔保期限由2024年2月28日至2029年11月8日。

(d) 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誠如財務狀況表所披露，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有與關聯方之未償還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非即期		
AnchorDx Inc.	—	4,913
即期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935	5,253
聯營公司	5,535	3,155
	7,470	8,408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7,470	13,321
應付關聯方款項		
瑞江康聖基金控制之實體	17,663	26,442
聯營公司	2,909	3,484
應付關聯方款項總額	20,572	29,926

除向主要管理層及僱員提供的貸款外，本集團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8. 關聯方交易 (續)

(e) 向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136	2,059
表現掛鈎花紅	141	1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7	173
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	2,454	2,415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363,586	324,441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84,344	504,211
應收關聯方款項	7,470	8,40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68,259	68,845
定期存款(三個月以上)	1,504,342	1,627,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188	381,572
	2,346,603	2,590,579

39.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3,239	178,018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572	29,92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07,818	200,682
計息銀行借款	382,651	355,066
租賃負債	31,201	43,296
	785,481	806,988

4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已抵押存款、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本集團本身於2025年12月31日有關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之公平值變動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除外）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	363,586	363,586	324,441	324,441

本集團財務部由財務總監帶領，負責釐定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間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時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董事定期審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結果，以進行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工具於自願買賣方在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中可交換的金額入賬。公平值乃按下列方法及假設估計：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由有限合夥認購的非上市基金，使本集團能進一步接觸更廣泛的臨床檢測行業參與者。

本集團已採用市場法、可比公司法及基礎投資資產淨值法對非上市基金進行估計。

4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於非上市基金的投資	—	—	363,586	363,586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以下各項計量公平值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在活躍	重大可觀察	重大不可觀察	
	市場的報價	輸入數據	輸入數據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於非上市基金的投資	—	—	324,441	324,4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0.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續)

公平值層級 (續)

於報告期間，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公平值計量於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至或轉出第三級。

年內第三級內之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於1月1日	324,441
於損益表確認的收益／(虧損)總額計入其他收入	33,364
匯兌	(3,805)
購買	9,586
	363,586

以下為於2025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概要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類型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公平值對輸入 數據的敏感度
非上市基金	相關投資的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	資產淨值增加／減少5%將導 致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 18,179,000元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他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乃於其業務活動中直接產生。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由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所產生。

下表顯示於各報告期間末，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人民幣兌美元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的敏感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美元		
升值5%	57,716	58,567
貶值5%	(57,716)	(58,567)

信貸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衡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多項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客戶分部的分組的賬齡釐定。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之預測之合理而具理據支持資料。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所釐定的信貸質素及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除非有其他毋須過多成本或工作即可取得的資料，否則乃以賬齡資料作主要根據），以及年末階段時的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63,586	—	—	—	363,586
貿易應收款項*	—	—	—	534,254	534,254
應收票據	8,883	—	—	—	8,88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 正常*	68,259	—	—	—	68,259
應收關聯方款項	7,470	—	—	—	7,470
定期存款	1,249,486	—	—	—	1,249,4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2,188	—	—	—	382,188
	2,079,872	—	—	534,254	2,614,126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方法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4,441	—	—	—	324,441
貿易應收款項*	—	—	—	631,805	631,805
應收票據	733	—	—	—	73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一 正常*	68,845	—	—	—	68,845
應收關聯方款項	8,408	—	—	—	8,408
定期存款	1,344,746	—	—	—	1,344,7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1,572	—	—	—	381,572
	2,128,745	—	—	631,805	2,760,550

* 就獲本集團應用簡化法計算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根據撥備矩陣得出的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中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如未有逾期，且並無資料顯示該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上升的情況下，其信貸質素會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會被視為「呆賬」。

倘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良影響的事件，則金融資產的信用受損。金融資產信用受損的證據包括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例如欠繳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續）

由於本集團只與獲認可、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不需要抵押品。信貸風險集中情況由客戶管理。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群廣泛分散於不同分部，因此本集團內部並無重大信貸風險集中。

本集團已制定政策，透過計及金融工具餘下年期的違約風險變化，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已大幅增加。

管理層定期對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進行集體評估，並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應收款項以外的金融資產確認撥備，並根據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本集團採用簡化法計算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依據。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使用內部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和銀行借款，在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取得平衡。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其主要資金狀況，確保其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財務承擔。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金融負債按合約未折現款項計算的到期狀況如下：

2025年	按需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43,239	-	-	143,23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之金融負債	207,818	-	-	-	207,818
計息銀行借款	-	171,101	-	-	171,10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572	-	-	-	20,572
租賃負債	-	12,718	7,787	12,928	33,433
	228,390	327,058	7,787	12,928	576,163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2024年	按需求 人民幣千元	1年以下 人民幣千元	1至3年 人民幣千元	3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78,018	—	—	178,01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 費用之金融負債	200,682	—	—	—	200,682
計息銀行借款	—	286,566	—	—	286,56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926	—	—	—	29,926
租賃負債	—	17,777	9,693	15,826	43,296
	230,608	482,361	9,693	15,826	738,48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存在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於報告期間，有關資本管理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動。

於各報告期間末，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調整後資本	3,754,518	3,774,866
資本及債務淨額	968,756	950,508
資本負債比率	26%	25%

附註：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2月2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收購華西康聖達40%權益，總現金代價為約人民幣12.40百萬元。於收購後，本集團持有華西康聖達100%股權並取得對華西康聖達的控制權。

於2026年2月4日，本集團向廣州聖睿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投入公平值合共約人民幣64.35百萬元的專利組合，以換取該公司的55%股權。該交易令本集團取得對廣州聖睿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的重大影響力。

於2026年3月17日，本集團以約人民幣20.5百萬元的總代價完成了對上海真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90%股權的收購。收購後，本集團對上海真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擁有控制權。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其他長期資產	131,394	131,39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19,157	456,07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4,9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7,256	81,764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7,807	674,149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	10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57,206	1,694,9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5,981	1,170,999
流動資產總值	2,813,293	2,866,00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9,821	98,578
流動負債總額	99,821	98,5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資產淨值	3,511,279	3,441,579
權益虧絀		
股本	1,621	1,513
庫存股份	76	76
儲備	3,509,582	3,439,990
總權益	3,511,279	3,441,579

4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權益概要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43	59	5,895,244	108,569	327,588	(2,953,737)	3,379,266
年內利潤	—	—	—	—	—	62,716	62,716
已付2023年末期股息	—	—	(24,549)	—	—	—	(24,549)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48,239	—	48,239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3	—	271	(275)	—	—	(1)
購回普通股	(33)	17	(24,076)	—	—	—	(24,092)
於2024年12月31日	1,513	76	5,846,890	108,294	375,827	(2,891,021)	3,441,579
年內利潤	—	—	—	—	—	102,342	102,342
已付2024年末期股息	—	—	—	—	—	(22,430)	(22,430)
換算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	—	(70,776)	—	(70,776)
於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2	—	3,113	(3,115)	—	—	—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2,906	—	—	2,906
已發行股份	106	—	57,552	—	—	—	57,658
購回普通股	—	—	—	—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1,621	76	5,907,555	108,085	305,051	(2,811,109)	3,511,279